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丛书

飘飘夜雪报冬寒

陈华淑



教育出版社



作者简介

淑，笔名有「孟淑卿」和「」。祖籍广东潮安，1938 年生于新加坡。中学毕业于南洋；1961 年考获南洋大学中文学士；1964 年考获新加坡大学教育文凭。目前为新加坡写作协会会员。

1 年曾代表南大篮球队远征，返国后曾撰写「印尼散记」在报刊发表颇获好评。1962 始在政府中学任教席迄今，一向致导学生从事写作。

淑于 1971 至 73 年暂离教职前往美国旅居 2 年。本书就是旅游欧美回国后所撰写的游记，文笔隽永、词藻清丽、感情真挚，可读性高。



洪天賜教授捐贈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丛书

飘飘夜雪报冬寒

陈华淑



 教育出版社

总序

黄孟文

教育出版社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联合出版文艺丛书，这应该是我国文坛的一件喜事。

如所周知，教育出版社在提倡文艺和出版本地文艺书籍方面，不遗余力，厥功甚伟；而写作人协会自于一九七六年五月改组之后，即以一崭新的姿态出现于我国文坛，年来在会员及各方人士的支持之下，略有建树。目前，我国大多数的写作界精英，都已经团结在写作人协会的旗帜之下，共同为我国的文坛而耕耘，而努力。以写作人协会的众多人才，配合教育出版社的资金和在本地出版界的崇高声誉，相信是可以为我国的文坛带来一番新气象的。

写作人协会第一套文艺丛书的面世，就是这两个团体合作的具体表现和成果。第一套丛书共有十二本，包括小说、诗歌、散文、评论等各种体裁。它是由写作人协会的五人丛书评审委员会负责审定的。评审委员会的编选方针，主要的有以下几点：

(一)作者必须是写作人协会的会员。

(二)作品必须达到相当的水准。

(三)容纳各种不同派别的作品。

(四)未曾出过书或者久未有单行本问世者的作品，有优先被选用的机会。（如果这类作品缺乏，则当别论。）

(五)在文学（艺）创作、翻译、评论或者研究范畴以外的作品，暂不考虑。

上面说过，这十二本只是写作人协会的第一套文艺丛书，在可能的情形之下，我们还会以相同或者不同的形式出版第二套、第三套……丛书。我们也打算出版以“本”为单位的著作（即非丛书形式）。用中文以外的其他语文写成或者译成的作品，也在被考虑出版之例。

我们希望这一套丛书不会使读者感到失望，希望大家多多给予批评和指教。

末了，我谨代表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向教育出版社致以衷心的感谢；没有教育出版社的资助，这套丛书恐怕不能这样顺利地出版。

一九七七年一月

序

周槃

有一个朋友在出门远游之前看了我的游记，回来之后，颇不以为然地对我说：「你把那个地方描写得那么好，但是我到那边去一看，嘿！也不过如此嘛！可见你们文人，就是喜欢夸张！」

诗人写诗，夸张是常有的事；写游记的时候也夸张，恐怕就没有这个必要了。至于我的朋友所以有这样的批评，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季节不同，就是其中的一个大原因。比方说：春天到阳明山去，触目尽是杜鹃花；所以你觉得阳明山很美。但是如果去的时间是夏天，恐怕就会觉得那儿没有什么看头了。兴趣不同，是第二个原因。志在风景的，来到一个以人物取胜的地方，当然有格格不入之感；志在人物的，来到一个只能以清风明月饕客的地方，当然也会觉得它一无是处。

也正因为同一个地方，不同的时候去看它，不同的人去看它，都可能有不同的印象，所以游记这种东西，就变成可以一写再写的东西了。昔日刘鹗写大明湖是一番风光，今人要是也写大明湖，必然又是另一种姿色。这个道理，是谁都

明白的。

别人写的游记，可以分成两种；一种是写我们到过的地方的，另一种是写我们不曾到过的地方的。写我们到过的地方的游记可以看；看这种游记，一方面可以把别人的观感和自己的观感作一番比较，以加强或修正自己对那个地方的认识；另一方面也可以借这个机会检查一下，看看有哪一些方面是自己错过的，以便他日旧地重游时再作补偿。写我们不曾到过的地方的游记，也可以看；看这种游记，好处当然是可以收集对那个被写在游记里的地方的印象和认识。这么一来，等到自己有一天也能够到那个地方去时，虽然不能算是老马识途，至少也可以按图索骥。我说这一段话，目的是在说明这一点：游记这种东西，是值得读的；而且写同一个地方的游记，应该一读再读。

接下来要谈的另一个问题，是写游记和写别的文章的差异。我们常常听人家说，写文章是一件苦事，苦的程度，甚于生孩子；因为妇人生孩子，是生肚子里本来有的东西；写作人写文章，却是写肚子里本来没有的东西。写游记虽然也是写文章的一种，但是写作的情形，多少有点不一样。我认为写游记，其实是写作者肚子里本来有的东西。不但有，而且很多。因为多，所以写的时候，必须先来一次剪裁，一次选择。或恣意描绘香草，或尽情赞颂山川。或香草山川、风景人物，一并纳入镜头。在剪裁和选择上，功夫是要花一些

的；但动起笔来，毕竟比写一般的文章容易得多。至于写得好不好，那是另一回事。

陈华淑从欧美回来之后，发表了许多游记。抱着前面我所说的那个目的，我把它们全看了。看了之后的感觉，是妒嫉和惊叹兼而有之。我妒嫉的是她有机会到一些我没有到过的地方去；我惊叹的是她居然能够写出这么出色的游记来。老实说，她这一方面的本领，是我过去不曾注意到的。我想：她所以能有这样的表现，除了我刚刚提到的、写的是肚子里本来有的东西这个原因之外，她那枝生花妙笔所占的重要性，也是不能抹煞的；因为即使心里有话可说，但是如果没有说的技巧，没有高度驾御文字的能力，那么，写下来的东西，就算是言之有物，也难免失之平淡；这样，作品感人的力量，就不会那么大了。我认为她在「飘飘夜雪报冬寒」那一篇中写雪，是写得很成功的：「灯光一亮，我的眼睛也跟着亮起来了——啊，雪！它随着小雨点正轻盈地飘落到走廊上。薄薄的雪片，一触到地面，楼板，很快就溶化了。但有一些下雪较多的地方，也已经积雪成堆。灯光下，它是那么的晶莹，那么的凝滑。在走廊附近的雪花，竟象是一群白色飞虫在漫舞，飘飘忽忽的，难以捉摸。最后就象绵絮之落于银粟堆中，了无痕迹。」在这里，作者不但把雪写活了，也充份地将自己内心的那一份惊喜刻划出来！这本游记在修辞造句方面，颇为用心之处也不少，下面这一小段，写的是作

者对西雅图的怀念：「什么时候，我还能随着积雪的山径，跟着大伙儿到深山里去，作既惊险百出又富有情趣的远足？什么时候，我能再看到浮冰初溶，玉颜乍绽，杉影半湖，美艳绝伦的山顶镜湖？八月的西雅图，虽值盛暑时期，却因为多风而不致太热。而且夏天的玫瑰尚未凋谢，秋天的枫叶已开始转红，然后又是白雪映红梅的冬日，和东风吻樱桃的春天了。」我没有到过西雅图，不晓得那儿的山光水色究竟怎么样；但是这一段文字，却深深地吸引了我，使我对这个人间乐土，心向往之！

当我在报上不断地读着陈华淑这些游记的时候，我曾经一再地劝她过一个时候把它们收集起来，出版一本游记。她终于接受了我的意见。我总认为出版这样一本书，是有多方面的意义的；陈华淑是一名教师，平常在教学生时，一定跟他们提过学问和游历的重要这一方面的话；现在她不但以身作则，出外远游，而且还把游历时所见所闻记了下来，这正好提供学生们一个卧游的机会，同时向他们印证：学问和游历，两者是不能偏废的。另外一点，目前我国作者所写的游记，为数不多；收集成书的，数量更少；所以若以量来说，不知道要比港台逊色多少！但是若以质来说，陈华淑这本游记，是绝对能使人留下深刻印象的。我们实在有多出版这种高水准的书，给海外人士看看的必要。还有一点，我国政府对于培养人民阅读的风气、提高学生阅读的兴趣这个问题，

始终十分重视；所以凡是好的作品，都应该印刷成册，以方便社会人士和学生阅读。尤其是在校的学生，读这一类书，不但能够增广见闻，对于语文的学习，也有很大的帮助。

我衷心地希望：在往后的日子里，将看到更多陈华淑的作品，包括编印成册的书。如果这里是沙漠，我们应该使它变成绿洲；如果这里已经是绿洲，我们一定愿意看到更多更美丽的花朵，在绿洲上开放！



目 录

总序.....	黄孟文.....	1
序.....	周粲.....	3

第一辑 旅美杂记

飞越大洋赴美洲.....	1
山雾迷蒙碧水长.....	6
普爵园里花如锦.....	11
双鲸翻动白浪惊.....	17
温古华市一日游.....	21
万丈吊桥挂绝崖.....	24
峡谷奇观.....	27
沙漠行车.....	32
影城留影.....	35
兽园二景.....	38
黄石公园观温泉.....	42
迪斯尼乐园之游.....	47
银帘颤动瀑奔腾.....	53
只为慕名访纽约.....	58
秋色满人间.....	64
飘飘夜雪报冬寒.....	67

太太们的聚会	72
芳邻	75
我当上了临时保姆	80
旅美生活什记二则	84
扰人的电话	89
乡土寸寸香	93
旅美生活的回顾	96

第二辑 奔驰在欧洲大道上

纳塞河畔看花都	102
湖光鹅影日内瓦	109
山水引人入意境	113
夕阳斜照罗马城	118
难忘的佛罗伦斯	122
汽艇声里游水都	128
翻山越岭达莎城	131
日驰百里过西德	135
海峡边缘宿荷兰	138
骊歌声起别英伦	141

后记	146
----------	-----

飞越大洋赴美洲

枯燥无味的旅途，使大多数的人都觉得疲倦。大人们在假寐，小孩子们也呼呼入睡了。这时除了隆隆的机声及悠扬的音乐外，舱里十分安静。拉开窗帘往外一看，夕阳西沉，天色也开始暗下来了，空旷旷的宇宙，仿佛缩小了很多。

大概第一个目的地——东京就要到了吧，漂亮的空中小姐个个都喜上眉梢。果然不久，播音机就在报告请大家作下机时的一切准备了。于是，人们起了一阵微微的骚动。渐渐地，可以望见远处有闪闪烁烁的各色灯光，有时是竺竺密密，有时是疏疏落落，煞是好看。

我一手抱着睡态十足的雁雁，一手提着随身的行李，吩咐嫩嫩拉着我的衣角跟着众人慢慢下了飞机。时值夏秋交际之间，机场风大，我真担心他们姐弟会着凉呢！机场特备的巴士把我们送到关口，办妥了过境手续，领了行李，我们在侍者的帮忙下，来到了东急大旅馆。

东急大旅馆就在羽田机场隔邻，每隔十分钟就有小型巴士来回服务，方便得很。其服务人员的工作态度也不错，对旅客更是彬彬有礼。他们虽和外国旅客讲英语，但他们之间

一律以日语交谈。

当一切事项弄好时，一看手表，已经是十一点半了。虽然疲倦不堪，却是怎么也睡不着，想起新加坡的家人，学校的同事，机场送别的朋友，也想起正在西雅图准备迎接我们的毅……一时思潮起伏，千头万绪，真个是「剪不断，理还乱」啊！我索性站在窗前观望机场的夜景。辉煌明亮的灯光照着空荡荡的停车场和马路，只有旅馆及航空公司的服务车辆在川行着。郊外地区，清静得很，毕竟没有象市区那样的繁华和喧闹。

天已发亮，我扭开了电视机，全部都是日语的报导和影片。等到早餐的时间，我们就到楼下去进食。这时小小的餐厅里几乎已经满座了。我交给侍者旅馆所发的「固本」(Coupon)，一会儿他就送来了鲜奶、煎旦、面包、牛油等等。由于早上不惯喝冷饮，又加上昨晚的半杯冷水，可怜的嫩嫩竟泻肚子了。她哭丧着脸，眼泪汪汪的对我说：『妈咪，我偷放屎了！』我顿时又气急、又尴尬，骂既不是，打更不行，好在她穿的是裙子，还可掩饰一下，就是高椅上那一堆「黄浆」，才叫我头痛！只好硬着头皮，不管周围有没有人看，拿了「纱纸」，马马虎虎地抹拭一阵，赶紧收拾「溜掉」了。

九点正，我们便散步到机场去询问前往西雅图班机的时间。在宽大的机场客室里，只有少数人（也许是旅客吧）坐

在长沙发上静静地等待着（他们在等待什么呢？）有的抽着烟，东张西望；有的无聊地在闭目养神；有的阅报消遣；有的则眼光呆滞地瞪着前方。一位日本老妇正在洗刷地板，一位警察在站岗，还有一些人来来往往，就是标志着各航空公司名称的柜台后，却没有半个职员的身影。问一问警察，他也不知道。十点了，我们都有点不耐烦。后来我找到「NW」飞机公司的办事处，才知道该到「离境站」去报到。

「离境站」与「抵境站」相距不过百码左右，但在烈日之下，我却象走了很长的一段路。路人很多，巴士一辆又一辆地驶过去，都是满座的。巴士站上的搭客走了一批又来一批；妇女们常常走几步，跑几步的，也不知什么事令她们如此「紧张」？我总觉得好些人在奇异地望着我——希望这不是我的心理作用才好。

走得满头大汗，虽然没有扑空，可惜的是已花去了整个早上的时间，要不然也可以趁机到附近去溜一溜，看一看这世界名都的风光。

四点半，我们离开了旅馆。同时与我们乘坐小型巴士车到机场去的还有一个美国佬。我看见他赏给侍者一两个银角，后悔自己不该全带着美钞在身，昨晚给了机场那小厮两元，还自以为很得体，现在想起来，才明白他那一连好几声的「Thank You」不是很寻常的啊。

在候机室里，播音机不断传出各班机离境的消息，就是

听不到我们那架飞往西雅图的班机的名字，足足等了近两个钟头，才听到播音机传出「NW004 搭客准备」的报告。后来通过一条长廊和自动电力输送带，我们从出口处直接进入机舱。

这七四七客机的机舱，除了比普通班机大且长，可以容纳三排一系列的座位外，沿途还有放映「无声」电影以娱搭客，如果你想收听片上人物的说话和各种音响，可以向空姐要一副收听器戴上，租费是美金一元。也许是机身太大型了，我们虽然从七点十五分就坐在飞机里，而且不久便听到引擎发动，可是一直到八点半才能正式起飞。九点左右，空姐送来丰富的晚餐，虽然很饿，却是一点胃口也没有。

飞机在黑暗的空中横越太平洋，全机静悄悄。昏黄的灯光，加重我眼皮的负担，使它们越来越低垂了……。

不知过了多少时候，一阵人声把我从假寐中惊醒过来，原来是播音机在报告时间了。我一拉开窗板，顿时睡意全消，只见旭日初露新光，周围的朝云显得特别洁白而轻盈，蔚蓝的天空，分外明朗。俯瞰在阳光照耀之下的太平洋，平静得如同一面无边的镜子，晶晶亮亮，偶而波浪翻动，浮光跃金，象一颗颗巨型的钻石在闪烁；山峦在我们的脚下后退，冒着一团团浓烟的巨轮，也仿佛是一隻玩具船停留在茫茫的大海上。

听时间报告说：现在正是一九七一年八月廿三日，清晨

六点。实际上，八月廿三日清晨六点，我本来还住在东急旅馆里呢！这种时间的倒流，确是一种很奇妙的感觉。

忽然，飞机穿梭在高山峻岭之间，引起了宏亮的回响。这时，灰白的峭壁，积雪的峰顶，迂回的河川，蓊郁的丛林，时而近在眼前，令人惊心动魄，暗念真经求平安；时而远在天边，令人心旷神怡，恍若遨游于八荒，忆当年往来新加坡和印尼之间，几时曾见过这样宏伟的山野，亲近过如许耸峙而积雪的峻岭？我不禁发出了无声的赞叹！瞬息之间，群山已远远地被抛落在后面，再也看不到了。不久，又陆陆续续地出现了原野和湖泊的画面，经验告诉我：西雅图就快到了！

虽然一宵不成眠，也得略略梳洗一番，从这儿到西雅图，还需要一二十分钟。这时，孩子们也醒了，我不再感到孤单和沉闷了。

山雾迷蒙碧水长

春意阑珊，轻风柔和，正是阳光明媚的六月天。趁着暑假开始，我们决定到加拿大一行。

从西雅图到美、加边境，只有一百多哩，走在高速公路上，约需两个多钟头便可抵达。但是我们却计画先到西雅图南部，然后向西绕着奥林匹克半岛 (Olympic Peninsula) 东岸一〇一公路到因角利士港口 (Port Angeles)，乘搭渡轮到加属的维多利亚和温古华。这样，不但也收到观光的效果，同时还可以在温古华的中国市买些新鲜的东方蔬菜和罐头食品回来。

六月十日早上八点左右，当邻居们还在梦乡里，我们已经踏上了征途。星期六的街上，静悄悄的，来往的车子都快速地「呼擦」而过。晴空万里，气候凉爽。我们的车子穿过了市区，经过了「波音」(Boeing) 飞机制造厂，奔驰在平坦宽直的第五高速公路上。但见右边是连绵几十哩的绿坡，有时也出现一片广大的种植地或畜牧场，晨光下，成群的牛马，正在逍遥地吃草，徜徉。左边有时是一个小镇，有时是一角湖面，都静静地沐浴在熙和的晨光里。山峦起伏，象

一层一层的高大的屏障屹立在天边，时而在左，时而在右，明明看它挡在前面，谁知转一个弯，它又落在后面了。一路上尽是郊林牧野的大自然风光，令人赏心悦目。

我们「马不停蹄，车不停轮」地前进。到了奥林比亚（Olympia），转入半岛上一〇一公路，那长约四十哩的「钩河」（Hood Canal）沿岸的景色，更是引人入胜。河面不算宽阔，偶而可看到几艘游艇泛动其间。对岸就是茂密的森林地区，蓊郁的树木顶着青天，似乎要和蓝水分庭抗礼呢！由于这里出产蚌蠔特别多，因此一路上虽看不见什么人家的屋子，却可看到很多海鲜的餐馆，更有大批的好事者老远而来，麇集在沙滩上挖掘，同时就在近旁的小公园里野餐，真是老少咸宜，乐趣无穷。

远远就望见钩河出海的地方，滔滔的河水象是冲开了高耸的门墙而入海似的。实际上，那「海」也只是一片灰蓝，简直看不出那到底是海还是天，越想走近一看，那「河门」却越离越远。原来狭长的钩河到了Pleasant Harbor以下，河面突然加宽，而且向东扩展出去，直到被一块沙洲隔成两半——一半流入大海，一半形成多霸湾（Dobob Bay）为止。大概那「河门」就是这沙洲和对岸的高地所形成的吧？奇怪的是它们怎么几乎是一样的高度呢？

奥林匹克半岛除了沿海部份外，四分之三的陆地都是属于奥林匹克国家公园（Olympic National Park）的范

围。园内层峦迭嶂，连绵不绝。因角利士港口就是一个背山面海的小城，居民不多，地方清静，有好几间大规模的板厂，旅舍之多，是其他市镇所比不上的。我们在这里解决了住宿问题之后，趁着时间尚早，就驱车到附近去浏览浏览。

沿着一〇一公路继续往西走，大约走了廿哩左右，左边山谷里忽然露出一片碧绿。我们以为这就是有名的克里逊湖（Lake Crescent）了，但——不，它是煞特冷湖（Lake Southerland）呢！克里逊湖虽未到，然而也不远了，瞧，右边山脚下那晶莹的半面镜子可不是么？原来一路上她总是在树林的遮掩下，忽隐忽现，躲躲藏藏，象个羞人答答，轻颦遮脸的新娘子。而对岸那山色朦朦，层列有致的峭壁巉崖，又如戴盔披甲的护花使者，好不威风！至于湖畔那苍苍翠翠，摇曳生姿的高杨低柳，更象是前簇后拥的青衣女伴，轻盈雍容。山湖之美，莫出其右。垂钓翁，嬉水儿，都喜欢到这里来消遣假日。

一宿无话，隔天一早，我们就收拾整齐，准备到荷利根岭（Hurricane Ridge）去。照着指示牌，我们很容易地就找到了山路。这时，薰风习习，天朗气清，我们的车子在羊肠小径上徐徐前进。不久，向左一转，山道稍为宽阔了些，但也只能容纳两辆车子上下而已。这使我想起了登上福隆港山路的情形，而这山路则更长远更迂迴，有时还要穿过黑黝黝的山洞，暗沉沉的隧道，有时则因山腰浓雾弥漫，虽

然亮了车灯，也非要全神贯注驾驶不可。行经一处，则见前面高山被云雾拦腰截断，峰顶宛似虚浮在云端，益见其嵯峨雄壮，也是罕得的胜景，觑着前后无车，我们急忙停车将它拍摄下来，以资留念。

荷利根岭拔海五千多呎，越接近山顶，越觉得寒气逼人，岩壁间的冰河屡屡出现。涓涓细流，源源由山上流到山石边坠下，就象是一座座瀑布的活模型。在半山的观望站，可以眺观美丽的海峡和温哥华岛。当路旁山坡上的树林越往后退，积雪的面积越扩大时，我们也到达了山顶。山顶上，样式相当别致的旅舍傍山而筑，与文冬山的茶室的建筑颇有异曲同工之妙趣。站在旅舍后的石台上瞭望，但觉远近峰翠壑绿，星罗棋布，一片苍奕。极目远望，绵亘山脉，而不知起自何处，止于何方？高入天际，深不可测，云谲罩顶，雾气腾腾，千变万化，瞬息不同。有时刚从稀薄的云雾中透出几道金黄色的阳光，霎时又被另一堆云雾遮蔽了。大自然的神奇奥妙，真是不可思议，有时淡淡的烟霭还会悄然无声地来到你的面前，使人以为自己在腾云驾雾，真个是飘飘欲仙啊，我不禁想起了「山在虚无缥缈间」那首名歌，也仿佛有「悠悠乎与灏气俱，洋洋乎与造物者游」的感觉了。

我们沉缅在神秘的山雾里，两个小孩却热中于铲除台阶上的积雪。啊，我几乎忘记了旅舍前路旁山坡上那片可爱的雪毡了！这时，有几个游客正从山坡那头走过来，碧空浮云

，玉树白雪，红色的外套，黑色的皮靴，是多么鲜明的一幅图画！纵然不滑雪，能够在这里静静住上几天，每日里观山赏雪，修心养性，谁说不是一件人生快事呢？

日已近午，艳阳当空，路上较薄的积雪很快就变成一滩滩的清水，不断地往山下流。远山的云雾也逐渐消散，虽然还是那么苍茫藐远，但天与山的水平线已经明显地分画出来，远处山头的积雪也看得清楚了。我这时才觉得有点暖意，却又要回到因角利士港口赶搭渡轮去了。



普爵园里花如锦

渡过了 Juan de Fuca 海峡，我们来到了哥伦比亚 (British Columbia) 的首府维多利亚 (Victoria)。维多利亚素有花园城市之称。城里的建筑物富有英国的色彩。市区街道宽阔而清洁，而且电灯柱上都悬吊着一篮篮的鲜花绿叶，典雅美观，处处显出宁静的气氛。更有那优美的海岸，濒临着烟波浩渺的汪洋，洪涛拍岸，水木明瑟，环境可爱，令人难忘。名胜古蹟，遍布全市，象名闻遐迩的普爵花园 (Butchart Garden)，古色古香的市议会大厦，建筑奇异的菲柏别墅 (Fable Cottage)，独出心裁的海底花园 (Undersea Garden)、海域乐园 (Sealand) 等等，都是游客必至之所在。在维多利亚住了两日，除了爱上她的幽雅之外，普爵花园之游给予我的印象最深。

凡是游过维多利亚的人，谁不知普爵花园的芳名？她座落在维多利亚的西部，离开市区有十三哩左右。面积广达廿五依葛，园内花团锦簇，设计美妙。她那魔幻似的夜景，就足以使无数的游客从世界各方慕名而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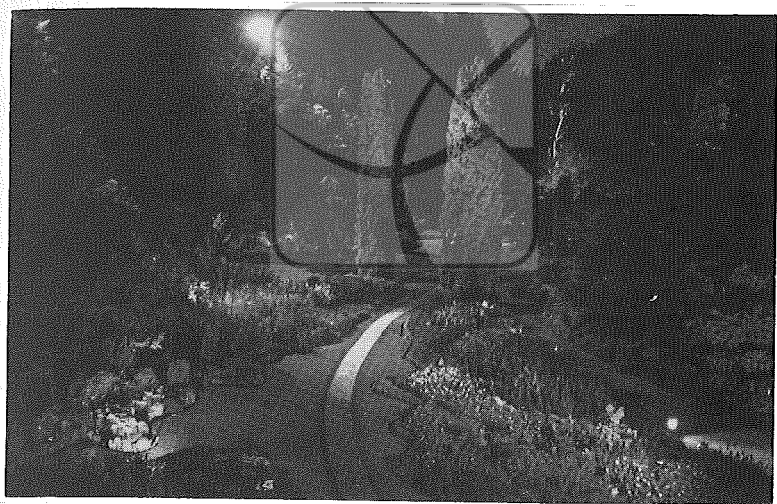
那天抵达维多利亚的时候是下午三点多。休息片刻，我

们便直往普爵花园去参观。途中天气骤变，乌云密布，接着豆般大的雨点倾盆而下。然而时间对于我们这些经济不宽裕的游客是最宝贵的，因此我们仍然把车子驾到僻幽的花园大门口。买了入门票，泊了车子，反正不能下车，我们就索性坐在车里「研究研究」游园的手册。幸好雨势越来越小，天边也亮起来了，我们不禁额手称庆。有好些和我们一样被困在车里的游客也纷纷下车，朝向园中的小径走去，随手从一旁的方木桶里抽了一把为游客特备的雨伞，带在身边。

「礼物商品」店里，顾客如云。走出了小店，我们撑着雨伞，缓步踏上了两旁栽种着粉红色和淡蓝色的 *Viscaria*，勿忘我等花草的园径。左边的小园圃有一个椭圆形的小池，池边安置了一两个土制倭侏在垂钓，怡然自得。斜坡上曲折的小径盘绕在深绿的山茱萸之间，探幽的人士可得小心别踩着地上的电线啊！右边三角形的绿茵上不但镶着美丽的花边，娇小的玫瑰也披上鲜艳的衣裳，团团围住，竞吐芬芳。才看完玫瑰花床，左边又出现了一个花光灿烂的棚架，悬挂着一盆盆的 *Schizanthus*，似乎整个墙壁被涂上了各种各样的颜色，真是令人满眼看花，看得眼花。

向前再走不远，就可以看见一块箭头木牌指向左边的小径，上写着：「到珊更园 (Sunken Garden) 去」。珊更园可以说就是整个普爵花园的灵魂，占地最广，设计最复什。我们可以把她的各种特色稍作介绍如下：

当我们站在石阶上俯视五十呎以下的园景时，不免会为眼前那幕活动画景而深深吸一口气：弧形的石壁上爬满了常春藤，由方格形组成的士敏土小径，将一大片青绒毡分成大小两半。右边有一块十来呎高的大石，上上下下，凡是适宜之处，无不被栽上了各类颜色相配、形状相称的花卉。几棵玉树临风摇曳，象是芭蕾舞女在翩然起舞。园中一个花床接着一个花床，排列得十分美观，全是些小巧玲珑的应时花草



傲视群芳擎天柱

。在这里，那两丛分在小径左右，如擎天柱似的乔木，更显得出类拔萃了。它们直立在园中，看尽了周围花花草草的兴衰迭换，磐然不为所动，仿佛永远是那么的青葱茂盛，生气

蓬勃似的；又经过一番匠心的修剪，也使它们几乎成为该园的标志。

在乔木丛的后面，铺开了一片绿茵，有一个人造池，池中凸出小石岛，池畔桃李烂漫，掩映水际，临池而观，任谁都不免要顾影自怜了。

绕过人造池，就是一个小小的花藤架。这花架是搭在一座精巧的独木桥上，桥下的小溪很清澈，水流淙淙，铿锵悦耳。循着溪流，我们被引至一个深凹的池潭边，两株白杨树，象一对守潭的孪生兄弟，不停地摇动手臂，招呼着游客。一条白练似的瀑布正从左边的坑壁间坠入池潭，半池的水面上，纵横交错的水柱毫不间断地对着观众大耍花样，当它们聚成五指形而上喷的时候，最大的水柱竟然高达七十呎，蔚为奇观。据说这「露丝喷水池」(Ross Fountain)，还是在一九六四年才落成的呢！

在喷水池边静静欣赏了一会，沿着花径石级，我们踏上了西边的高木桥，登高望远，我们的视野又扩大了：方形的草场，池中的小岛，红花绿叶，高树矮林，一览无遗。尤其是对面那座挡在乔木丛和方草场之间的石屏风，满缀着可爱的日本紫阳花藤，就象是一块印上细碎花瓣的布幕一般。

珊更园的美自然不是这根秃笔所能形容备尽的，但是谁又能想象，这么一个美丽的花园在几十年前只不过是一个荒芜的、岖崎的石灰坑呢？若不是聪明而有远见的罗拔特宾普

爵先生 (Robert Pin Butchart)，及其爱花成癖的夫人，不辞艰辛地从事种植，多方收集，善于利用天然的地形而加以建设，今日我们怎能置身于这令人惊叹的花花世界之中呢？而且由于珊更园的成功建设，玫瑰园，日本园和意大利园也跟着被发展起来了。

在玫瑰园中，所栽植的玫瑰种类，可说是盈千累万，不胜枚举。可惜我们来得早了一点，看到各处的花床、拱道、和小亭中的玫瑰犹在含苞待放，那些已经争先开发的玫瑰花，在长方形的园中，就显得疏疏落落了。然而从这些花蕾看来，也可想象到当玫瑰盛开的时候，该是何等的绚丽璀璨，何等的馥郁芬香！她们环绕在中央那块椭圆形的草场边，然后又被石径分成两半，就象是绿绒垫底、双层花围边的大盘子一样，优美绝伦。此外，一个用钢铁精制的许愿池和一个小巧的蛙池也被安置在园中，由于游客的诚心，池里已堆积着无数的铜钱银币了。

走出玫瑰花园，往北我们可以到达充满东方情调的日本园。通过了那个「托梨门」(Torii gate)，向左一转，就可以看到许多日产的名花，如蓝罂粟、红杜鹃、枫叶柳条等等，触目皆是。况且修竹猗猗，溪石磊磊，曲桥悬瀑，茅屋亭榭，实是清幽之极。由于它位居海滨，从入口处就可以瞥见「不冷兀」的浅湾，在夕阳照耀之下，波光滟潋，令人心荡神驰，也不啻是一个绝佳的胜景。

在日本园和意大利园之间，又有一个星状的喷水池，一床床的鲜花种植在星角与星角之间，灿如云锦，香气袭人。转过高约卅呎的柏屏，就是长方形的意大利园。这园的特色，主要便是那个镶嵌在正中央的狭长而呈十字形的荷花池。池里有一座美人鱼彫象，锦鳞戏水其下，真鱼和假鱼打成一片，配合得很自然。至于各处花床之间，则全是白色的水泥石路，越发显出她高贵明丽的气质。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集四个花园于一处的普爵花园，因为拥有无数的奇花异卉，且都是应时而开发的，所以四时的园景各有不同，但是无论如何，仍以春夏二季的花草最为美丽。

大多数的游客，不是白天游园，日入而退，就是专为观赏夜景而来。象我们这样从白天游到夜晚的「痴子」，大概为数不多。我们在餐馆前面的椅子上，一面吃着三文治，牛扒面包，一面聆听乐队的演奏。八点过后，夜幕低垂，华灯初上，但见火树银花，照得满园如同一个虚幻的世界，光怪陆离。单看珊更园中喷水池那灯光配合着水柱的变化，如彩虹万道，如金殿辉煌，似蛟龙腾翻，似孔雀开屏，一幅天花乱坠，瑞雨缤纷的奇景，真是名不虚传！

总之，我觉得白天的普爵花园象个清秀的少女，夜晚的普爵花园则象个艳丽的贵妇，「淡妆浓抹皆相宜」，借用这句话来形容日夜的普爵花园，想是再适合也没有了。

双鲸翻动白浪惊

在维多利亚，有两个别开生面的水族世界：一个是建在内港的水底花园（Undersea Garden），一个就是建在奥克湾边缘的水族乐园（Sealand）。前者有蛙人表演，后者有据称是世界唯一的白鲸。经过一番考虑，我们终于走进了水族乐园的入口处。

昏暗的、斜下的走廊带我们来到了一个长方形的水底水族馆中，这是室壁间的玻璃水箱，大大小小，不下二十个。海豹、海豚、乌贼、巨鳗、大鲑等等，都可从这些深达十八呎的水底玻璃窗看见。我们尚未走完一圈，从播音机已传来海鲸即将表演节目的报告。于是本来在室中参观水族的游客，都急急地步上另一端的阶级，看鲸鱼的表演去了。

那里，原来是一个露天的石砌方池，长约二百呎，宽约五十呎。观众们都聚集在铁栏杆边布篷下的阴凉处，漂致的女报导员正用麦克风不停地向观众报导鲸鱼的活动。两位驯鲸师分站在表演台的两边。

哨声一响，平静的池面那端蓦然掀起一阵巨浪，同时浮现一黑一灰两个驼峰似的物体，随即又隐没在水底。我才说

了一个「看！」，而池中央又已斜斜地跃起两条约有卅呎长，形如覆船的海鲸来了，观众们不约而同地「哇」了起来。当它们笨重的身躯斜斜坠入水面时，一时浪花四溅，水面荡动得非常厉害，两旁来不及躲避的观众都被溅得全身湿湿的，又狼狈，又好笑。然而它才不向你道歉哩，瞧，它们正洋洋得意地停在池边大快朵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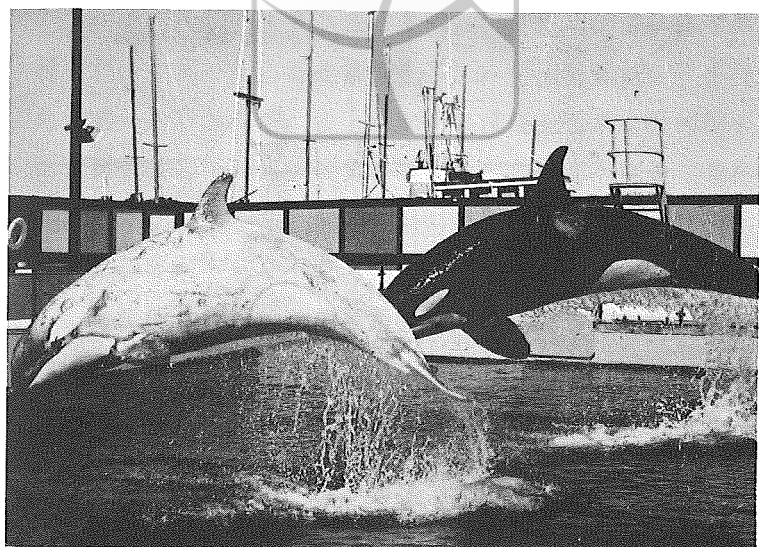
哨声再响，它们又潜入水底，你正在想它们要到那里去呢？它们已在另一端翻了一个身游回来了。这回它们齐齐竖起尾巴，使劲地往水面一扑，就不见了踪影。这一扑，至少也有千斤重，因为其余波也震得看台微微摇动呢！以后它们就随着哨声，或作喷水表演，或纵游池中，最有趣的是它们还会从鼻间喷出两条水柱和驯鲸师玩球，并且还会「喀喀喀」地对驯鲸师撒娇讨鱼吃哩。

至于压轴戏，那该是相当惊心动魄的一幕：一位驯鲸师站在约二十呎高的台上，将一片肉块系在竹竿末端，平举竹竿于水面，然后吹哨。那条黑鲸倏然潜游至彼端，翻身潜回，一时水声、人声忽然静止下来，每个人都屏住气息，静观其变。说时迟那时快，那去而复返的黑鲸一跃而起，不偏不倚地，一口就夺下那竹竿末端的肉块，入水而没。于是水面上又被激起一股骇浪，待水面恢复平静时，黑白双鲸也不知去向。它们可曾听见观众们热烈的掌声？

鲸鱼，原是世界上最大的动物，性颇凶猛，俗有「海中

霸王」之称，它们不但力大无穷，而且动作迅速，当它们潜行水底时，水面简直是波纹不动，想到它们的袭人于猝然，真叫人不寒而栗！今日这双鲸表演，看似轻松容易，其实，从捕捉到训练，从训练到表演的过程中，真不知要花费多少功夫呢！

看完鲸鱼的表演，再看海豹的表演，就象是看了大银幕的战争片后，再看小银幕的谐剧一样。五六隻光滑滑、圆浑浑的海豹，在清澈见底的池中载浮载沉，一听见女驯导员点名表演，就各自大显身手，有的直立拍手，有的向人招呼，有的从滑板上溜入水中，有的从架上倒翻跳水，噱头百出，



双鲸跃水的雄姿

有趣得很。

当我们从「礼物商店」走出来时，又赶上看海狮表演。演员是四隻肥肥胖胖的海狮，举凡顶球，排球，跳高，鞠躬等等动作，都表演得煞有其事似的，「演技」倒也相当出色。不过若与海鲸的表演比较，我觉得总是逊色了些儿。



温古华市一日游

从幽静典雅的维多利亚来到温古华市，它给我的第一个感觉就是：拥挤。尤其是我们抵步那天，出了马蹄湾码头，就遇到修筑山路，交通阻塞；经过狮子门大桥，又碰到修建什么的，只好跟着前头的车子亦步亦趋，蠕蠕前进，耽搁了不少时间。

狮子门大桥，虽长达四千多呎，但只能容纳三辆车子并行而已。中间一行路线是依据上下工作时间而开放；桥头桥尾各有一对石狮镇护，桥上竖起两座顶高三百八十呎的钢架，把两旁铁栏上长短的铁索齐齐吊起，各成两个等量三角形的黄金网，器宇不凡。它是英联邦最大最长的吊桥。只因桥长架高，要照个象也不容易呢。

过了桥，车子的蛇阵还是缓缓而行，因为只顾注意车行的快慢，不意竟错过了转入史丹利公园 (Stanley Park) 的小路。第二次看到指着通往公园的路牌时，已经到达公园的南端了。史丹利公园的位置非常奇怪，它象是为温古华戴上了一顶三角形的盔帽。三面环海，面积有一千依葛以上，狮子门大桥路穿园而过，把园地分成东西两半。园中具有两

个游泳池，两个淡水湖，两个动物园，一个水族馆，网球场，高尔夫球场，也有孩子们所喜爱的游园小火车，以及美丽的沙滩等，是北美洲最大最完善的公园之一。

我们踏着幽静的园径走到一个碧湖边。湖中鸭群嬉水，人至不惊。我最喜欢其中一隻白鹅，看她鳬浮在水上，闭目养神，一副「世事与我无争」的态度，多潇洒！使我们惊异的是：沿湖纸屑花生壳俯拾皆是，肮脏脏地，未免有伤雅观，而在地道附近的几个大垃圾桶，不但秽物冲盖而出，连周围也是邋邋遢遢地；动物园的大门紧闭，小门深锁，偌大的园地，几乎是静阒无人，怎么搞的？——啊，原来是工作人员罢工！怪只怪我们不曾择日而来。

游不成公园，我们就直接到唐人街去。温古华的唐人街，是北美洲仅次于三藩市的华人集中区。这个唐人街，主要由圈形的两条街道构成。在这小小的圈子里，大小餐馆不下十几家，其门面装璜，虽然手法各有不同，但是跳不出中国文化固有的传统色彩。蔬菜、罐头、杂粮的铺子汇集在街的这头；银行、书局、百货公司、古物玩器的商店设立在街的那边，华乐不停播送，粤曲声响彻天。行人熙来攘往，车辆川流不息。居民讲的多半是广东话。我们在一两间铺子里找到了新加坡杨协成的罐头制成品和怡保的益颜花生，（西雅图自然也有一些新马的货物，但数量不多。）于是便多买了几罐。我们一面购物，一面也跑书局。小书店里，架上摆的

大半是黄色、灰色的什志书刊，如花花公子，夜总会，蓝皮书，迷你，同性恋等，还有武侠小说及影坛画报，文艺学术之类的书籍却少得可怜。大书店里，增加了几本中国大陆出版的新刊物。显然地，中国的手工艺品和唱片的销售在这里更为重要。这是一门新兴的企业。有人说，海外的华人太偏重谋求衣食之资，忽略了健康的精神粮食的重要，这确是如此。不过，这是有其历史因素的。他们从前虽然来自中国各地，但仍是港台侨民最多，又因政治、地理等等关系，他们比较容易受到港台的文物书籍的影响。目下港台正流行着这些低级趣味的东西，这些东西既能使人赚钱，又一样可以阅读，何妨多卖几本呢？唯利是图，这似乎是西方商业社会的特色，比较起来，我倒觉得维多利亚的华人似乎要朴实得多。

因为早已得到「贴士」，我们曾先后在「钻石楼」、「广州楼」、「汉记面家」饱饫一番。在海外吃中餐，这里当真是价廉物美了，但其能时时「高朋满座」、「生意兴隆」，除了一些会欣赏或想尝尝中餐的西方人士之外，大部份的顾客还是海外华人呢！

万丈吊桥挂绝崖

六月十四日，在蒙蒙细雨中，我们来到了被视为温古华一绝的卡批拉奴吊桥 (Capilano Suspension Bridge) 的所在地。

我们买了票，走进一个围以木栅的小园子。园中直立着好多十多呎高的图腾柱。柱上全是刻绘着奇形怪状、色彩斑斓的图样。仔细一看，则有鹰鹿狼龟以及面目狰狞、容貌可怖的鬼脸等等。据说这些东西就是北美印第安人等若干「野蛮」民族所崇拜的，认为与个人或种族有密切关系而采用为一人或一家所供奉的徽章或标记。在美洲，有色种族历来都是受着歧视和压迫的人民，但在旅游业上，他们的原始文化却又处处被炫耀着。除了图腾柱，还有卡批拉奴古老的印第安许愿井。那是铁栏中一个被石块围砌着的小井口。图腾几架为背景，架下花草为垫，两旁有男女塑象各一，男右女左。男的赤身羽冠，十分威武，女的袒胸束辫，凜若冰霜；乍看之下，几乎真假难辨。在许愿池的左边不远处，立着一个灰色的圆锥形帐篷，营扎得十分坚实，帐顶露出十数根如剑尖般的木柱。这种帐篷，就是印第安民族特有的 Teepee。

帐篷前坐着四个人：左端的男子以手击鼓，翘首凝思；右端一长者盘坐在木墩上，一手持着短烟筒，象是在诉说什么似的；其旁的老太婆是唯一有著衣衫者，胸前还垂挂着一串花环。她一面聆听长者说话，一面按着石臼舂物；居中的男子则侧脸望着她们，神情寂寥。他们看来是一家人，都是脸长鼻长，冷面冷心，令人望而生畏的人物。帐篷左侧又有一架篷车，拉车的真骡子，正低着头在吃草呢。

孩子们看到人象时，竟大嚷起来：『Red Indian！
哗，坏人，坏人！』——原来都是拜西方歪曲事实的影片所赐的「知识」！

然而吊桥在那里呢？喏，那许愿井后面青篱芭上不是有一块木牌指路标么？牌上还警告游客过桥要小心谨慎，不可跳动等等。穿过篱门，举目而望，果然有一条吊桥在我们眼前不断地伸展出去，一直到达彼端的悬崖边。桥身长达四百五十呎，而宽不过十来呎，首尾高起，中间凹下，全是由木片连接而成。两边有格形绳索扶手，其高仅及腰部。吊桥往往因人走动而微微摇荡，惊险十分。俯瞰崖谷，则见脚下二百多呎之处，涧水湍流，怪石兀峙，历历在目。两壁峻峭，深林密菁，不见底干，山径烟深，野色过桥，渐渐但见林间堕露，萧萧只听树叶吟风，在险恶之中又处处透出一股秀劲之气，别有一番风味。斜斜雨丝，飘落在这深谷茂林中，格外觉得它轻如飞絮柔若无物，十分可爱！

我们慢慢地走到吊桥尽头的石台上，那里有指示林径的地图牌，也可循着石台旁的小路下至谷底涧水边。只因雨天路滑，我们都不敢下去。但坐在木凳上观看游客过桥的情景，也是顶有趣的：几个小伙子正从桥那头奔跑过来，又笑又叫；桥上的游客纷纷回避，拉着扶手，目送这群把危险当有趣的家伙跑到桥尾，弄得整个吊桥在荡动着；妈妈们紧紧抓着孩子的手腕；脚著三吋高跟鞋的女士们，举步艰难，上桥下桥都不敢大意，反不如老太婆的平底鞋方便。有的人还撑起了雨伞——噢，这倒不错呢，万一有危险，这雨伞还可当作降落伞之用！

雨势渐渐大起来，我们只好回头走。这时只见空谷里浮漾如雾似烟的水气，满山回响着「沙沙沙」的雨声，茂林隔远了，吊桥更长了，然而也有一种富有「山色溟蒙雨亦奇」的诗情画意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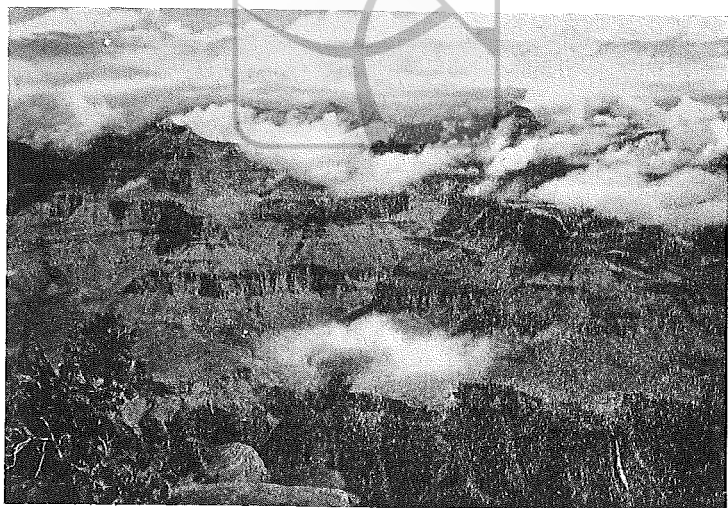
大雨逼得我们只好躲入「礼物商店」里，店里摆的十之八九是印第安人的手工艺品。卡批拉奴吊桥莫非就是他们所建造的遗迹么？

峡谷奇观

在美国西部阿里绒纳 (Arizona) 州，有一个面积约二百万亩的峡谷国家公园 (Grand Canyon Nat'l Park)。每年到这里来观光的旅客不计其数，因为它拥有一个深达一哩、阔约八九哩、而长有二百哩的大峡谷。这峡谷是受流经其间的柯洛拉多河 (Colorado River) 几万年来不断侵蚀而形成的大自然奇观。象面积这么宽广的峡谷，被水侵蚀而成的各种岩石形状也不一而足，真是一日一夜都看不完。然而其最主要也是最美丽的部分，就是在峡谷村和附近地带。

八月底，来到这个在一五四〇年被发现而被公认为「无价值的荒地」，却是今日世界奇观之一的大峡谷区域，我们便直叩南边 (South Rim) 的大门进去。站在玛得尔观光点 (Mather Point) 的铁栏边，我简直怀疑眼前景物的真实性。那是一个肉眼无法估计的地面缺口，处处闪着一片柔和的明润的光泽。那片色彩斐然的断层岩有几多宽？那些凹凸不平的埕穴有几个？初看时象是佛国里一座座的宏寺阁顶，鳞次栉比，再看时又象是一个陷入地坑的古代王国的败壁颓垣，七楞八瓣。有的石壁陡斜，有的削直——象子立的孤

掌，也象怒吼的群兽；纵纹如乾瘪的柚皮，绉折的裙头，横理则如老者的前额，初磨的陶瓮；其颜色更是混什不清，有：淡紫的，橙黄的，红褐的，深绿的等等，一步一景，一区一色，千姿万态，百看不厌。那条弯弯曲曲的柯洛拉多河，正静悄悄地躺卧在谷底。谁能想象到：这么一条沟渠似的河流，以及它的活水和细沙，竟然有着化万顷平原为洼谷的力量，为世间留下了这么一块美妙的「疮疤」！轻云淡雾，游移在峡谷的上空。云雾过处，则阴影底下的部分便黯然失色，但也为它抹上了几分朦朦的美感。远远一堵墉墙，正是彩谷和蓝天的分界线，它是那么的平直，平直得叫人以为是先



峡谷云雾多诡谲

用尺量好的啊！深深的谷坑，涵育着无底的静寂，静寂吞噬了整个深渊、空间和一切颜色。我仿佛也闻到「静」的气息、听到「静」的声音，以致忘了整个的我！

我们在这里盘桓了许久，后来又向西边（West Rim）去看。西边尽于赫尔密特斯站的断壁上。从这里所能看到的峡谷景色与南边的大同小异。于是我们又回到峡谷村来，准备先找一个下榻处，然后才可观看「西边日落，东边日出」的奇景。谁知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几间规模颇大的旅舍都卦出了「客满」的红灯。这算盘可打得太不如意了，只好走吧。

沿途我们又经过几个东边（East Rim）的观光点。其中 Desert View 有一个一九三二年所建的观望塔，它就建立在拔海七千多呎的崖边。塔高约七十呎，状似中古世纪欧洲的圆形城堡在从前是战时被用以贮藏食物和作保卫的，现在它却成为远来东边观光的旅客的停脚处，和了解红印第安人历史的重要资料所。原来在第一层和第二层 Hopi Room 的塔壁上、天花板上，都漆图了许多有关大河流域古印第安民族的舞蹈和风俗的绘画。最上一层则有十七世纪法国 black-mirror 式望远镜可供使用。这里的景象有着显著的不同：谷中隆起的丘垤比较少，右边一带的沙石多为黄褐色，而且好几处还是草莽丛生的呢。由于山高见谷低，在观望塔的天台上，但觉这里是云，那里也是云，而且不知从何方飞来了一大团的厚云，挡住了西边的阳光，骤使景物也为之模糊起

来，那冲出云围的余光，把云端染成一片焦黄，象是世界末日即将来临，万钧压顶，令人窒息。深沉的峡谷，看来就像是一条庞大的灰色恐龙，蛰伏在深坑里苟延残喘。我忽然感到心里很不舒服，惘然若失。于是便沿着狭窄的石梯，拾级而下。

这一路下去，时常可遇到断层岩的削壁和裂沟。天色已晚，而方圆百里之内，不见人烟，越觉荒凉。一直赶到六十哩外的金马仑 (Cameron)，才在这小镇上找到栖身之所。黑暗里，看不见周围的景物，隔天才发现这小镇除了几间旅舍、餐馆、油站及其他一两座房屋之外，别无人家。前途仍然是断岩怪石的不毛之地。那一道城墙似的长壁 Vermilion



新加坡印第安人？

Cliffs 带着它那原始而粗糙的美丽色彩，沿途相送，象是无尽止似的。壁下一大片一大片荒芜的峭角上，散居着一些印第安族的家庭，远远的一个一个小圆顶土窑，加上旁边的一个木棚，这便是他们的「家」！男人们都出去找生活了，妈妈们便带着孩子在路边摆个小摊，贩卖着她们编织的手工艺品（多是串珠的项圈和手环等）。生活在这种贫瘠的砂地上，连水供都得由罗哩车运载而来配给的印第安人民，他们的处境也可想而知了。在美洲这么广大的土地上，原是土著的印第安人，却被摒弃在白人的自由民主、公正平等的大门外，居然分享不到一块可以种植，可以牧畜的沃野绿原，这叫他们的赤脸上怎么能泛出灿烂的笑容呢？河畔的印第安民族啊，峡谷刻上了你们多少的辛酸史啊？而柯洛拉多河应该是你们的榜样！

沙漠行车

想起由加利福尼亚州到阿里绒纳州，途经安咤·峇里哥州立公园 (Anza-Borrego State Park) 那段沙漠上的旅程，真是苦乐参半，余味(悸)犹存。

从宽敞的公路 U. S. 80 转入狭窄的公路 Cal. S. 79 时，就象是从大街进入小巷。两旁树荫浓密，使人如同走在屋檐之下，暑气大减。待走上公路 Cal. S. 78 后，景物又为之一变，但见山石嶙峋，其状特异，近在咫尺，象是一群守门的牛头马面，青脸獠牙的鬼卒，或张口欲噬，或低眼冷哂，或横眉怒目，或漠然无睹，令人怵目惊心。换了 S. 3 公路，山石便渐渐向两旁退开，出现了一片非常广大的沙砾地。沙地上除了疏疏稀稀地长着一些仙人掌的植物外，只有枯黄的杂草蔓生。那些植物有的象长夹豆，有的象青铜钱，有的毛茸茸象是足虫，有的硬针针象刺蝟，无奇不有。高的不过十呎，矮的附地而爬。它们虽是沙漠上的花木，缺少园丁的栽培和保护，但天然的姿质却不亚于普通的花草，且本身皆具有自卫的能力，不小心的人们或动物触犯了它们，就会被它们身上的细刺刺得呱呱叫。同时，遍地还满布着无数的

「带刺地雷」。我只顾闪躲枝头的尖刺，不料却踩着其中一颗「地雷」，尖刺竟穿透树胶皮鞋，插入了脚肉，不由我不「雪雪」呼疼了！

从沙地夹路而伸展出去，公路显得更长更直了。四周山脉幢幢，仿佛是可望而不可即。几达五十万亩的沙砾地带，杳无人踪，荒山迢迢，不见飞鸟。火伞高张，晴空万里，热风迎面扑来，令人好生难受。卷起车窗，却又闷热异常，虽然衣著单薄，汗珠还是涔涔而流下。气温最少也是在华氏一百度以上。每个人都觉得口渴，半打罐装的可口可乐看看都要喝完了，可是路还是那么遥远，好象没有尽头似的，此情此景，纵然是达观的人，也不免要暗暗担忧了。赶了四五十哩路，终于远远地看见了一个汽油站的大招牌，才知已靠近公园总部。这一带可说就是沙漠上的绿洲了。添了油，添了水，我们又上路了。听油站工友说，向东走，我们将可以看到一个非常美丽的沙漠景色。这消息象是一帖兴奋剂，使我们的精神重新振作起来。

果然走了不远，我们便发现两旁的沙质不但精细，而且颜色灰中带黑，寸草不长，山脉隐形，大地更显得空旷无比。烈日下，依稀可看到地上蒸蒸冒着热气呢！我们自以为这便是所谓的沙漠的奇景了，不禁沾沾而喜。越过几个小山头，路旁又出现连串的丘壑。丘壑过去，平坦的沙地又接踵而来。这时，我们注意到前面闪耀着一片淡黄，无边无际的旷

地。当快要接近时，我们断定那确是沙漠了，却不免为它的色泽和浩大而惊愕！沙面赤黄，色有深浅，细幼如粉，光滑如锻，波纹起伏，连绵不绝，简直就是一个波涛荡动的沙海！它，便是有名的加利福尼亚彩色大沙漠（California Painted Desert），命名既美，意境更佳。至此，我们才释然感到「此行不负吾意」了。象这么一个令人赞叹的地方，偏偏多风，我们经过时，不但路面已几乎被黄沙所掩盖，我们的车子也被镀上了一层「金黄」。幸亏路旁时有示警牌出现，否则等到陷落松软的沙坑时，那只好乖乖地听天由命了！

虽然我们不曾到美国最低的死谷（Death Valley）一游；但是我们也曾在比水平面低下二百二十呎的绍尔顿海（Salton Sea）沿岸走了个把钟头的路程。这绍尔顿海据说是在一九〇五年，被那善变的柯洛拉多河把泛滥的大水倾注在谷中而形成的大湖。在沙漠中长途跋涉，远远望见了一角澄蓝的湖面，真是大喜过望！试想古时来往沙漠之间的征者，他们的经历是何等艰辛！万一不幸迷失了方向，四顾茫茫，食水已罄，那时，即使不被晒死，也必定会渴死！倘若他们发现了这么一个大湖，可不就是他们的救命源泉么？！

这次「沙漠行车」的经历，使我毕生难忘。

影城留影

提起影城好莱坞 (Hollywood)，真是谁人不知，那个不晓？只因为那里星光熠熠，只因为那里是王孙公子，影业巨擘的麇集地啊！它曾经引起了多少追名逐利的青年男女的响往，也曾经粉碎了无数个金黄色的美梦！它是迷人的都城，也是罪恶的渊藪。然而不管人们用什么眼光去看它，好莱坞还是好莱坞！

好莱坞是属于洛杉机城中部的一个都市，这里虽然有很多著名的摄影场和制片商，但所有的摄影场都是「闲人免进」的。普通的游客们只能参加环球影业公司的观光队 (Universal Studios Tour) 而已。那是一次乘坐导游专车的观览。游程包括 (一) 参观景物的拍摄、大明星的休息室和化装室等等；(二) 参观戏具游乐场；(三) 参观动物明星或一些特别节目的演出，历时约有四个钟头。最适当的参观时间是从六月中旬到九月初，票价是成人美元三块八毛半，少年减收一元，小童再减收一元，四岁以下的幼儿免费。这些票价常常随着季节的不同而有所更改。

没想到周日的游客也那么多！三五成群的人们泊好了车

子，就纷纷走向摄影场的大门来。大门的装璜颇富有艺术气
味：一面花石的墙壁，一个人象的喷水池，几盆淡雅的万年
青，安排得十分巧妙。当天值日的男明星就坐在询问处的柜
台边，有人上前去和他搭讪，也有人买了一张他的近照，请
他签名。我们跟着众人排了半个小时的队，才轮到自己上车
。三节车厢相连的电动轨车，坐满了八十个左右的游客。我
们的导游员是个卷发、个子矮小的青年。在车上，他介绍了
自己，并告诉游客们一些应注意的事项。

现在我们来到了电视红星露西（Lucy）的套房外。大家
随着导游员鱼贯而入，参观了所谓大明星的会客室、寝室和
化装室，只觉得满屋子是象片，粉香扑鼻，有的人一听说某样
东西曾在露西片集中出现过的，就立刻「搭」的一声，为它
拍了一张象。我想，把露西的那一橱戏装拍卖出去，必然可
获得一笔可观的美钞！

接着便是参观布景制造厂。象我们在影片中所看到的原
野风光、客厅卧房、火烧大厦、血染码头、铁桥爆炸、金刚现
世、飞机凌空、火车过道等等，很多都是利用我们眼前的模型
，配上适当的灯光效果和特技而拍摄出来的。导游员还当场
邀请两位男女小观众，登上一艘快艇的前半部模型，开动了他们
背后那一幅海上逐浪的活动布景，叫他们随着布景上的波
浪而摇摆着身体。如此，出现在电视上的景物，果然可以乱真。

电车来了，我们就离开了棚厂。在这个四百二十亩左右

的摄影场里兜转，我们参观了「施放鱼雷」、「山洪泛滥」、「雷劈村树」、「猩猩出林」等景的制造，也看到了「雪屋」、「古城」、「机舱」、「船舱」，还有作为西部牛仔片中的街坊及现代侦探片中的市区建筑物。不拍戏时，这些地方都是静悄悄的。车子在羊肠小径上慢慢驶行，据说那陡斜的山坡就是拍演员从高处滚下的惊险处。然而从山上俯瞰那些古城、街坊、市区等景，却是一块风景顶美的好地方！

当车子把我们载到半山坡的两间饮冰室前时，就是上半场游览的结束。在这里，游客们大可利用眼前的戏具过一过明星的瘾，如搬举形如巨石的大水棉，来个「力拔山兮」的镜头，或者跨上电动的白驹，在活动的布景前，扮作连翩荒野间的游侠儿；抑或是战斗机前壮志凌霄的飞行员，或者是枷桎底下悽苦欲绝的断肠人——也许姿势摆得好，表情做得妙，说不定还有机会被好莱坞的星探罗致了去呢！

从半山坡坐电车下来，我们又开始了下半场的游程。这是自由的活动，游客们可以按照时间表看动物明星或一出短剧的表演。我们所看到的动物明星是狗和鹰。我最爱看狗明星诈死的那一幕；只见它闻枪声一响，立刻倒地而「气绝」。当它被搬开时，全身瘫软无力，简直象绝了一条死狗！

由于好莱坞的名气太大了，如果有一天你也来到了洛杉矶，相信你也会闻名而去走一趟的吧？但是要想睹见大明星的丰彩，要想观看影片的拍摄，那就非经过特别的安排或碰上特别的机缘不可了。

兽园二景

在山帝亚哥 (San Diego) 住了两天，除了看看美国南部古老的市镇 (Old town) 和边疆风光外，我们先后参观了两个规模宏大的动物园。

山帝亚哥野兽公园 (San Diego Wild Animal Park) 在山帝亚哥东北部。参观这个兽园的一个特点，是需要乘坐单轨电动游览车观看各种野兽的自然动态，其中最别致的就是它有十足的「野味」。原来普通的动物园都把禽兽饲养在安全的笼子或洞穴里，它们活动的范围非常有限，但兽园里的犀、象、狮、鹿、斑马、鸵鸟等等，或独处，或杂居，占地都十分广大，而且完全是山野的沙地。游览车就在铁篱外的高地轨道上走着，每至一处，司机便停车向游客们叙述该处兽类的活动。看群象闲步原郊，众狮卧伏草坡，处处荒草芜杂，沙石遍地，确然不是人工的假山假石可比拟的。及至看到犀牛追逐鹿群的镜头，那种在广漠沙地上奔驰的雄姿，更是生平罕见。犀牛，皮坚似铁，体大如牛，浑身是力，貌似笨重，然跑动起来，却相当敏捷。所以园中和十数头犀牛杂居的动物，只有些比它们跑得更快的鹿类和高大的鸵鸟而

已。

当时，我们看到的景象，原是两头犀牛在相逐为戏。想是其中一隻追不上同伴，竟迁怒于旁边的麋鹿。它停了一停，眈眈然蓄锐待发。但麋鹿也十分警觉，一见情形不对，立刻四下散避，犀牛乘势追捕，展开了战场上追亡逐北、惊心动魄的一幕，一时黄尘滚滚，飞沙走石，犀牛横冲直撞，鸟兽连跑带飞——多壮烈的场面！然而，饶是犀牛跑得气喘咻咻，它也只是枉费了气力而已，因为它是永远捉不到那群狡健的麋鹿的。

在游览途中，我们还可以看见一头苍鹰在空中盘旋。它是经过训练的，所以任它上下飞翔，它都不会迷失归路。然它等闲也不轻易展翅高飞；就是飞了，它也是飞得很高，我们只能看到它的大翅膀一上一下地拍动，有时又挺着双翼，如一架疾飞的小飞机。刹那间，它就隐没到山头的树林中去了。

园中自然还有其他的飞禽和猿猴，蟒蛇等等动物。但這些可说是点缀品吧了，令人不解的是：何以看不到虎豹熊的踪影呢？

※ ※ ※ ※

与野兽公园风格迥异，而被列为世界最大最美动物园之一的山帝亚哥动物园 (San Diego Zoo)，设在市中心有名的巴尔巴亚公园 (Balboa Park) 里，占地一百廿八依

格，共有五千种野生动物，还有鸟类展览会和海豹的表演。游客们通常是乘坐空中吊缆车，或历时四十分钟的导引巴士车观游。

在这动物园里作了竟日之游，我们看到了许许多多素未谋面的动物，像美国的黑牛，澳洲的袋鼠，北极的企鹅及非洲的巨蟒等等。黑牛和袋鼠，与狮、虎、熊、豹、象、鹿、马、骆驼、鸵鸟等兽类，均是绕园而居，左右皆有。尽管车子慢慢经过，也令人颇有目不暇给之感。因此也有很多人舍车而行，以便细细玩赏。企鹅是被养在一间特设的馆内，其温度与设备都模仿企鹅的自然生长环境而建。游客在玻璃窗外观望，看它们三五成群，行走游水，举止之间，憨态可掬。蛇类也盘居有所：那是一间单层的方形建筑物，玻璃窗橱里尽是大大小小，形状各异的蛇类：美丽的蛇剧毒，两头的蛇狡猾，变色的蛇难防，有翅的蛇可怖。虽然它们被禁闭在橱里，看了也叫人毛发悚然。那隻盘踞在一角的花蟒，象椰树干一般粗大，令人见了不寒而栗。

海豹精彩的表演，更出乎我们意料之外，它们除了会连续跳高三次，拖动绳索打钟，拉开水喉冲凉之外，还有一套跳火圈的本事，令观众们不由得连连喝彩。

这里有一个附设的儿童动物园，小孩子们可以看到猴子在笼里嬉戏，看到松鼠在木间闪窜，更可以和驯羊、山羊，小鹿、大龟为伍，买一两包红萝葡饲喂它们，不只人们觉得

有趣，动物也乐得受惠，真是乐也融融了。

如果说把公鸡和母猪也养在动物园里，当作是一回好笑的事的话，那就错了。山帝亚哥动物园里既有一个大猪棚，还有一个大鸡寮哩。各类的鸡和猪，一面被展出，一面又被当作试验品研究。如设一个小厂展示鸡旦孵出小鸡的经过等等，都是很有意思的。

游了动物园，我有一个感觉：这个园子不但动物种类多，布置美观，而且很干净，使我想起了游迪士尼乐园时看见园役随时利用有盖畚斗装盛扫起的垃圾的情景。他们那样重视名胜处的清洁，是值得正在大力发展旅游业的新兴国家仿效的。

黄石公园观温泉

作为美国第一个国家公园的黄石公园 (Yellowstone Nat'l Park)，幅员辽阔，地跨三州，它的命名可能是因园中拥有廿六哩长的黄色峡谷遗痕的缘故。除此，还有无数年代湮远的植物化石，狰狞可怖的森林冰岩，稀见罕有的奇花异木，畸形怪状的飞禽走兽，更兼湖光水色，风月无边，峡谷飞瀑，惊险迭出，诚为旅游及考察者的好去处；然而我们此行主要的目的，却是在于观看温泉 (Hot Spring) 腾跃的奇景。

经过那块枣红色镌上「Yellowstone」金字的巨牌，我们驶上了逶迤狭长的山路。走了大约二十多哩路后，才到达东西路的分歧点 West Thumb。举目一看，眼前是一湖碧水衔远山，说不尽其妩媚之情。湖畔那一滩滩清浅池塘，正冒着袅袅上升，风吹则舞的轻烟，越发神奇奥妙。原来这里就是一个「热盆地」(Thermal basin)，看那一池池大小深浅不一的热汤，实在清澄可爱，水中还冒着一串串的水泡呢！用手试探一下，果然炎炎炙人。池缘通路的地方，全用木板架起，离地约有两吋左右。由于此处海拔数千呎，

风力遒劲，虽则走在烟雾之中，也不会觉得热气触人。一些干涸了的温泉遗址，却只留下了一片灰白色的石灰矿，凄凄惨惨地、落落漠漠地追忆着那一段曾经是扬眉吐气的日子。

从 West Thumb 到北部的 Mammoth，一路还可看到好几处此类的盆地和间歇性喷泉。其中最好的就是 Great Fountain Geyser 和 White Dome Geyser。这两个温喷泉相距不远。由于它们一个为圆形的泉池，一个是锥体的矿丘，所以冒出的烟雾，则是一高一低，一纵一横，相映成趣，配上蓊郁的树林和绵亘的山脉为背景，远望过去，白色的浓烟缭绕不散，飘摇在旷朗的草原间，韵味无穷。至于 Old Faithful 温喷泉则更妙了，它不但会冒烟，还会腾跃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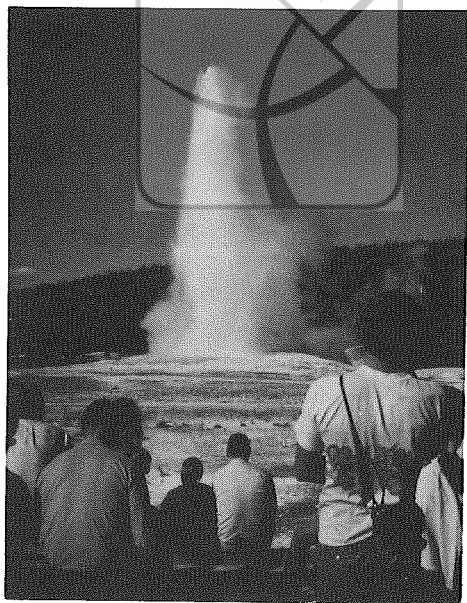
想起来也真好笑，当我们在 Old Faithful 停车场泊好了车子后，我们就跟着人潮朝向林子那儿走去，穿过了那排林木，只见前头人影憧憧，长长的几隻木凳上都坐满了人，迟来的便站着或席地而坐。大家似乎都很专心地望着像癞痢头般的矿地中央那个小小土丘上冒出的烟雾。他们若有所待似的。难道是那团团上升的烟雾会变把戏，耍花样？——我的心里充满了疑云。人们说话谈笑，但声浪不大。很多「摄影师」胸前卦着相机，走过来，踱过去，这里看看，那里望望，象是在选择最好的角度吧？有些人坐得腻了，或者站起来伸伸腰，或者松松腿，但是没有人离开。一个个都在耐

心地等待着。

大概过了廿分钟左右，耳边听得有人轻喊着：「来了！来了！」我赶快收回游驰四方的眼光，延颈而望，却看不出有什么东西「来」了？烟雾依然如故，只是比较浓些，也冒得比较快些，而这也不过是短暂的现象，它很快就松散下来，恢复了旧态。霎时，它又冒出一阵浓烟，之后又显得萎靡不振。这种阵快阵慢，欲捉故纵的状态，仿佛是在酝酿着暴风雨的先兆。此情此景，真是无声胜有声！就在一阵急速的浓烟过后，那小丘上也有水珠被溅起来了，象一锅滚水沸腾了似的。可惜它一闪即逝，大家不禁失望地吁了一口气。这情形持续了将近十分钟，突然，「嘎」的一声，那小丘上冲起一股滚滚水柱，雄浑有力，势若火箭之腾空而起，又如炸弹之触地爆发，令人叹为观止。一时镁光闪闪，「滴搭」之声不绝于耳，「摄影师」们站在凳上拍了一张，伏在地上拍了一张，左一张，右一张，非要把水柱的各种姿态纳入镜头不可。仅仅两分钟而已，这股四五十呎高的滚滚水柱，就骤然降落，销声匿迹了。于是土堆上又只留下了稀薄的烟雾冉冉升起。人们还在啧啧称奇，不料左边五十码处的矮林间，又有一道汞柱出现，宛如白云之竖立在树梢头，烟雾和液体混淆难分。然而，它不久也就沉寂下来了。它们的喷发，真是何其姗姗！它们的消逝又是何其匆匆！匆促得简直令人也来不及欣赏了！然而，要等待观看这些温泉的再次喷起，则需

要再等四五个钟头的时间了。这时，我们才知道能在半小时内同时看到两个温喷泉的真面目，实在是非常侥幸啊！

Mammoth 温喷泉的景物，却又完全不同了。它每天涌出将近两吨的石灰汁，铺盖着周围那层迭如阶的山麓边，而当滚热的泉水渗着二氧化碳流过时，这些碳酸汁就溶解了石头，象为它雕刻上了无数灰白色的石笋和钟乳石。日积月累，这些钟乳石就遍布了整个 Mammoth 地区。说它是美丽的天然艺术品也好，说它象个满脸乞答（两字从疒）、一身疮



看温泉一喷冲天

瘤的彪形大汉也无妨，总是因为它的特异，就有人会来观看它。瞧，有人正踏着凹凸不平的钟乳石而上，有人在石灰阶边指指点点哩，但是没有人敢去接近那约两百呎高、烟雾正蒸蒸而冒的温泉。附近有博物馆和旅舍餐馆，其建筑规模都相当可观。离开 Mammoth 不到两哩路，就是公园的北门。北门比南门好看得多，那一系列断层岩的削壁，够多么壮观！那一座城墙似的大门，够多么宏伟！在严寒的冬季里，其他三个园门都关闭了，就只有北门是终年可以通行的大路——虽然这里山风凛冽犹胜别处！



狄斯尼乐园之游

随着科学的发达和世界的变迁，儿童看卡通片的趣味也不再止于米老鼠和唐老鸭，他们更喜欢看一些稀奇古怪的人兽和枪械相斗的卡通片。然而米老鼠和唐老鸭的形象至今还是为广大的世人所知晓，这就不能不归功于创造者——华特·狄斯尼（Walt Disney）了。华特不但是卡通片的发明人，而且他还要使那许多曾在他的片子中出现的可爱偶象永垂不朽。譬如米老鼠、唐老鸭、白雪公主、睡美人等等，我们都可以从狄斯尼乐园（Disney Land）里看到。

狄斯尼乐园是华特费了四千三百多万美元，在加利福尼亚州的英那赫姆所建造起来的人间奇境。他建设这乐园的动机是：当他每星期六带着两个幼女到公园里去玩时，孩子们骑上木马转圆圈，而他只能独自坐在凳上剥花生；于是他觉得有必要建造一些家庭式的游乐园，让父母和孩子们能同时获得快乐。一九五五年七月十七日，狄斯尼乐园开始使华特「家庭娱乐新观念」的理想得到实现，同时它也逐渐发展成为今日全美国最受欢迎的旅游区。

没有一个游客不怀着满腔的好奇和兴奋来到狄斯尼乐园

，又带着无限的惊喜和赞叹，尽兴而归。这是因为华特曾说：「我要公众人士感觉到他们是生活在另一个世界里，当他们置身于园里的时候。」因此在「乐园」六十亩的土地上的「明日之境」、「边塞奇境」、「蛮荒险境」、「奇妙幻境」和「古老的美国大街」，各处的建设也就刻意搜奇致怪，极尽标新立异的能力，使游客在花了钱之后，得到最大的享受。

由于狄斯尼乐园的号召力太大了，因此在南游美国九州的路程中，它也是我们主要的目的地之一。

那天，我们从长堤（Long Beach）前往英那赫姆，还未到达狄斯尼乐园之前，远远便望见那座高高的，拥有一千个华丽套房的狄斯尼乐园大旅馆。再过去不远，便是广大的停车场。时间不过是上午十时左右，而停车场上已停放着密密麻麻的车子了。车子停好，便由特备厢车把我们送到乐园大门前的售票处。一排十几个鸽子间似的售票房前。红男绿女，黄童白叟，挤挤一场。而且到处彩旗飘飘，先声夺人，仿佛就是在为乐园助威啊！

一入门，便可看见在前面草坡正中，有用鲜花缀成的一个米老鼠巨象在迎接我们。草坡上的建筑物就是 Disneyland Depot，游客可从这里乘列车环游全园。草坡后面便是「美国主要的大街」（Main Street U. S. A.）。华特要使游客们——尤其是美国人在这里重温历史的旧梦，看到

祖先们的生活遗迹，而「和祖先们共乐」。因此，在这条短短的街上所川行着的各种交通工具、街灯商店、银行等等，都是一八九〇到一九一〇年代美国社会的产物。我们可以舒舒服服地坐上马车，或双层篷顶巴士车，或地轨厢车，缓缓地从街头到街尾，一路浏览街景；也可以在电影院里欣赏到十八世纪的无声影片，甚至可以在 Town Square's Opera House 和林肯相处。这些虽然都是古董，他们可是真真正正的在营业呢。狄斯尼乐园乐队也常常沿街演奏，增加了不少的热闹和乐趣。大街的尽头是市场，也是乐园的中心点和通往各个奇境的枢纽。

如今，马车已「的答的答」的把我们载到「奇妙幻境」(Fantasy land) 的门口。这门口的建筑可不比寻常，那是一座中世纪时代的城堡，虽只是一个缩影，也堪称美伦美奂，金碧辉煌。这就是「睡美人」的宫殿。有兴趣的话，不妨登城一览，不然也可走过城沟上的吊桥，穿过城门去看看「幻境」中的各种玩意儿。那里有着许多儿童故事中的奇人奇景，象白雪公主的遇难，彼得潘的脱险，爱丽丝的梦幻等等，都是孩子们所熟悉的故事。只要舍得花钱买票，就可以随着电动的车座身历其境，亲享其趣了。陆上有各种转动的列车巡回，空中又有飞象盘旋，还有那穿过十四层高的雪山而至「明日之境」的吊缆车，在游人的头上不停来回。看人家坐着滑车在各山洞之间疾转，十分紧张有趣。水上则有各

式游艇梭行在不同的水域间。海盗铁勾船长的轮船也停泊在这里，原来是一座水上餐馆。除了我们经常可在儿童游艺场中所看到的旋转大杯和绕马圈的玩意儿之外，值得一提的是那座「小世界」的建筑：它象是一面白色镶上金花印毗连着的大墙壁，而每片壁板的式样又各个不同，那是代表着世界各国建筑的特征，同时还有据说超过一百个国家的儿童木偶用他们本国语言合唱一首悦耳的歌曲「It's a small world after all」以娱游客呢！华特处心积虑地要使每颗年轻的心从这个王国中得到愉快，是显而易见的。

明日之境(Tomorrow land)，这个「世界未来的预阅」的奇境，展示了美国先进的科技和产品，主要的有海底探险的潜水艇，由游客自己控制和驾御到「太空站」的飞碟，和登上「月球」旅行的火箭等等。也有一些太空资料的展览和表演，这是由美国一些主要的大公司贡献和设计的太空模型，免费供人参观。美国第一辆的空中架车，就是由此出发来往狄斯尼乐园大旅馆的。其路程共有二哩半左右。

当孩子们站在大小池边，看到一艘艘在水中潜行着的「铁甲船」时，兴趣大发，于是我们便也去排长龙了。足足等了廿多分钟，才轮到这一组人走入狭长的船舱里。船艇潜入水后，便发出一阵「滴滴」的前进的声音，黑暗的舱里，伸手不见五指，顷刻间，窗外便出现一幅美丽的海底奇观，靛蓝色的海水，深绿色的水藻，斑斓的礁石珊，鲜丽的「

鱼虾螃蟹」，破损的沉船，生锈的废铁，再加上这里一条巨蛇张口吐舌，那里一隻大蛙怪眼圆睁，简直令人有置身万丈深海的感觉。忽然周围又黑暗下来，而且舱里冷意骤增，眼前再亮的时候，我们已来到一处非常有趣的地方——北极海。那是什么？——美人鱼！她们或坐或卧，或游或企，个个栩栩如生，令人不由地怦然心动！我们就这样地在水底走了一圈，便结束了这别开生面的游程而回到岸上。

游得倦了，就坐在露天的歌台前欣赏美妙轻松的歌舞表演。在这里，我们又碰到乐队演奏，也碰到在街头蹁跹的「米老鼠」、「狗熊」、「白兔」、「彼得潘」等偶象，孩子们都很高兴地抢上前和他们握手和亲嘴，忙坏了父母亲手里的照相机！

从明日之境到边塞奇境(Frontierland)，就好像由太空时代回溯到木筏时期的日子来，因为这里主要是标榜着美国祖先们开荒拓地的勇敢精神，所以游客们可以骑着驴子在河边的印第安人区闲逛，或者乘坐旧式的火车经过「北美的沙漠」，或者登上「哥伦比亚」号帆船或「马克吐温」号轮船，环游著名的 Tom Sawyer Island，尝一尝古代生活的滋味，想一想祖先们创业的艰辛。河边的一角是纽奥连坊的峻宇雕栏，那一份昂然高贵的气派，引得多少游客驻足而观！据说十九世纪中期的纽奥连的建筑和气氛，都被保留下来了；其中有鬼屋凶宅，尽是些鬼怪和歹徒（全是塑象

）窝藏之处，不宜小孩子们观看，因此我们过门而不入。再前去便到了「熊城」。刚入大门，未见熊面，先闻熊声。其实那也不过是虚张声势而已。根本就没有一隻真熊在内。然而我们在这儿也欣赏了一场非常有趣的「熊戏」。参加演出的「熊明星」，动作表情，声貌歌唱，莫不逼真动人，滑稽突梯，效果十分良好。

被称为「顺应天然而造的奇境」——蛮荒险境 Adventure land，真是充满了原始的气息。这里最大的游程就是坐船到神秘的「非洲森林里」去探险。沿岸所经过的，都是一片荒野地区，象噉狮吼，猿啼狼啸，夜里听起来，多少也有点心寒。岸上「野兽」眈眈而待，水中又常有「鳄鱼」、「河马」出没，纵然是「无险」，也教人常常突然地吃了一惊。只有戏水池中的印度大象，或能使空气轻松一下而已。

在狄斯尼乐园里游了整整的一天，也不过是走马看花。离开乐园的时候，我心里不由地兴起了一种盛会难再的感喟。回头一望，晚风斜晖里，这个举世瞩目的人造奇境乐园，依然是旌旗飘扬，万头钻动。

银帘颤动瀑奔腾

据辞典上云：凡是从高山上连绵流下的泉水，象匹布一样，就称之为瀑布。然瀑布之宽窄、长短，甚至是转折弧度等，实际上也是各有不同的，象北美洲的尼加拉瀑布（Niagara Falls）、艾达和瀑布（Idaho Falls）及士诺夸米瀑布（Snoqualmie Falls），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士诺夸米瀑布，在华盛顿州西雅图境内的 Cascade 山麓，离开市中心约廿八哩。我第一次睹见她的芳容，正是枫叶染红、秋风初起的季节。那当儿，西雅图那一片美丽的自然风光已叫我迷醉，何况站在这一座高约数百呎、宽有十几码的瀑布边缘，看滔滔河水猛泻而下，溅起浪沫如烟滚；听其音轰然，象千军万马之冲下谷，杀声四起！沐浴在夹着水丝的山风里，我脑耳间除了『横……嘎……』的一片交响乐外，再也没有其他的杂想了。偶而，有几隻山鸟飞到瀑布前嬉戏。它们不敢靠近水帘，莫非是寒气难御！它们不敢轻沾水面，难道是漩涡可畏？啊，禽类尚知惜生，却偏偏有一些好玩的青年男女，不顾滑跌下去的危险，爬上山壁悬岩边，拨弄着清冽的泉水为戏，——这就是人类的冒险精神吧！

高山流泉，飞瀑入谷，晴云逐空，群鸟穿林，这是何其美妙的一幅自然山水画！我想，用吴承恩在「西游记」中描写水帘洞诗句来形容士诺夸米瀑布，该是最恰当不过的了：

『一派白虹起，千寻雪浪飞；海风吹不断，江月照还依。冷气分青嶂，余流润翠微；潺缓名瀑布，真似挂帘帷。』

※

※

在艾达和州艾达和城境内，有一条纵贯南北的 Snake River。她不但供应了州内全美数一数二的水力发电厂的水源，也因为河床的突然凹陷，而造成了一座美丽的小瀑布——艾达和瀑布。

从州际地图上看，我们知道经过此城时，将会看到艾达和瀑布的倩影。但我们按图索「瀑」，找了半天仍然找不到，问一问路人，他要我们再向前走。可是前面已是市区了，如果走入了市区，也只好放弃搜寻了。瀑布怎么会悬挂在市区里呢？然而就在经过市区中的大桥时，我们听到了一阵阵山崩似的水流声，瞧见桥边树丛下的湍流，才知道她真是躲藏在这里呢？岂不是真应了俗语所说的：『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原来 Snake River 在此城内所造成的凹陷，与河岸构成略似「N」字的形状，把水面斜分成上下两截，上层的水沿着缺口倾注而下，离开左岸到河心约有廿多呎，然后向右岸斜斜弯开去，因此也有了一个美丽的弧度。这样一直伸展

到桥那头去，少说也有两百多呎长。靠左岸上下水面最大的差距，约有十几呎高。河水至此直坠而下，激起汹涌的狂澜，发出沙沙的宏响，如空山急雨，雨势不歇；如台前击锣，锣声贯耳。音响虽单调，但极能发人遐思，而忘却俗世的杂念。躺在绿茵毯上，静观瀑布的洪流，让丝丝水气飞上脸庞；藉聆听瀑布的音乐，洗涤了心灵的污垢，实在是一种无上的享受，尤其是在闹市之中，它的存在，确能使游人有一种飘然出尘的感觉。

若将两座瀑布来相比，虽然士诺夸米瀑布要算是壮观得多，却不如艾达和瀑布的多姿和美丽。因为前者左看右看，横竖都是一条粗白练，后者则不然，左看是一幅弯折的大水晶帘，右看只剩下凹形的河面，露出瀑布的一角而已。站在桥上直望与从高楼上俯视的情景又不同，这就是她的巧妙处和耐人寻味的地方。

※

※

尼加拉大瀑布，据印第安人的称谓，原是「伟大的水吼者」(Great Thunderer of Water)。而天赋予她们的那份雄浑的气势，也可成为「瀑中王尊」而无愧了。

为了观赏尼加拉大瀑布的雄姿，我们从西雅图来到芝加哥，然后转机到纽约州的Buffalo。翌日，便与其他游客乘搭公共专车前往目的地。

汽车总站就在瀑布区的一个小市镇里。市区冷冷落落的

，并不热闹。越过一条街，我们很快地走到了尼加拉河畔的关卡前。夏天的花朵开满在关卡附近的园圃里。然天色总是那么阴沉沉的，未免令人有点扫兴。河上那座彩虹桥(Rainbow Bridge)，连接着美、加两国的属土。那两座傲视群瀑的尼加拉瀑布啊，就座落在大桥的前方：偏左的是美国大瀑布，在正中的是加拿大大瀑布。她们的高度约为一六五呎，但加属大瀑布的阔度，几乎等于美属大瀑布的二倍，约为二五〇〇呎宽。尼加拉大河流到这里，恰好为河中的山羊岛(Goat Island)隔成两半，且因河床陷落，才形成如此的两座著名大瀑布。

无论是谁，都得承认加拿大瀑布要比美国大瀑布更为美丽。这不仅是因为加拿大瀑布有着马蹄形的弧度，比起平镜式的美国瀑布倍加动人，同时前者河水泻下时所引起那阵浓雾似的水气，掩去了瀑布大半的面目，更比后者具有强烈的魅力。河水是一样的湛蓝，但是伫立在大河与瀑布的交界线边，下瞰美国瀑布，就会觉得她仿佛是一大片疾滚而下的白雪堆，瀑底巨岩嶄然，使水流在下河铺上了圈圈的漪涟；至于加拿大瀑布，则有如一幅波纹起伏的绿绒幕，由于水气太厚，根本看不见瀑底的真容。我以为美国大瀑布正恍如一位稳坐磐石的王者，而加拿大大瀑布就象是一位垂帘听政的美后。特别是在晚上各色灯光的辉煌照耀下，对于自然形势得天独厚的加拿大大瀑布，就有着锦上添花的妙用了。

踏着河畔的园径漫步前行，除了可以欣赏瀑景，也可以倾听瀑声，那连绵不绝，似暴雨如旱雷般的流水声，多激昂，多宏壮。如果把这声响赋予士诺夸米瀑布，周围的山岳必为之摇撼；若是艾达和瀑布有了它，附近的市民恐怕须要迁居到半哩之外。偏是天地的造物，原也是无不尽其工善者：这两座瀑布被安置在这么一个旷野地带，广大的空间包涵着这一股振发人心的乐响，使得它变成了一曲劲中带柔、抑扬动听的山讴。在那里住上两天，一旦离开了它，倒象忽然听不到老婆婆那令人又厌烦又可爱的、喋喋不休的絮聒了。

只为慕名访纽约

纽约，这世界首屈一指的名都，其繁荣热闹的市容，高耸入云的摩天楼，即使不比芝加哥，三藩市，洛杉矶等地逊色，相信也不会强到那里去的。然而，只因为它是名都，又有现今联合国大厦和著名的帝国大厦等建筑物，使我们在旅途上又多了一个驻脚处。

一九七三年七月廿一日的中午，在纽约 La Guardia 机场迎接我们的是 S·V·和 W·L·夫妇。我们兄弟妯娌睽别多时，今日能够在异地重逢，快慰之情，真是溢于言表。得到他俩的殷勤招待，使我们在短短的两日内，对于纽约市的认识，既获益不少，也省却了我们许多交通上、住宿上的不便。

由于来往的旅客众多，领取行李箱的人也特别拥挤。半个多钟头后，我们发现一隻皮箱失踪了，S·W·便据情报告给当局，并留下电话和地址，然后大家便乘车回返新泽西友人的寓所。

那时已是下午两点左右了，天又下着雨，梳洗完毕，W·L·已在催促吃饭了。W·L·的烹饪工夫果然了得，简简单单

单的一锅冬菇虾米饭，在温热时，已经是香味扑鼻，令人垂涎了。膳后，雨过天晴，W·L·就提议到市区去观光。但行李还未送来，怎么办？结果只好贴了一张字条在门上，通知来人（如果有来的话）把东西留下；于是我们便离开了寓所。

横跨在哈逊河（Hudson River）上，连接着新泽西 New Jersey 和纽约市的乔治·华盛顿大桥（George Washington Bridge）建筑十分宏伟，可媲美三藩市的金门大桥（Golden Gate Bridge），而比金门更长更宽，这可从桥上的十四行双程线得到证明。当然，过桥费也更贵了。

过了桥，道路两旁触目的多是墙壁剥落，色泽褪旧的厂房，住屋等建筑物，听说这就是贫瘠区，距离前头那幢幢高楼大厦，摩登楼宇的富人区，还有一大段路哩！

车子穿街过衢，各区都是静悄悄的。在远处所能望见的那些摩天楼，越靠近时越看不见了。平日熙攘往来的金融地带，购物中心，在这周末的薄暮里，人们一一赚了钱的也好，亏了本的也好，满载的、空手的一一早已踏上了归途。还留在市区里的人，那是准备上夜班的人群啦。

我们坐在车里指指点点，每到一处雄奇壮观的大厦前，车子虽已尽量放慢速度，但要想探首窗外，翘望大厦的全貌都几难！于是我们索性在第卅四街附近泊下车子，步向那拥有世界最高天文台的帝国大厦前进。

在纽约市成千上万的高楼中，矗立在 5th ave. at 34th st. 的帝国大厦 (Empire State Building)，确是气宇不凡。自它在一九三一年五月一日落成迄今，虽然它那 一四七二呎的高度，目前已屈居芝加哥的 Sears Building 之下，但它仍以巨人的姿态，使周围的楼阁顾而失色。游客们至此，莫不纷纷前往购票登楼，以浏览景色为快。观光点是设在八十六楼和一百零二楼两处。稳捷快速的电梯，把我们送上八十六楼时，甫走出梯门的长廊，一阵劲风迎面吹来，吹乱了每个人的头发，我忘形地喊着：『快哉此风！』W. L. 立刻接着说：『嘿！好戏可在后头哩！』既有好戏，那就不妨走着瞧吧。

这一层楼离开地面已有一〇五〇呎高。层楼的中间是办公室、茶座、影室和售卖纪念品的商店等；楼的外围是天台，有五呎高左右的密实围墙，加上四五呎高的坚固铁栅，这种防范措施，令那些想作「空中飞人」者，还得多动脑筋才行。可是，这样一来，孩子们虽延颈企立，也只能看到恢恢的天空而已。难怪他们都嚷着要抱高起来看！游人很多，几座望远镜都宣告满座。刚好其中有一座的游客，正被她的小儿子吵着要走，看到嫩嫩和雁雁在旁边等着，便好意地对她们说：『你们可以用它，还有十分钟呢！』于是姐弟俩就不客气地抢着站上去看。问她们看到什么东西？都说是屋子和灯火——是啊，在黑暗中往远处看城市，不是「屋子和灯火

」是什么呢？其实，也就是由于这无数的、五颜六色的灯花，和匠心独运的屋栋，才使纽约之所以成为纽约了。我们走了一圈，环视四周，但觉远近的灯火，闪闪烁烁，有如满天的星斗撒地，构成了各种有规则的线状或方块的图案，也有零散的、流动的单位，尽入眼帘。辽阔的哈逊河，在灯光的美丽阴影中，静静地流过。几座大桥上的灯光，仿佛为它佩上了几串光华灿烂的璲鍊。它使我想起了旅游三藩市时，在Coin Tower山岗上观赏全市夜景时的情形。多雾的夜景为三藩市披上了一层朦胧的柔美，但是那股强劲的夜晚，却比这里更为凛厉。那晚，我强忍着寒风刺骨的吹刮，发着抖赏夜景；今晚，我可也是紧抱着双臂，在高楼上，冷风中哆嗦呢！（大概这就是W·L·所说的「好戏」吧？）然而就为了怕冷而不「更上一层楼」么？不，我们在室内休息片刻，又乘电梯登上第二个观光处了。这里的天台设备与前大同小异，不过因面积小得多，也就没有茶室等的设立了。据说，在晴朗的天气里，方圆八十哩以内的景物，皆清晰可见；遇冬天或是雨天时，那种高空观落雪下雨的奇景，才够妙哩。

回到寓所，推开楼梯旁的侧门，哈，原来皮箱已被送来了。提着那隻失而复得的皮箱，对航空公司那种高度服务效率，亦不能不称赞一声了。

第二日早上，我们去参观Bronx动物园。这动物园最大的特点，就是那两座形状一圆一方毗连着的飞禽馆了。它

比起西雅图兀兰公园的飞禽馆大而完善。馆内有灯光和温度的调节，有山林的缩影，有瀑流，有沼泽，也有沙地，秃枝等等背景。贗鼎自然，几可乱真。

下午，一行人就到纽约唐人街吃点心，在北美洲，这仅次于南部三藩市和加拿大温古华的海外华侨聚居地，照例是三步餐馆、五步茶楼的。这回因为志在观光，没打算买东西，心情倒是顶轻松的。这天，大部份的商店都关门歇业，但是也有好些华人就在边旁摆起摊子，贩卖各种廉价的杂货：如鞋帽、衣料、果子等等。忽然，我发现了一箩灰黑色的横行小霸王！当人们提起其中的一隻时，它还转动着那对突出的小眼睛，舞动脚爪哩。啊，整两年没有见过它了，真是久违呀，可爱的小螃蟹！想到不久之后，又可和友朋坐在海边馆子里，一面大快朵颐，一面促膝谈心时，我心里不由地发出一阵阵的喜悦！

离开了唐人街，我们又驱车前行，在帝国大厦东北面河畔的闹市里，我们会见了巍峨堂皇的联合国大厦。大厦的建筑虽不及帝国的高峻，然款式更新颖，景色也更宜人，尤其是广场前那一排万国旗杆，令人不难想像到各色国旗临空飘扬的壮观。抬头一望，那座各国代表办公室大厦，仿佛是一个巨榻平地升起，上与天接。其旁矮的一座，就是安理会等机构的会议厅。

我们在底层购了参观票，十五分钟后，有一位年轻女响

导游就来带领我们这一组游客到各处去参观。大伙儿穿过了一道门又一道门，左拐右弯，上上下下，这里是什么什么会议厅，那儿又是什么什么议论室；这一幅巨画是何国的赠品，那一张地毯又是何国的纪念物，……尽管那位浓装艳抹的女士，象背台词般地向大家作着各种解释，我也只能得到一个模糊的印象而已。但是，当我们坐在会议室里的听众席位上时，转动着椅手上的五大语文播道纽，我永远也不会忘记我们的母语，就是其中的一种呀！

象一阵旋风转过似的，我们算是参观过了联合国大厦，最后女响导游把我们带到地下的购物中心，那里可真是各国货物的总汇。最可惜的是：当天是休会期间，所以我们没来得及旁听安理会对中东问题的辩论，否则，这一行必可为之生色不少。

本来还想去瞻仰瞻仰自由女神的丰彩的，因时候已不早，路途又远，只好作罢，结果便在附近兜兜风，看一看著名的 Times Square 上的电讯新闻，然后仍是折返唐人街吃晚餐，想到此去欧洲旅行，也许会十几天没有此等「白饭」进口，每个人都自动地多塞了半碗下肚。

第三天清晨，我们就在 John F. Kennedy 国际机场，告别 S·V·夫妇，登上 Pan Am 747 珍宝机飞往巴黎。当我在机上俯瞰狭长形的纽约市时，我有一种感觉：屋宇加上车浪人潮，这就是纽约吧？

秋色满人间

若说春天的花朵是万紫千红，那么秋天的林子便是五彩缤纷了。

九月下旬，秋风送走了夏日，西雅图的气候也逐渐凉快起来；绿树上开始出现了斑驳的黄点——虽然并不怎么引人注意，但随着秋天脚步的逼近，这些如卵形般的黄点也在大量的增加，而且还间杂了红的、褐的、橙的等颜色。朝阳夕晖，只要走到公园里，或是经过郊林外，你就会不由自主地赞叹起来！好一幅迷人的彩色风景画啊！红的娇艳艳，绿的翠油油，褐的如赤枣，橙的如鲜橘，满山满树，真是耀眼欲眩。婀娜多姿、琳琅满目的菊花，或是崭露墙角，或是企立篱边，或是园中竞妍，或是深山自赏，就象是披包着锯齿形阔圆领舞衫的美女，风姿绰约，仪态万千，大有「色不迷人自醉」之概。观者虽然没有象陶渊明那种赏菊的情怀，可是面对着这一片美丽的大自然风光，这一群在风里亭亭玉立，盈盈含笑的「佳人」，能正襟危坐，漠然无视的人，恐怕也不多见吧。

秋天里，瑰丽的枫叶也不让菊花专美于前。当枫叶由绿

而黄而红的时候，确是为秋景添增了无限的美色，可惜它的红艳也如春花一般不能持久，不多时，它便又慢慢枯黄和凋谢了，颇令人有「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之感。尤其是到了秋深的十一月初，萧条的天气催落了一树黄叶，竟在树下周围的地上铺起了密密层层黄褐色的地毯，好看得很。趁着一个星期天，阳光尚好，我们特地走到华大西门对面第十七街去看落叶。原来在那里，整条街道的中间全栽植着高大的落叶乔木，一到秋天，树上树下全是金黄色的一片，壮观极了。刚好那天还刮着风，虽是风力不很强烈，但较为柔弱的树巅也被摇撼得左摇右摆，响起了一阵非常和谐的树叶交响曲，而在「唏唏沙沙」的声音中，如雨点似的黄叶也随着轻飘飘地落下，也许它们还未着落地上，就又会和地上的枯叶一起被风吹卷到别处去了。好容易抓着一片刚掉落下来的黄叶，它的色泽还是鲜明的哩！我真不知道清道夫们该如何来收拾它们！

不提西雅图的景色则已，一提起景色，自然也就不会忘记了分布各处的碧湖。伫立在华大宿舍的天台上，眺望华大湖，就有所谓「秋水横波，远山呈黛」的一种感觉。在兀兰公园外的格林湖，比起夏天来，游人已是大为减少，只有岸上的黄叶纷纷飘落在蔚蓝色的湖水上，看起来，就象是一群群飞鸟的倒投苍空，使那一湖清冽的泓水也涨高了许多似的。

有人说，今年西雅图的秋天是最美丽的，不知确否？不过，从一个绿色的夏天转变到一个彩色的世界过程中，会给人以兴奋，激动和新鲜的感觉，则是毫无疑问的。而且人们也不再袒胸露「腿」了，尤其是女性，都被逼得穿上了「密实装」，于是人间的颜色篇幅也扩大了。女士们的秋装可出色哩：这位身穿绉折的黄裙拽地，反领的长袖上衣，外加一件黄花白底短袄，束着一条金腰带，着实清新可爱；那一位是全套细柳条的西装，紫色底配上白细条，颈间系着一条浅紫色的围巾，多么鲜明俊俏；喜欢着短裙子的少女们，玉腿上也多了丝袜和长筒皮靴，处处表现出了她们的美丽和活力。

等到园里的树叶落尽，只剩下一株株光秃秃的树干的时候，那已是快接近冬天了。这时候的秋景，才真正显出一种肃索的气象，难得有晴朗的日子。屋前的秃枝在寒风中颤抖，鸟儿们失了窝，电线杆也不是理想的栖所。它们只好东歇歇，西停停，努力地到处寻觅着温暖的巢穴，时不时发出吱吱哑哑的悲鸣，划破了灰暗寂寥的长空。远山朦胧，树影凄迷，虽然残红未曾褪尽，却也万万不及前些时的明艳照人了。

飘飘夜雪报冬寒

虽说已是冬天了，西雅图的天气也逐渐冷起来了，可是到了十二月初，还是看不到雪的影子。

我可有点失望了。每天望着阴沉沉的灰色的天空，望着窗外那被北风怒刮得东摇西摆的秃柳条，我总是这么想：什么时候才会下雪呢？

*

*

一天。不过是下午四点多，夜幕已经笼罩了整个大地，本是寂静的 Union Bay Circle 就显得更加冷清清了。家家户户紧闭，窗帘低垂，温暖的室内与寒冷的屋外俨然成了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这时候，非万不得已，谁作兴留在外头蹓跹呢？何况根据电视上的气象报告，由于这几天的气温骤降，可能就会下雪哩。

晚饭过后，我就不时地掀开帘布向外探望，怕的是错过了欣赏下雪的奇观。等呀等的，等到孩子们都睡觉了，等到十一点的最后新闻的广播到了尾声，我正准备就寝——忽然，隐隐可以听见有水点滴落在玻璃窗上的声响，非常轻微，似断还续，噢，又是下雨！借着屋内透射出来的灯光，还可

以看到屋前那片小草圃和旷地湿漉漉的。风稍停，柳树也不再摇摆，只是可怜兮兮地孤立黑暗中喘息。既是下雨，大概就不会下雪吧！？我也希望最好明天才下雪。心里是这么想，手却下意识的去扭亮了门外走廊上的电灯。灯光一亮，我的眼睛也跟着亮起来了——啊，雪！它随着小雨点正轻盈地飘落到走廊上。薄薄的雪片，一触到地面、楼板，很快就溶化了。但有一些下雪较多的地方，也已经积雪成堆。灯光下，它是那么的晶莹，那么的凝滑。在走廊附近的雪花，竟象是一群白色飞虫在漫舞，飘飘忽忽的，难以捉摸。最后就象绵絮之落于银粟堆中，了无痕迹。

我忘了雨是什么时候停的，只知道雪花越飘越多，一会儿，屋前那片草地便有如一张暗绿色的地毯被缀上了无数白斑点，越发醒目。我终于目睹雪花的降临了！我很想马上去把孩子们叫起来，告诉他们：这就是雪！我恨不得立刻拿起笔纸，告诉远方的朋友：这就是雪！我究竟应该做些什么呢？——冲出去吧，冲出去吧……门开了，原来是毅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出去抓了一把的雪进来了。啊！雪球，雪球！小时候就爱看冰水摊边的吉宁小贩，一手用布按着冰铍上的一块大冰，很熟巧的来回磨着，冰屑就从冰铍的缝隙纷纷落下，直到他的另一隻手里有满满的一握了；他就迅速的把冰屑转成一个冰球，然后灵敏的把调好的甜浆淋在冰球上，使它成了一个彩色的小球。孩子们就拼命地吸吮着这团冰球

，总是要让小嘴唇给冰冻得通红，才愿意把手里剩下的那么小块的冰屑塞到嘴里去，咬得「格格格」地响。

然而我还是叫它为「冰球」，而叫我现在手掌里所捧的为「雪球」，因为它是天然的、没有粉饰的，这就使它看来更觉得纯洁和美丽的啦！

象是做了一场甜蜜的绮梦。一觉醒来，不过是两点多。往窗外一望，哗！出现在眼前的竟是一个白色的世界了——雪花不再飘落，风息全无，净朗的天空挂着一轮皓月，银辉静静地泻落在白色的屋顶上，枝桠上，拾级上，草坡上，和小路上。月光雪光相互辉映，令人不敢迫视。大地象一位披上白绒长裙的佳人，玉洁冰清，风华绝代，叫人倾心爱慕，却又不敢兴起丝毫的亵念，或透出一口大气，以免破坏了这宇宙间的空明和宁谧，惊动了眼前这位高贵的女神！我不能再思想了，其实什么美丽的譬喻都是不恰当的，我分明就是置身于一幅大自然的图画里，还是让「赏画者」慢慢地去领略那一番意境，细细地咀嚼那一股情味吧。

※

※

早上，孩子们一看到积雪，在惊呼之中又夹着万端的好奇。他们把小脸贴着玻璃窗，冰凉的感觉使他们乐不可支。他们企图用小手去盛取那一道道溶化了的冰的水痕，但他们总是徒劳而无功，水渍依旧沿着玻璃流下去了。不知是谁起得那么早，竟把路上那片洁白无瑕的积雪印上了一排深深的

足迹，这积雪至少也有七八吋厚哩。对面的孩子们出来玩雪了，他们都是全副绒装——绒帽、绒衣、绒手套、还有镶着绒毛边缘的皮靴。本是红喷喷的脸儿，现在则是连鼻子都红起来了。我也给孩子们密密实地穿戴着，里里外外的衣服，少说也有四五件，而且都是拣最厚的衣料来穿的。

我们的「密实装」倒也可以抵御得住那袭人的寒气，只是缺少了一双长筒皮靴，送嫩嫩踏雪去上学时，既容易滑倒，而且走了一会儿，就渐渐感到脚趾疼痛异常，冷冻无比。在往返幼稚园的途中，我们三人就不知仆跌了多少次，好在跌在雪上不但不痛，反而有一种「忽然」滑倒的紧张和刺激。我们就在跌跌起起的情况下到学校，又回到了家里。拔脱鞋袜，哟，脚趾和脚底都冻红了！

中午，天空还是不甚开朗。我们去载嫩嫩回家，四望皆是白皑皑的一片，但我最爱的是那白雪下的矮松。许多停在路边的车子几乎被积雪「封锁」了；路上的界线也被积雪淹没了。远远来了一辆车子，「噉噉啪啪」的响着，原来是轮子装上了粗铁练；另一辆则已换上了「雪轮胎」(Snow Tyres)。我们既没有粗铁练，也没有「雪轮胎」，而敢驾着车子招摇过市，就不得不万二分小心。平时从家里到幼稚园的路程，开车只不过需要三分钟而已，但这天我们却要多花四五倍的时间，而且尽管我们放慢速度，也还是出现了好几个有惊无险的镜头：如车慢路滑，差点儿开不上斜坡，而后

头又紧跟着两部车子（一惊）；没有路线，转弯时几乎闯上了行人道（二惊）；下坡时要煞车，不料车子却「横行」起来，险些儿来与迎面而来的车子撞个正着（三惊）！实际上，在冰雪上行车确是比行路要困难多多。

就在我们下车的当儿，忽然从那头高坡上传来了一阵欢笑声，一群孩子正在互相追逐着，抛掷着雪球玩耍。有一个孩子坐下来，顺着斜坡滑下来，于是两个、三个孩子也竞相模仿，其他的便拍手大叫大笑……。我趁着毅毫无防备，抓了一把雪团照面掷去，雪球在他的颈间开了花，嫩嫩和雁雁哈哈大笑，笑声未了，雁雁却哭了起来，原来他踩着了一块滑冰，栽了一个两脚朝天，我正要扶他起来，冷不防后颈吃了一记，是毅在「报复」呢，看到我狼狈的样子，雁雁又笑了……。我忽然兴起一种古怪的念头，就匆匆走回屋子，然后赤着脚跑出去，一脚踏落在厚雪中，竟象踏在无底的绒毡上，轻软而滑腻，妙不可言！可是我不敢久留，因为仅仅是那么急转一圈，我的脚已近乎失去感觉，再久一点，恐怕就要被「扛」回来了！

啊，这才是真正的冬天！

太太们的聚会

一个偶然的机，在屋外草坪上遇到了对门的莎琳，闲谈之中，接受了她好意的邀请，参加在她家举行的一个「派对」，不过，这不是普通的「派对」，它是由达尔特工业公司（Dart Industries Inc.）属下的推销员所主持的，而他们所要推销的对象就是太太们。

我依时到了莎琳的家。一会儿，那位推销员珊啻和其他太太们都陆续到来。七八个人占满了小客厅里的椅子。个个都打扮得十分整齐，一时粉香盈室。身材修长的珊啻手里忙着摆置她的推销品——各种款式不同的塑胶容器，口里可也不停地在应对着。太太们有的在聊天，有的扯着珊啻问东问西。我来美国虽说也有几个月了，但还不太能够适应美国腔的英语，现在我正象唐山嫂听番婆说话，看见谁瞟过眼来，我就送过一个最甜蜜的微笑，免得有失礼仪。

珊啻在自我介绍，同时说明了举行这种「家庭派对」的目的：既可藉此认识新朋友，增进生活的乐趣，又可参观许多实用的 Tupperware 塑胶家庭用具（不买不要紧）；而作为主人的，则由该公司津贴招待费和赠送一套用具作为纪

念，利人又利己。所以她希望太太们能踊跃地申请为「主人」组织「派对」。即席就有三四位太太举手，并约好了举行的日期。

接着莎琳便介绍各位太太的名字。于是竞赛游戏便开始了。这种掷牙签的比赛是简单轻易的，谁也不必红着脸去「激烈竞争」，何况赛后人人都可得到一件小小的纪念品！后来珊莹又请大家谈谈当天各人所做的工作。当我说到每天早上给孩子补习功课时，高大的朱蒂就打岔说：『你教你孩子读些什么书呢？』我说是华文和算术。嘿，我的回答竟然引起几位太太的兴趣和「议论纷纷」。一个说：『那是很好的。我的朋友的女儿既会讲英语，也会讲西班牙语母语呢！』一个说：『我看到许多在美国的中国人，很多都不会讲中国话了，奇怪得很！你这样做是很好的。』我赶紧纠正说：『哦，我是从新加坡来的，我们新加坡人大都通晓两种语文。』她们都露出了羡慕的微笑。

珊莹看见有点「文不对题」了，立刻把另一件小纪念品塞到各人手里，才算把大家的眼光引回推销品上来。

拉扯了将近四十分钟，珊莹终于言归正传。她把排在桌上的大小塑胶器皿的用处和用法加以强调一番，并问大家的意见。我看中了一套浅黄色的容器，谁知它是被列为赠品之一，如果要买的话，只能买到一套白色的。珊莹乘机又游说我帮她组织一个「派对」，就可免费获得那一套美丽的赠品

了。我说让我考虑考虑再说。

不久，有两位太太联袂告辞了，她们都把订货单交给珊啻，珊啻作下记录，并告诉她们出货的日期，请她们把支票在那日期之前交给「主人」。糟糕，人快走完了，可就没有一个空着手走的呢！最后，我决定买了一套装盛「遮里」的钵子——仿佛这样做才能心安理得的走出门去。临走时，珊啻还很恳切地对我说：『我真希望送你一套纪念品啊！』

推销货物的方法很多：有通过电话来询问的，有先来个免费赠送的，有寄来一大迭「固本」(Coupon)的，还有最常见的刊物、电视、电台的广告等等；至于亲自登门造访的推销员，我想该是一位最不受欢迎的人物了！象这类谈笑风生的「推销大会」，当是很成功的「招徕术」，同时，我算又开了一次眼界。

芳邻

隔壁的韩国嫂子又在洗衣了。一年来，我已熟悉了从洗衣机发出的声音——「喀喳」是开动的声音；「哗啦」是注水的声音；「咚 喳」是洗衣的声音；接着又是「哗啦啦」的水声，那是在滤清了，最后便是拧绞使衣服去掉水份的「哼唧唧」声，各种声音是那么有节奏、有规律、音节的「优美」，真不亚于「庖丁解牛」的动作。

这年老的洗衣机虽然是她的，但对我们的影响可大着呢：它一工作，楼板壁板也跟着微微震动，而我们的卧室与它只是一板之隔，于是该睡的睡不着，睡着的也只好起来了；其次它一开动热水管，我们这里的热水喉便立刻失灵，最头疼的便是它每天总得工作二小时以上，所以我每每得注意它的活动——尤其是在冷天里要冲凉的时候。还有，我们这位芳邻很喜欢把衣服放进机器里去洗后，就带着两个孩子出门去，因此我也得时时倾耳而听，惟恐它的机器发生故障而导致走电等等。

我和她——媛子的第一次长谈是开始在一九七一、七二年间的初冬，我到了西雅图的四个月后。那天，大约是上午

十点一刻了，然而后房的洗衣机仍是在响个不停。怎么媛子今天还不到「哥朗尼亚」班(Kononia Class)去集会呢？我正感到奇怪，后门却「笃笃笃」地响起来了。门一开，身穿浅紫色长袖汗衫、深紫色长裤的媛子双手插着裤头，笑着说：『嗨！』

『嗨！今天怎么有空呢？』我一面让她进来，一面问她。

她摊开双手，略为化过装的脸上显出无可奈何的样子，说：『爵弗里（她的小儿子）不舒服。』

『哦，是伤风吗？』

『我想是出牙齿吧。以前佐（她的大儿子）也是这样的。』

『两个孩子那里去了？』

『都睡觉了，他们今天太早起身了。』

『所以你现在有空了？』

『哈，我能做些什么？我的丈夫每天七早八早就去了学校，傍晚回来吃了饭，又得赶去工作，一直到晚上十点半才回来。我天天看着这两个孩子，除了洗衣、烹饪、还能做什么？我的生活真是无聊！』

『你以前有做事吗？』

『喔，有的，中学毕业后，我做过女秘书，后来认识了马克，他是跟着军队来南韩服役的美国人，当他回返美国前，我便辞职，跟他结婚了。我当初多么向往美国，可是现在

.....』

『你现在也可以继续工作的。』

『哈！工作？带着两个孩子，而且你以为在这里很容易找到工作吗？再说，马克是更喜欢我留在家里的。』

她还告诉了我：她住在这里已有四年，她很想念家人，然而她却走不开。她渴望多结交些朋友，可是比较有来往的仍然是来自亚洲的朋友。要在白人群中找得一个深交，真是谈何容易，虽然她的丈夫也是白人。所以当她一听说我们要来时，就多么高兴。她希望我会常常去找她聊天。我们又谈到烹饪上去。谈呀谈的，大概是她忽然发觉洗衣机已经静止下来了，才向我告辞说：『啊，我该去烘乾衣服了。』

此后，我们也有交换过菜谱，也有互赠食物。日子倒也过得不太寂寞。每个星期三，她就邀我一同上教会主办的「哥朗尼亚」班去。在那个专为协助外国妇女补习英语的班级里，我们有机会了解美国妇女的社交情形，也可以藉此多认识各国的朋友。

春天里，气候温暖，友联湾(Union Bay)畔的草坪上，到处洋溢着欢乐的笑声。这时节的媛子，只要是晴天，只要她没有特别事故，就可以看见她带着孩子在屋外蹀躞，或是去拜访邻居，或是铺着一块布躺在草坪上晒太阳，有时一躺就是两三个钟头而毫无动静的。有一次，在门前碰到她，她说她已经在烹饪班报了名学煮中国菜（她的丈夫喜欢

吃中餐)，同时还在学习游泳，这样一来，既可以打发无聊的时间，学会了游泳，夏天时也可跟着丈夫去划船哩。为了夏天的到来，她特地把一条长裤裁剪成短裤，以便和其他美国妇女一般享受日光浴，但是觉得太短了，又给它镶上了一条阔边，便和普通的运动裤一样了。我问她为何不穿「毕坚尼士」装？她「哟」了一声，笑笑而已。

就在我们的感情与日俱增的当儿，她却告诉我要搬家了。原来她丈夫在今年春天就毕业，他已经申请到美国东部的另一间大学去继续攻读硕士学位了。对于搬家，她感到很兴奋，最少她要为了搬家而忙起来。忙碌的生活，确是可以使住在这圈子里的主妇们忘去了日子的消逝，耐心地等待丈夫考获学位荣归故里。

分离的日期已经定下来，时间就仿佛过得特别快。媛子应酬了朋友，收拾了家当，把该带走的都叫运输车给装走了，不能带走而又不能留下来的，便须廉价出售。因此，她也和其他离开此处的人们一样，去印了两百多张「广告纸」，列明了各种售物的名单和价钱，然后分发到各家去。一两天工夫，她家里原来摆设的东西，除了属于大学当局的用具以外，差不多已被抢购一空。那架上了年纪的洗衣机也将在她们搬出之前夕，要被新主人运走了，所以，今天听到它的交响曲，也是最后的一章了。

俗语说：人生聚散似浮萍。我和媛子的交情既浅，也谈

不上什么惜别的，只是这一别后，欲会无期，难免也令人心里惆怅。然而，几天后，我们就会有新的邻居了，那时，我们又得照例来个『我是某某，从新加坡来的……』的自我介绍，然后是：『今天天气哈哈……』。



我当上了临时保姆

尽管最近举国通货膨胀，失业人数激增，市面经济不景，但是，象美国这样强大的工业国，各地仍是普遍地闹着保姆荒。一般上，从学校中走出来的女性，绝大部份都在拼命的往工商界、教育界、金融界及各种适合妇女的职业挤身。她们很少有愿意留在家里做家务的，——即使是万不得已被留在了家里了，她们也常常会抽空出来做一些义务性的工作，如帮助什么协会募捐啦，宣传啦，监督啦等等。家境良好的主妇或职业妇女，她们能聘请得到一位留宿的保姆兼管家，固然是值得额手称庆的事，但把孩子送入全日制的托儿所（Nursery School）的，也大有人在。此外，还有一种论钟点算钱的临时保姆出现。当然，这种临时保姆的工作流动性很大，但只肯要干，便绝对不会失业，有时「生意」还会好得叫你应接不暇哩！

在西雅图友联湾住了半年，每个星期到洗衣房（Laundry）洗衣服的时候，我总喜欢参观一下壁报上的一则则布告：有些是办公处的通知，有些是寻物的，有些是家具廉售的，有些是拾物待领的，其中最常见和最多的，便是聘请保姆和保姆待聘的广告。这些广告看得多了，不免也有点心动。

一则这是一桩新鲜的事儿，二则可以藉此多认识一点朋友，三则也许可以储蓄一笔可观的旅费，四则让自己的孩子有更多学讲英语的机会——既然一举有数得，又何妨一试？于是我参考了别人的「广告」，自己也拟定了一份，觑个空儿，就把它端端正正的给贴上去，同时心里也惴惴地祷告说：希望不久就有回音啊！

几天后，果然有人打电话来询问了，其中也有打来开玩笑的，也有要先登门探视的。最后，我终于接受了一个六岁男孩迈克的保姆工作。迈克看来还不太坏，模样儿清清秀秀的，象他的母亲——珍·尼举（Jean Nichey）。她是华大的学生，也是一位离了婚的妈妈。使我最觉得高兴的，是她在课余还担任某小学的教书工作，而迈克又可和嫩嫩一起上学，这样，我不但可以知道那里小学教育的一点情形，同时也为嫩嫩多了一个友伴而高兴。于是，我便在二月里（那天恰好是华人的元旦日）开始了新的「工作」。

孩子初来时，怕他不惯，又怕嫩嫩姐弟会联合起来欺负他，所以常常伴着他玩，也时时警戒姐弟俩不可与他争吵，并特意去买了好几样小糖果放着。一个星期很快地飞过去了。迈克在我们的陪同之下，玩得顶开心。虽然我也着实花了相当的精力来看顾他，不过看到星期五落在我手里的那张支票时，我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总之，我居然也曾在美国工作了！

以前，每天雁雁午睡后，我便教嫩嫩学一点算术或写字的。迈克来了之后，我们仍是「照章行事」，起初他也蛮有兴趣地跟着画，学着写，可惜很快地，他便失去了耐性，乱画乱涂起来了，而且还时时破坏嫩嫩的簿子。对他说理，让他自悟吧，可也不行，因为他尽是在那儿嘻笑着脸儿，诈痴诈呆的。让他出去玩吧，偏偏他又不能和人家合得来（据我那位常常带着孩子在屋外散步的芳邻说：迈克很自私，他不要人家动他的玩具，却又要多方去破坏人家的游戏，所以也就没人要和他玩了。）即使他和嫩嫩姐弟在一起，也总是「和平共处」的时候少，「追打哭闹」的时候多！最叫我头痛的，还是他喜欢用力蹬着楼板，发出「砰砰碰碰」的声响，和向其他小孩吐口水，说秽语的恶习，尤其对于「性」的认识，使我实在十分惊异于他的早熟！

邻居们开始有了微词，有的甚至劝我「不如带个年纪小一点的孩子更好」。我苦恼极了：迈克为什么是一个问题儿童呢？！特别是因为珍过份的宠爱他，他又善于在珍面前矫柔造作，讨取母亲的欢心，更使我很难处理得好，就象那一回吧，他藉故喉咙鼻腔不舒服，就呆在家里不肯上学，可是他母亲一走开，他就开始玩起来了。看他那副「龙虎精神」，谁信他有什么地方不舒服的？午饭后，我半哄半逼着他去睡觉，但还不到廿分钟，他就爬起身来了。后来他却告诉母亲说他「休息了很久很久，现在都好了」。又有一次他说身上

发痒，很难受，又想偷懒了。原来不过是他胸前生了一些热痱之类的红斑点而已。这一回，我警告他：如果太胡闹，我就要送他去学校了。他立刻答应了，虽然他后来并没有践行。他就是这样的一个不喜欢学校的孩子！

他的午餐是自备的，珍每天都给他送来一盒子(lunch box)的三文治、饼干、甜品及水果等。下午，我也给孩子们吃点心。然而只要咀巴一有空，几乎每半小时，他就会对着我喊：『肚子饿了，我要吃一点东西！』不给他的话，他就会乱咬东西，玩具，图书，铅笔等等，一件一件的，经过他的「利牙」而被送到垃圾桶里去了。在忍无可忍之下，告诉了珍，珍说：『这是因为他在长牙齿的缘故。』至于戏弄其他小孩子的理由呢？——则是因为他太疲倦啊！

诸如此类的事；使我逐渐感到看顾迈克是一种很重的精神负担，这也许是由于我们的文化背景不同，生活方式有异的吧。他需要的是太多我看不惯的「自由发展」的生活。

当夏天的脚步响起时，学校也即开始了两三个月的暑假，我的临时保姆工作也宣告到了一段落。在计划着出外旅行的当儿，我便乘机向珍提出「辞职」了。

以后，我还曾断断续续地看顾过一对周岁的小妹妹，一个匈牙利籍的小女孩，一对姐弟等，但都是打短工的，不似迈克·尼举给我的印象那么深刻。虽然这小男孩曾给过我那么多的麻烦，却也确实实为我增加了许多生活的经验呢。

旅美生活什记二则

(一)吃在美国

西雅图 (Seattle) 虽然有一个中国市，但却处在较远的市区 (坡底) 中心。我们每星期通常只到附近的超级市场去购买鱼肉菜果。记得第一次当我们推着卡车走进了「A & P」冷藏超级市场时，想起众人所夸耀的美国牛扒，便自然地绕向肉类摊位看起。哎哟，原来那些所谓的上等牛肉，一磅就要美金二块多，合折叻币整十元，真是不可多吃呢！猪肉也不是便宜货，而且听说猪味浓而不香，因此也不想多买。海鲜少得很，虾蟹价格昂贵，特别是那几隻脚上多毛，形状似蜆的熟红的螃蟹，每隻重量都在一两磅之间，倒是少见的大种蟹。然而蟹大钱更大，那八九块钱 (叻币) 一隻蟹的价标，像一支球棒，把我的好奇心重重地打落到幽深的洞穴里去了。毅在一旁看我老是犹豫不决，就笑笑地说：「要就买一盒虾吧，省省吃不就得了？」——毕竟是在那里住了一年的人，用起钱来也有点「道地化」了。

还是吃鸡合算，宰好割就的鸡翅鸡腿较贵，我就买了两隻全鸡，一隻也不过是美金一块多 (有时大减价，则更便宜了)。美国人在食物方面，向以求取快速方便为主。所以他

们多买切好的鸡肉部份，不必象我们一样，烹煮时还要大挥菜刀呢！但是，他们省时而嫌单调，我们省钱而花样多，我觉得还是值得的；何况，象我们家庭所用的中国式菜刀，也不是普通美国家庭主妇所善用的工具哩。

如果想从市场里找到青绿甘美的芥兰和菜心，那必然会感到失望的；而大芹菜，红萝卜、洋葱和莴苣（生菜）等。却是最多，我最气恼的就是买不到新鲜的红辣椒，象我们南洋去的嗜辣者，吃着那一矽矽甜中带酸的辣椒酱，一点也不过瘾，反而比不上一些辣椒干够味。

在东方的食物里，日本的「三分钟可食」的熟面，价廉味美，吃一包当午餐、既方便又够饱，是唯一能和「甘宝」矽头（Campbell）分庭抗礼的食品，难怪它会畅销全美，大刮其龙了。

有人把啤酒当作日常饮料，有人视鲜牛奶为白开水，都是因为啤酒和鲜奶价格廉宜的缘故。或许是因为吃太多肉类，喝太多牛奶，身高体胖的美国人就特别注重减肥的运动，要不然将会患上营养过多、精力过剩的各种怪病了。

总之，初到美国的人，除非是腰缠万贯的富翁，否则，大家必然都会养成一种节约的习惯，尤其是学生，吃用的东西不但可省则省，凡是自己动手做得来的事，象剪发、裁缝等，也都是彼此帮助的。至于上馆子吃点心的，则可算是近乎奢侈的事了。不过，既然来到了异邦，若是不把车子驾进

车位，而尝试一下「唐纳甜饼」(Doughnut)和「碎牛肉面包」(Hambarger)，或是走进餐馆去享受一顿丰富的西餐，甚至到中国街去点几道异国的东方菜式吃吃，那可又有点不通人情呀！

(二)闲话猫狗

「狗会看门，猫会捉老鼠。」——这是小学生都会念的句子，都懂得的道理。因为猫狗的这点用处，所以人类才豢养着它们。至于它们吃的东西嘛，那就得看主人的环境和兴趣而定。被养在家境富裕而又惜狗疼猫的人家里的畜生，可就走运了：卧金窝，啖美食，自不待言，还可享受着主人的不时爱抚。当然它们也得要有相当的条件：除了「看家本领」外，还须要具有美丽的外表和特别的身份（所谓「名种」是也），尤其是后者更显得重要些。普通的猫狗在中等的家庭里也还可获得一顿鱼肉混饭吃；最倒霉的，莫过于留在那些「尚能温饱」的下等人家里的猫狗了，它们或许有「弃之而去」的念头，却还恋恋于那有时可尝到的一餐半餐残羹败肉；或许只凭它们那种「忠主」的天性，结果只好与这「不幸」的主人同甘共苦了。

说美国是「狗的天堂」「猫的乐窝」，我想是不为过吧——至少在西雅图是这样的。到西雅图不久，我就有这种感觉，在友联湾(Union Bay Circle)，这杂居着来自世界各国和美国各地的大学生家眷的角落，左右不过两百人家

，就已经可以看到各种各样，大小不一的「美犬」，称它们为美犬，确是很符合事实的，而主人们曾在它们的身上化了一番修饰的工夫，也是显而易见的。论毛发，则不管是直，是曲，是长，是短，都被梳刷得软软松松，服服贴贴的披在身上，黑的黑得乌亮，白的白得耀眼，大的威武，小的秀雅，真是人见人爱，我见犹怜！这就难怪主人们要悉心护理，甚至比照顾婴儿更加仔细了。

猫儿们也不让「狗兄」专美于前。它们都是那么硕大、茁壮、一身肥肉，仿佛走起路来也觉得辛苦似的。当然它们也是主人的宠儿；病时有兽医代为诊治，闲时陪主人出外散步，有时主人要出远门旅行，也可以把它们交给照顾所（Petcare home）寄养，绝不会有被抛弃的顾虑。好在这些狗兄猫弟倒也相当温驯，只要你给它吃得饱，对它表示友好，它也会舐舐你的手，亲亲你的脸，接受你的爱抚了。

有一天，我看到一份当地报纸登载着这么一则新闻：记者先生在某餐馆门口，发现了一条大狗被拴系在一棵树下，竟引起一些「不平者」的「仗义执言」，不知从何处找来一张大白纸，当场挥书，指责做主人的「只照顾自己的利益，全无怜悯动物之心」，然后扬长而去。记者先生有感于此，还特地拍下这张照片以告示读者。

又有一次，在电视广告上，我们看到了有一家主人夫妇正为他们的爱犬庆祝三岁的生日，他们邀请了许多朋友带着

狗儿来参加「宴会」。当然，它们的佳肴就是广告中那种最富营养，且是「美味可口」的狗食(Dog Chow)了。虽然这是广告，但美国人的爱狗爱猫，也由此可见一斑了。

甚于此者，有人为了狗而设基金，有人与狗共眠，有人无猫不乐等等，也是时有所闻的怪事。所以我说：既然注定要做猫做狗的，就不但要能择「时」而生，聪明一点的，也该要择「地」而长才是。

令我不解的是：美国上自总统，下至平民，个个都喜欢养猫养狗，他们的博爱精神尚且能施及异类，然而对于一个小国受到最强大的科技武器无情的摧残，该作何感想？对于经历了十多年来的战火的浩劫，尝尽了流离失所，家破人亡的痛苦越南人民，该作何解释呢？

扰人的电话

傍晚。电话的铃声把我们观看电视节目的兴致打乱了。
我拿起了听筒：

「哈罗。」

以下是对方的谈话记录：

「嗨，这是大学医务所的罗柏医生，我能知道你是谁吗？」

（医务所？大概是和医药保险有关的吧。）

「你好吗？Mrs. Wong。」

（倒是懂礼的！）

「我们正在做一项家庭调查，希望你能多多帮忙。」

（理所当然。）

「请问你是从那里来的？」

（据实相告。）

「你有几个孩子？他们多少岁了？」

（无须隐瞒。）

「你的年龄，高度和重量呢？」

（大概大概就好。）

「你的三围多少？」

（什么？）

「我要知道你的三围呎吋。」

（岂有此理！要我去登记参加赛美吗？其动机令人怀疑。一生中替我看过病的医生，从来就没有此种荒谬的问话。我一时竟为之语塞，不知如何作答！）

「哈罗，告诉我你的胸围几吋，喂喂，哈罗，哈罗……」

（气恼之下，我愤愤地把电话搁断，拒绝回答。）

※

※

※

中夜，一阵惊心动魄的铃声催醒了酣睡中的我们。毅翻身下床，顾不得穿拖鞋，步履踉跄地冲向客厅里去接电话。我一面按着狂跳的心房，不断地祈祷说：千万不要是星马打来的急电才好；一面竖起耳朵，凝神屏息地聆听隔板传来的声音：

（对方的说话是后来毅告诉我的，此处姑且记下备注：

「你这流氓！」）

「什么？！」

（对方：「你可知道你现在做些什么吗？畜生！」）

「你是谁？你想怎样？」

（对方：「你不必管我是谁。但我要警告你，你正跟着我老婆睡觉，如果你出来，我一定要揍你一顿，教训教训你不可！」——塔，收线了。）

「简直是无理取闹神经错乱的家伙！」

毅狠狠摔下听筒，似乎要把一肚子的冤气都发泄在这无知的、为人所利用的器具上。我吁了一口气，也帮他咒骂了几声。但经此一闹，大家的睡神也被赶跑了！

※

※

※

为了想谋得一事半职，便在宿舍的洗衣间壁报上登了一则免费广告：「保姆待聘」。次晚就来了一个电话，询问详情。他先略为探问我个人及家庭背景，然后便说他是附近的大学工读生，有子女两个，太太正在医院待产，需期两周，是否可以每天把孩子送过来托我看管，工资按时计算。我表面上答应得客气，心里不免窃喜：难得有同时照顾两个孩子而获得双倍的工钱的机会呢！当然我也不曾忘了请教对方姓氏地址，及一些有关的详情，免得其中有诈。对方似乎洞悉我的心意，还说待会儿带孩子们过来先见见面，彼此识认一下，如果到时谈不拢，也可以拉倒。于是大家相约在十时左右见面。末了，他忽然很关怀地问道：「你丈夫会在家吗？」我以为他想认识毅交一个东方的朋友，连忙答道：「是的，他有在家。」

我把这消息转达给毅，他也很高兴，还帮我把屋子里收拾得特别净洁，以恭候「贵客」光临。

十点正，我的心情开始紧张起来，好象是一个刚出来谋事而初被面试的应征者，真是莫名其妙！十点一刻我频频看

钟表，一闻楼梯响，就倾耳而听，可惜总叫我失望了。毅劝我稍安勿躁，我只好极力强抑下那一股失望和不满的情绪，继续等待下去。半点钟过去了，仍然不见个鬼影子：干嘛呀，莫非发生了意外么？十一点多了，毅也发觉事态不妥，就提议别再傻等下去。我虽然忍不住地诅咒起来，却还不死心。直到十一点半过后，肯定那叫我在电话里上当的无赖是不会到来了，我只好怅怅然、却又百般无奈地放弃了等待，也放弃了原有的一切计划。……

临睡前，毅还在安慰着我。望着他，我脑海里浮现出了那句「你丈夫会在家吗？」的话，顿时恍然大悟，原来他是在投石问路醉翁之意不在酒呢！我不敢想像如果毅不在家将会有怎样的后果！一念至此，我不但怒气全消，而且额手称庆，笑着对毅说：「幸亏你在家呀，不然就麻烦了！」

※

※

※

象上述这些恶作剧者以电话来扰人的勾当，在美国各地屡见不鲜，可说是这种富裕的国度里常见的社会病态，也许过度的强调自由、享乐的主义，渲染纵欲、暴力的生活，使青年容易失去了心理上的平衡，在极端无聊而又被忽视的情况下，他们便会做出许多怪诞悖理的事来，甚至进而对人身侵犯，造成社会罪案累累，由此看来，怪不得美国的心理学医生们个个生意兴隆。

乡土寸寸香

同是一颗心，却具两种情。

为了追求憧憬，我带着一份陌生的兴奋飞到远远的异国去；等到饱尝风霜的滋味后，我又带着满怀的喜悦回到自己所熟悉的老家来。——家，毕竟是亲切的。这刹那间，我捕捉回了当时那一股回家的感情：

莲是留美六年的星加坡朋友。那天她也特别抽空来送行。我牢牢地握住她的手，殷殷地叮嘱着她：「记得啊，学成之后，就回来吧！让我们在家乡再见。」那时，我仿佛看到她眼里荡漾着羡慕、激动、渴望而又无可奈何的波光。她吞了一下口水，吐出了心声：「路上多保重，别忘了到我家去探望我的爸妈！」语音哽咽，乡心浓浓，显露无遗。我点点头，便转身走入了看不见机身的庞然大物的肚子里。

虽然机窗外的雪山在遥遥向我招手，青峰翠谷，镜湖练川，也曾是我梦寐以求的旅游仙境，但也仅仅是限于旅游而已，当黑暗吞噬了一切时，你能不回家吗？那么，有个临时的家，就不如有个永久的家；为了回到这永久的家，我收起了对雪山的神往，挥断了对镜湖的依恋。我默默地心里说

：再见了，可爱的湖山，也许有朝一日，我还能故地重游，再来瞻仰你的丰采！

沿途游过了一站又一站，购买了一地又一地的纪念品，但我们的行李箱却象是一个魔术盒，似乎永远都不会装得满呢！奇怪么？不，那是因为离家越近，越有安全感呀——在长年如夏的星加坡，还须要那袈袈厚重累赘的冬衣么？到了家，还怕没鞋子穿么？因此，诸如此类的东西，常常被我们「有意」地遗留在旅舍的床底下、火车站、码头边、渡轮上……。等到从伦敦机场飞返新加坡时，就真的只带着几套脏衣服及一大堆的各地纪念品而已！

尽管乘的是超音速的珍宝机，它也没有我心飞转得快。孩子们吃了就睡，醒了又吃，吃了又睡，他们老问着：「到了吗？」他们怎知道当他们在吃喝着鲜橙汁时，我已在垂涎着那清冽可口的椰水和甘蔗水；当他们在割切着牛扒时，我已在咀嚼着那鲜蚶炒粿条、海南鸡饭、咖喱米粉，潮州卤鸭……噢，够了，只要再过几个钟头，我便可以大动食指，中饱胃囊了。不是说在外地完全尝不到东方的食物，象在一些华人区里，通常就可以吃到很可口的港粤菜式，但也并非天天可以去吃的呀！价钱是一回事，而那股味儿，吃来吃去总觉得少了什么似的。——这大概就是所谓的乡味吧！？

就算是在风物方面，新加坡既缺少气魄雄伟的崇山峻岭，也没有壮阔宏丽的河川湖泊，但是那玲珑小巧、修木俨然

的花葩山，那古木苍苍，深幽窈窕的武吉知马山，几时曾被驱逐出了心版呐？还有那舢舨来往，油污斑斑的黑水河，环境清幽，闹中取乐的蓄水池，再加上塑象林立的虎豹别墅，百鸟争鸣的飞禽公园等等，不但是是旅客猎影的焦点，也不知留下了我多少的脚印！就在这蕉风椰林的小岛国上，土生土长的我，烈日为炉，海风为扇，熏成了我这身赤褐的皮肤，也炼出了我这颗鲜红的寸心，这份乡情早已深注入骨，岂能因处身异地而忘怀？

再说，新加坡原是个多元种族的社会，纵使白人仍具有他们的经济上优越感，毕竟只是我们的贵客而已。是的，「作客」不如「作主」，只有生活在自己所属的国土上，才不会有一种寄人篱下的感觉，我相信这就是我天天在细数着归家日期的最大原因了。

前美国总统尼克森在访问中国后，一行人乘专机回返华盛顿，当他抵达国土时对欢迎的群众致词说：他在中国经历了一个很愉快的旅程，但是最令他兴奋的，无非是回到家乡，见到亲人的这一站了。这番心情，此时此刻，我最能理会得到！

当飞机凌越柔佛的领空时，俯视着翠绿的胶林丛丛，波光潋潋的柔佛海峡时，啊，我仿佛已看到久违了的兄嫂们在机场延颈举踵，频频向着我们招手了。见面时，第一句话应该说些什么才好呢？

旅美生活的回顾

自从美国回来后，朋友们都在羡慕我，说我「游了半个世界」。如果我的游踪真值得「羡慕」的话，那可得要感谢外子的好学了。若非他的获取奖学金，前往美国深造，我怎能有机会「附骥」，在美国既逍遥地过了两年，而又藉此增广了许多见识呢？

说实在的，在那两年之中，凡是有出外观光的机会，我们都不曾放过：在北美洲的土地上，东访纽约，南游九州，西濒太平洋，北上加拿大，虽然是走过不少路了，但所经过之处，多不曾住上四天，说什么也比不上我对西雅图（SEATTLE）感情的深厚。当临别的那几天，我居然还对它产生了一种患得患失、依恋不舍的心情。尤其是那明丽如画，呼之欲出，天阴则隐，天晴则现的莲娜山（MT RAINIER），曾多令我为之颠倒！还有那清秀绝俗，绿漪邈邈的华大湖（LAKE WASHINGTON），又多叫我为之陶醉！忘不了曾经在莲娜山的天堂峰上滑雪那有趣的一幕，忘不了华大湖中泛舟那欢乐的日子。冬去春来，多少个晨昏，我总爱徘徊在宿舍门前静静的华大湖边，眺望着巍峨壮丽、浮云截腰的莲娜山，有时

心仪神驰，还大有「从此偃绿水，伴青山，洗心涤虑，图个脱然无累的日子过」的私愿呢！然而，生活到底是现实的。离开西雅图以后，至今已整整一年了，我惦念中的名山胜水，也只能从神游相片中得到一点安慰而已。

每个星期日，外子乘着课余之暇，也常常带我们到那设备完善，面积宽敞的华大室内体育馆去活动身心。在那儿，我的「职责」就是要照管嫩嫩和雁雁，但我也大有机会在朋友的帮忙下，打打羽球和乒乓。孩子们更活跃，他们最喜欢闯进拳击室里，利用室内那块方形大垫褥，翻筋斗、走绳索（围栏），真是得其所哉！有时，我则带他们走到暖和的游泳池去，坐在观众席上，欣赏着池中的嬉水图。见底的蓝水在荡动着，动得我的心也跃跃欲试，奈何一想到在女生浴室里，必须赤身相对时的情景，我便知难而退，什么兴趣也没有了。其他的篮球室、排球室、射击房、机械房等，我们就少去问津了。去年到美国访问的中国机械操表演团经过西雅图时，就曾在这里演出一场。当晚全场爆满，主办当局还特别请了一位念中文系的美国学生担任司仪，作两种语文的报导。

总之，这个具有高度康乐性的场所，的确曾给予我们生活上不少的乐趣。

我也不能忘却常到坡底，上公众市场（Public Market）和唐人街购物的情景。公众市场，有点象新加坡的巴刹。我喜欢到这里来，为的是可以由一两位华裔小贩手里，买

到一点东方的青菜，象芥兰和菜心等。市场里，顾客形形色色：黑的、白的、黄的、红的都有。从他们的服饰上，几乎可以肯定他们绝大多数是中下层的受薪人士。有些势利的当地摊主，就特别会吆喝年长而衣著不上眼的老人。这些摊主，他们把蔬菜生果，鱼虾肉类等，排列得非常整齐，十分顺眼，但顾客只能眼看手勿动，有意购买时，就必须「瞄」得准确，然后告诉他货色及数量，让他为你动手好了，否则，必定会招来一阵粗鲁的叱喝。

唐人街距离公众市场不远。我初次看到它，心里就有淡淡的悲哀。这被挤在市区一隅的两条街，街旁的建筑物大多是陈旧的、冷落的、没有高楼大厦的「乌必士」，没有豪华美观的百货公司，几间经过装修的酒楼餐馆，也掩饰不了那份落魄的苍凉意。然而，毕竟有着共同文化背景，所以，每逢下坡，那怕只是去吃一碗牛腩粉，或是买它一把韮菜，我们总会藉故去探望一下这位「老亲」的，否则，路过而不入，不免就会于心不安了。一九七三年的农历新年，这里的华人武术馆还特别大事庆祝，搬演了一套舞狮的传统特技。冬冬的鼓声和噼啦的炮竹声，吸引行人围观如堵，很有节日的气氛。表演的人员中，除了华人，还有黑人和白人，他们穿戴着中国古代武士装，挥动着大刀和锦旗，倒是别开生面，新鲜得很！

也许有人会在离开美国之后，因为尝不到美国上等牛扒

而感到可惜。我是不吃牛肉的，吃不吃牛扒与我无关，但我心里有时也会觉得失落点什么东西似的，特别是当大热天的时候——对了，这就是气候的不同啊！西雅图，现在该又是树荫茂郁的绿色世界了！华大校园里，喷水池四周的玫瑰，是含苞且待放，还是枝头已盛开？去年，孩子们和燕姨姨、华叔叔，在绿油油的草地上互相追逐，抛球戏乐的笑声，至今还绕在我耳边呢！什么时候，我还能循着积雪的山径，跟着大伙儿到深山里去，作既惊险百出又富有情趣的远足？什么时候，我能再看到那浮冰初溶，玉颜乍绽，杉影半湖，美艳绝伦的山顶镜湖？八月的西雅图，虽值盛暑时期，却因为多风而不致太热。而且夏天的玫瑰尚未凋谢，秋天的枫叶已开始转红，然后又是白雪映红梅的冬日，和东风吻樱桃的春天了。这些时令的递嬗，当然会予人许多生活上的不便，但也使人们生活得更多姿多彩，俗语说：没有「寒冬的严厉」，怎知「春日的暖和」？没有「炎炎的夏阳」，那来「飒飒的秋风」？对于长居在「终年如夏，一雨成秋」的国度里的人们，初次领略到其情趣，当然是念念不忘的啦。一想起冬天里那段银花纷飞，冰天雪地的日子，心里就有说不出的惆怅，仿佛连孩子们也对不起了似的，因为他们没有机会可以再把苹果似的小脸庞，藏在厚厚的绒帽下，向雪人发出纯真的、欢乐的笑容来了！

两年来，我们的入息虽然不多，但生活也过得简单，毅

读书，我治家，我为他打字，他帮我炒菜，有时还共同填词作诗以取乐；孩子们放学回来，天寒则在家里看电视，天暖则出外和邻童游玩，晚上做完了功课，便早早上床安眠，我尽可以利用这段时间阅读；闲时我们便出外散心，在公园里或者湖边野餐。没有紧张的工作，没有繁琐的杂务，恬静的气氛，和平的心境，怡然自得，真是在这恹恹惶惶的人生中不容易多得的最高享受。

论山水，西雅图不愧是美国西北部一幅大自然的雅丽图



天堂峰滑雪寻乐

画。论环境，西雅图虽是一个大港，而且还是世界著名飞机制造厂波音公司的所在地，但我总觉得它不是一个繁华的大都市，倒有点象一座背山面海的花园大别墅。不过在那种安宁的生活中，我常常感到孤单，因为这美丽的大别墅毕竟不是自己的家园呀！



奔驰在欧洲大道上

(一) 纳塞河畔看花都

有了在北美洲驾车旅游的经验，我们决定在西欧的大陆上，再展开一次长途驱车的游历。车子是在美国西雅图的一间航空公司代理商属下的旅游社先订下的，说好在七月廿四日到巴黎拿车，两个星期后便在荷兰交还车子，租金是230美元（包括保险及车顶旅行箱架）。

一切准备就绪，我们开始踏上了征途。廿四日从纽约飞抵法国巴黎时，已是入晚九时多。在细雨迷蒙中，奥利（Orly）机场仍然披着耀眼的银衫，送往迎来。经过免税的香水美酒商店时，很想进去参观一下，却不知那种牌子好，又怕耽误时间，领不到行李，只好作罢。我们的行李多，一路上提提携携，真麻烦！还好两个小孩子都能帮上一忙，吩咐他们姐弟守着已领出的皮箱，毅在等着其他的行李，我就跟着一些人到门外去推一辆车来搬运。——难怪我没看什么人前来兜问：『要搬行李吗？』——原来是须要自己动手的。走出大门，但见一行一列的德士和巴士排在眼前，顿时使我们有「何去何从」的感觉。我们不知道旅游社替我们预订的旅

馆离此多远，问一个德士车夫，他索价 24 个法郎，我们仿佛觉得太贵了，便向另一个车夫，他又不谙英语。后来问到一个巴士司机，据他说搭巴士到总站，从那儿转车也行。这样，我们便由他把三个大皮箱塞入车厢下的「栈房」里去了。此时雨歇风定，但寒意渐浓，令我竟有「未赏夜巴黎的美色，先尝巴黎夜的冷味」之叹哩！

巴士在黑暗中疾驰了卅分钟左右，便进入了市区的车厂终站。下了车，大家便蜂涌地赶出门外去抢搭德士。德士源源而来，却仍显出供不应求的现象。有时车尚未完全煞住，前后的车门已同时被搭客抢着打开了，因为车子不是载散客的，结果其中必然有一个要退让，否则一定会引起争吵的。我们正在徬徨之际，幸而有人替我们截得了一架德士，哈，还是个女司机呢！看她那熟练的身手，敏捷的动作，一忽儿便把一大堆的行李处理妥当，当真是须眉也要自叹不如了。在车里，她用浓浊的法音操着不很流利的英语，又是自我介绍，又是指点地方，简直不让我们有插嘴的余地。经过刚果（Concorde）广场的时候，我只觉得四处的街灯，在凄迷的夜色中，透着柔和的光线。潮湿的路边，露天的茶座内，还可看到三几个闲情逸致的顾客在买醉，多写意的画面，多优美的情调啊！

我们旅舍就在广场后面的一条大街上。我们以美金卅几元的代价，租下这样的一间客房，心里着实有点不甘愿，瞧

：门面不堂皇，电梯是十八世纪的，楼梯又窄又弯，落脚重一点时：还有「吱吱」的回响；房间既小而挤，虽然也是地毯铺地，金花贴壁，怎及得在美洲时所住的旅馆那样的舒服与宽敞呢？还好它是座落在市区中心，房内也有浴室水厕的设备（据说在欧洲的旅馆里，没有这些设备的房间要便宜得多），可省却了许多不便之处，而且住也已住下来了，还有什么话可说的呢？

*

第二天早上八点多，侍者送来早点（不必另外付钱的）。那松脆的乳酪加厘箔味道很不错，此外，还有面包饼干等食品。吃不完的索性「打包」，待会也可作点心用——非吃「够本」不可。

收拾了东西，毅去打电话通知旅行社租车部门的负责人，要他把车子送过来。然后，我们便徒步走到刚果广场去。到处都很热闹，车多，人也多。在书报摊买了一份名胜索引志图，边走边看，街牌路名看是看得懂，读可读不来，只好死死记住，以免迷路。在广场漫游了一周，对于那些具有历史性的石柱雕象，总少不了要摆个姿势，与它拍个照留念的，最好连远处那高耸云际的铁塔也摄入镜头，就更有意思了。在走回旅馆的路途中，我们则故意穿横街，过窄巷，看看街头的风光。夹道的百货商店，特别是鞋帽衣料的设计，花招百出，新奇是够新奇的了，然那价钱也非一般市民所能付

得起的，在这方面，我们自认是个「橱窗购物」(Window Shopping)者。虽然只有欣赏的份儿，却也可说是一门艺术的领略哩。

逛了一回街，车子还未来，我们便坐在旅馆右侧的露天茶座里，一面饮水解渴，一面看人等车，这种茶座，某些旅游指南册子上称它是「闲荡者的乐园」。任何人都可以买个长达二呎的法国式硬面包，一瓶汽水或啤酒，然后慢慢啃着，喝着，绝不会有人来干涉他的。但我只是坐了十五分钟，便感觉到侍者那两道不很友善的眼光，令人浑身不自在，难道是因为我们只光顾他一瓶汽水的缘故吗？

好不容易等得车子来了。来了之后，又因为美元的波动，使我们又得多付了五十美元，才能办完交车手续。坐上了车子，我和毅互相交换了一个会心的微笑，仿佛说：好哇，现在可要千里开车闯欧洲了！

首先，我们便向香榭丽舍大道驶去。这条素有「巴黎中心」之称的繁盛大街，两旁商店林立，尽头便是鼎鼎有名的凯旋门，怪不得游客如云，无处泊车。仗着是旅客的身份，我们横横心，便把车子停在一条横巷里，心想，若是警伯不谅，要抄牌也由他去抄吧，只要不把「三万」寄到新加坡来就好了。至于矗立在星形广场中的凯旋门嘛，却是非看不可。

一般游客对于这座宏伟的建筑物，都是在欣赏门上那许许多多的、华丽精致的图案和浮雕，无心于考究当时英雄人

物的功绩和战争场面的记述文字，我们也不例外。浮雕中的人物形象，包括女神、战士和市民等等，都塑刻得非常逼真。我总觉得凯旋门之所以闻名，除了艺术上的成就外，更须要那一份与历史息息相关的气派来维系。象中国万里长城之与秦始皇的联系——看到巴黎的凯旋门，令人无法不想起拿破伦。这两位叱咤风云的历史人物，留给后人在建筑上的「荣誉」，也似乎同出一辙呢！如今，凯旋门不但是巴黎市主要的公共场所之一，在法国人民的心目中，也已逐渐变成了爱国主义的标志了。

离开凯旋门，初次投入星形广场的交通圈时，只见车辆纷纷地从四方八面挤过来，经纬万端，难于适从，总算毅够镇定，跟着「车潮」把车子挤出了圆圈。晌午，我们用早上的饼干塞饱了辘辘的饥肠，接着就沿着塞纳河（La Seine）岸，循着艾菲铁塔（Tour Eiffel）的塔尖为指标，慢慢地抵达铁塔前。自1889年以来，高达三百公尺的艾菲铁塔，就一直与凯旋门成为巴黎的双宝。塔上设有输送游客上落的电梯。游客可购票登塔游览。塔分三层，第一第二层是餐厅咖啡馆和商店等之所在；第三层是休息室和了望台，多数的游客都止足于第二层。在这里；塞纳河上的美景，艾戈园里的绿毯，尽收眼底。

下了铁塔，我们便去寻觅当晚的住宿之处——青年会（Youth Hostel）了。选择住在青年会寓所，一方面是会

员租金便宜得多，一方面也是因为好奇之故。然而，在人地生疏的国土上，要靠自己去摸索门路，也不是简单的事，就以眼前来说吧，我们实在没有想到青年会离开市区那么远，结果是东问西问，问到了目的地，却已过了晚膳的时间。郊外地区，想找一间餐室也不方便，有的话，也是卖醉的场所。后来有一家的小伙子倒顶热情的，比手划脚地把我们招呼到店后，对一位妇人唧咕了一番，然后是面包啦，桃子啦，「咖喱」汤汁啦，一样又一样地送到我们面前来，老实说，那时只要有几片白面包，也可以解决一餐了。

回到青年会宿舍，我们便分头上楼去找自己的床位。与我和嫩嫩同房的是四名日本少女，她们是随着旅行团到欧洲观光的女工。跟她们寒暄了几句，我们便上床睡觉了。她们虽然「情话绵绵」，却也尽量放低声浪，我们便在低沉的笑语声中走入了梦乡。

*

在 Youth Hostel 里，早起的人们纷纷拿了面巾牙刷到洗手间去了。我正在收拾皮箱，忽然背后有人叫着：『Mrs. Wong。』回头一看，是一位黄发褐眼的女郎。她说 Mr. Wong 已在楼下等我们了。我和嫩嫩跟着她走下楼梯，毅便替我们介绍。陶丽莎，好漂亮的人儿，好动听的名字。更难得是，她虽是一个美国人，却能通晓中法等国的语文，华语讲得真流利。原来她是加州一间大学中文系的高材生，

由于喜欢旅行，便常常单枪匹马地出门去闯天下。于是我们也乐得邀请「这匹识途老马」一起走了。

今天我们的目的地是历史悠久，建筑辉煌的 Notre Dame 圣母院，和巍峨壮观，收藏丰富的浮罗宫 (Louvre)。

圣母院座落在塞纳河中的「城之岛」上，距今已有八百多年的历史，殿堂可以容纳近万人做礼拜，而各处的柱子上、门楣上、墙壁上，都刻满了浮雕。这与参观佛庙里，所见到的罗汉金刚的意义没有什么不同。倒是高高的窗子上边，那用彩色玻璃镶成一幅幅的连环图，在阳光的照射下，象一朵五色缤纷，璀璨无比的鲜花，竟深深地吸引着我。有些修女正在向游客们作出种种的解释，也有些虔诚的教徒在做祈祷，我们经过她们的身边而走出了大门。陶丽莎另有约会，大家便分手了。

距离圣母院约有百码之遥的罗浮宫，是巴黎最大的建筑物，也是举世闻名的艺术博物馆。它的正门便是塞纳河上的新桥。桥上桥下都有民间画家在实地描摹，当众挥毫。他们旁边还摆着几张「精心杰作」廉价求售。也有一些售卖纪念品的小贩。走进了罗浮宫，触目的都是古代埃及人民的生活幻图及遗物。继之便是古罗马的各种英雄美人的雕刻石象，其中有很多已是残缺不全的了。然后便是楼上那琳琅满目，美不胜收的名画了。这些艺术珍藏的价值真是无法估计！很幸运的，我们也看到了被誉为艺术官的灵魂——「蒙娜丽莎

」油画（作者是达·芬奇），及「最后的晚餐」等巨作。尤其是前者，她是唯一被镶在玻璃框里，并围以绳索不让观众靠近的画象，由此也可见她是如何的被重视啊。

时间在参观中很快就溜过去了。傍晚，我们在青年会的餐厅又遇见了陶丽莎。谈到今天的游踪，她睁大了眼睛诧异地说：『怎么？你们已经看过「蒙娜丽莎」啦？』——原来她曾经两次参观罗浮宫，还没看到这幅名画呢！但她的收获也不错，因为她在另一边却看到了中国文化艺术品的展览，还对金缕衣及铜马大加赞叹不已。

回到房间，那几位日本小姐互相展示着从各处购得的纪念品，急促的笑语中又夹什着几声轻呼，啊，这年轻的一群！有一位还送给嫩嫩一个日本布娃娃呢。她说她们下一个驿站是瑞士的日内瓦。真巧，明天，我们也要动身到日内瓦去，然而大家是否能再在那儿的青年宿舍相见，可是个未知数了！

（二）湖光鹅影日内瓦

从巴黎到日内瓦（Geneva），约有多三百多哩的路程。如果是顺利的话，早上动身，傍晚就可以抵达了。

车子正朝着南方行驶。离开了奥利机场，我便收起了巴黎的地图，展开欧洲的大地图来研究了。经验告诉我：出现在大道中的路牌所指示的方向，将是下一个大城市里昂（Lyon）的名字。于是，一见远远的道上悬有青色的路牌时，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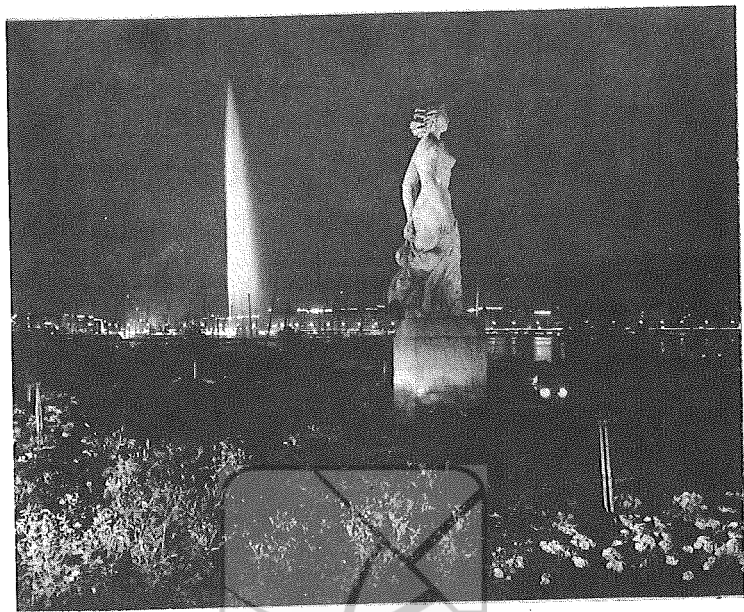
就得用足目力凝神望去，看它是否与我先记下来的地名相符合，如果过了两个路牌，而有关的地名仍未出现，我们便有点紧张起来——因为在高速公路上疾驰，一错过了出口（Exit），就不知要再走多少冤枉路，浪费了多少宝贵的时间呢！在这种欲问无人的情形之下，毅便往往会一面驾着车子，一面问道：『刚才你当真有看到××地名吗？』我则会这样回答：『是罗。瞧（指着地图），我们现在就走在这条路上嘛。我看，再走一程试试吧。』其实，不走也得走，总不能把车子停在大道上啊！除非不得已，不然我们也不会随便转下出口，因为一离开大道，想要再上路，也是很麻烦的事。所幸者，凭我们那一股勇往直前的傻劲，到底还是踏上了正路，看到了标明利昂的路牌又出现时，我们都大大地松了一口气。这时，也才想起经过的那些小市镇，真是「小」得出奇，所谓的通衢大道，不过是象羊肠小径，只能容纳一辆车子通过而已。路旁的两层式房屋，又狭又小，土墙木窗，简陋破落，似是经年失修，满目荒凉的穷乡僻壤。山头山脚，都排满着这些鸽子笼般的屋子。它给予人的印象是攒蹙而颓废的。这与名都巴黎固然有天渊之别，就是与前时在美洲旅行，沿途所见的旷野风光，也迥然不同。特别是从 Avallion 改道 Dijon 的公路后，一直到瑞士的边境，这一类的狭道和屋子，真是屡见不鲜。这也可算是欧洲地方的一个特点。

傍晚五点多，我们便踏入了瑞士的国境，而且不久就来

到了日内瓦。我们先在郊外的一家电油站停下，打油，喝水，问路，买地图。不用说，人家一看见我们的脸孔和车顶的行李，就知道我们的身份了。那好心的主人还为我们描了一张市区的简图，告诉我们几条重要的路名，使我们毫无困难地来到了青年会的大门口。

这青年会 (Youth Hostel) 就在市区中心，是一座四层楼的方形建筑物，附近有商店、银行、餐馆等等。会所里的设备，显然比巴黎的那间要逊色多多，而且投宿的「各路英雄」，也多属「嬉皮士」之流。一个大房间要住卅个人左右。登记处乱糟糟的，幸亏我们在美国时早就缴费订了床位，又得到那位马来西亚籍的服务员的帮忙，所以很快就办妥了手续，不然就要象其他的人一样地在门外席地而卧，望门兴叹了。虽然如此，我还是很不习惯地在那儿住了两晚。这一方面是由于那「大卧室」没有安全感，而那个拉了屎冲不掉的厕所，和长发散布，污垢沉淀的脸盆，也令人不敢恭维；一方面同室的那一群赤发女郎，热情奔放，爬上了床位，仍然嘻哈笑倒，有些甚至来个当众表演，一丝不挂地钻进被窝，看得小嫩嫩目瞪口呆，咧着小咀儿不知所以。她们作风之大胆，真是匪夷所思；而香艳的镜头，又几乎令人不敢逼视呵！——这两次住在青年会里，倒也教我开了不少眼界哩。

日内瓦，这世界的名城，幅员不过六方公哩，可是它不但位居欧洲要冲，而且也具有名山丽水之胜，单是日内瓦湖



石象水汞添夜色

(Lake Geneve) 畔的旖旎风光，就足以使人竟日留连而忘返。那群群白鹅，浮沉湖中，咿哦之声，此起彼伏。载客游艇，往来如梭。湖水澄澈，游鱼可数。湖中长堤尽头的喷泉，水柱高达百呎，日夜开放，靠近喷泉，更觉得它威力无比。远山隐约，峰峦叠宇，波光滟潋，夕阳下最是美丽。绕湖尽是花坛绿圃，公园茶座，是人们的一个游憩之地。游湖的人，可别忘了美丽的的女石象「Brise」啊！她赤裸着健美的玉体，临湖而立，仿佛在翘盼着什么似的，一副神圣不可侵犯的样子。

在湖口 Rhone 河上的 Mout-Blanc 和 Bergues 两

桥间，有一个绿色葱茏的小岛，好比是碧波上的一片浮萍，景色十分宜人。岛上的餐馆，布置雅丽精致，生意也颇为兴隆。

那天，我们也去参观了「国际宫」。这一座前联合国大厦的遗址，早就蜚声遐迩。其设备也许不及现今「联大」的现代化，但其占地的广阔，环境的清幽，却非后者可比拟的。目前，它虽然还是属于联合国的一大机构，但往昔那种各国显要，冠盖云集的盛大场面，恐怕已难再见得到了。我们随意地在四周蹀躞了一圈，觉得紧闭的办公室也没有什么好看的，又没有参观队，结果便在贩书处买了几张明信片就离开了。

瑞士向有世界公园的美誉，瑞士的银行也是游资及逃资者的天堂，然而瑞士的名表，又有谁不知其准确与耐用的呢？对于游客来说，购买一两隻精巧美观的手表作为纪念品，既实用而又携带方便，有何不好？心机一动，我们便在湖边的一间商店里，把钱袋内剩下的瑞士法郎，选购了两只戒指型的花边手表，高高兴兴地回到宿舍去了。

(三) 山水引人人意境

听说尼斯(Nice)海边风光好，正是避暑的胜地。因此，我们把它列为旅途上的第三个目的地。

那天，离开了日内瓦，我们又回到了法国的境地，而且为了要抄捷径，我们走的还是普通公路。途中，欧洲大陆的

草原，绿坡间的尖顶教堂，山坳里的吊桥城堡，都一一展现在我们的眼前；有时也会经过三几个狭道小镇，或是山水奇丽的旅游区，这些都成为我们摄影的好对象。就这样子一路上走走停停的，也颇不寂寞。

下午四点多，我们到了 Sisteron 镇。这小镇距离尼斯，说远不远，说近也不近，看它处在山地上，景色不错，空气也清新，我们就临时改变赶到尼斯去的计划，决定在这里住一晚，翌日早早才到海边去玩。可是在这里，旅馆却不容易找，拐着山路走了好几个弯，才在路边看见一间 Rest House。毅然停车进去探问「行情」。一会儿，只见他一路走一路摇摇头出来了，原来这间旅舍不肯接受美国的旅行支票，怕的是受到贬值的亏损。想不到一向通行无阻的美元，却在这小小的角落里碰了壁！

既然此处不留人，我们便只得另觅栖身之所。令人考虑的是：这一路下去，尽是不见人烟、车辆稀少的山野地带，虽说夏日昼长夜短，要向前赶路并无困难，只是车里那计时哩表上的油针，已降落到接近「红区」了，若是不能及时获得添补，因而被困在荒山里，就不堪设想了。但是，没有后悔，更没有怨言，我们只把希望寄托在前方，希望在油罄之前抵达 Digne 镇。

就在紧急的当儿，终于让我们看到了一间连着旅馆的汽油站。虽然那旅馆经理粉碎了我们一半的希望，但我们可也

以仅有的三个法郎中的两个（一个以备作不时之需），添了一点点油，这一点点的油，换来了那服务员的诧异的眼光，却增加了我们无比的信心。敢情 Digne 镇就在附近哩！果然再走了两三哩路，路旁也渐渐出现了一些别墅旅馆之类的屋宇——噢，原来是一个供人休养的所在呢。怪不得左一间右一座的旅馆，都挂出了客满的牌子！兜到市区里，那也不过是热闹的两条街，主要的建筑物似乎是围绕着街心的一个圆圈而立，其中，有一座是三层楼的旧式旅馆。这次，我们志在必得，可能要耍一点花招了。说也奇怪，当我们这么盘算时，那主人在登记了各人的履历后，便交给我们房间的锁匙，全不问付钱的事，这倒替我们省了不少麻烦。住是解决了，晚餐可怎么办？毅就用最后的一个法郎去买了半个长硬的面包来，涂抹上了早餐余留下来的牛油果酱，加上在日内瓦买的两瓶汽水和几个香蕉桃子，也凑成了「丰美」的一餐。晚上楼下酒吧间传来阵阵歌声和欢呼，直到十一时左右才静止下来，散席时，还有几位步履踉跄的醉客，一面高歌一面呼啸而去。望着他们高大的身影消失在静寂的黑暗中，我才猛然想起：今天原来是星期日呀！

次日，由于要等银行开门才能兑换现款，也就不急于上路。不料小地方的银行要等到星期二才能兑换货币。无法可施，毅便把原委告诉旅馆主人。刚好有一个好事的小伙子，拉着毅到一间小书店前，介绍一位中年妇人给他。那中年妇

人就是书店老板娘，人很慷慨爽朗，她愿意以现款照时价和我们交换支票，这无疑是个天大的喜讯呀。大概是少见象我们这样驱车深入欧洲内地的东方旅客吧，当地人一看到招摇过市的我们，眼瞳里莫不闪着奇异的神色，倒使我们有点觉得「伟大」起来了。

快车加油地来到了尼斯，远远便望见了蓝得迷人的地中海，我真的没有见过那样美丽的海，那回经过加洲的三打哭汝死(Santa Cruz)海边时，不也是觉得她很美的吗？然而她还是缺少了象尼斯这样的一个镰刀形的动人的海湾。蓝蓝的海水在浅滩上，勾出了柔柔的弧线，几个白浪缓缓地卷向沙滩上来，乐得嬉浪儿又跳又叫。夏日的海边真够热闹，这里、那里，都是人潮和阳伞。热情轻松的音乐不断地从餐室播送出来，和涛声、人声打成了一片。幢幢的屋宇如哨兵似的屹立在山崖上，真是看尽了当前的美景。

沿着海岸线前进，便象走入了旅馆的世界。这些旅馆不仅是为了容纳来尼斯休养或渡假的人，而隔邻的赌城蒙地卡罗(Monte Carlo)更为它们招徕了不少的顾客。蒙地卡罗是欧洲袖珍国家摩纳哥(Monaco)的大赌窟。在那豪华盖世的大赌场里，不知流传着多少传奇性的故事，但是在那种纸醉金迷、奢华放荡的生活中，倾家荡产的悲剧总在不断地搬演着：你有见过靠轮盘发大财的赌徒吗？

当我正站在堂皇富丽的赌馆门前，望着那群出出入入的

人们时，一位制服毕挺的馆役招呼着我，他礼貌地，微笑着对我说：『请进来啊。』毅也走过来说：『这种赌场我曾在别处看过了，来，我来看孩子（因为儿童不准进入），你进去见识见识一下也好。』是啊，我就乘机进去走一圈吧——心里这么想，两脚却移动不得，因为我似乎觉得那边门槛有着一股无形的阻力，虽然厅堂里的玻璃吊灯，正发出百般诱人的光辉，猩红的地毯，使人很有一种踏上去的欲望，我耳边还仿佛听到里面隐隐传来的呼喝声，我甚至可以幻想出桌边的一幅赌相，然而，我还是裹足不前，为的是：我们既不是为赌博而来，又何必涉足在这个圈子里呢？最后，我还是一笑置之，拉着孩子们走了。

蒙地卡罗虽不是一个值得留恋的所在，但它确是一个风景优美的地方。经过这一段高低不平的海边山路，我们便来到了意大利的边境。经一事，长一智，在关口附近的一间银行，我们便换取了足够的意大利钱币（Lire），然后才从从容容地入关。我说入关，不如说是「过洞」更好。不错，当我们在关卡处拿了两张卡片之后，前面便有一个山洞在迎接我们。出了山洞，景物倏地一变：右边是逐渐低落到海边的山坡，海水离开我们已经很远了；左边灰色的山壁上爬满了九重葛，构成各种美丽的图案。原来意大利境内多山，要建一条环岛性的快速公路，势必穿山凿洞不可。这项工程也很不简单哪，有些较长的山洞里，还有灯光、通风、灭火、

紧急电话等设备。起初，我们在车里，还兴致勃勃地将经过的山洞一一记下，后来便记也记不清楚了，如果把意大利半岛比作一隻长统靴，那我们不正象是在靴孔之间穿钻而过的靴带吗？

坐车坐到辛苦了，我们便想找个出口，转到海边的小镇茶座休息一下。一到镇口，便有关卡人员在收钱。原来政府在各处已布下「天罗地网」，只要一开始踏上那高山的高速公路，则无论到那个角隅，都要留下「买路钱」的，就是在公路上，也会碰到关卡收钱的。这时，我才明白初入意大利境土时，关卡人员分派那两张卡片的意义：一张是收钱的根据，一张是路线的简图。为了省事，凡是碰到收钱的，毅就抓一把银币在手里，由收账员检取所需的款数——因为每个地方所收的数目都不同，也懒得去算它。一直到了 Livorno 镇的旅馆里，总结一下，也花去了十几元美金的买路钱哩。

(四) 夕阳斜照罗马城

记得「条条大路通罗马」这句话吗？——罗马 (Rome) 这个古城，在游过意大利的人士心目中，应该是不会感到陌生的吧。它是意大利的首都，位于泰维雷河 (Tevere) 下游的丘陵上，烜赫一时的罗马大帝国即建都于此。由于它的道路四通八达，故有上述的称誉。我对它向往已久，今日总算得偿夙愿了。

从 Livorno 镇动身到罗马之时，我们早就把油箱装满了汽油，所以中途虽然看到许多油站关闭，且挂上「Chuiso」的字牌，因不明其意，便自作聪明地把它当作是「歇业」；偶见一两间有营业的油站，汽车正在大排长龙，也并不介意，只是暗暗庆幸自己「免受斯累」而已，等到进入罗马城，找不到汽油站，一问旅馆经理，说是罢了工，而劳资双方还在继续谈判中时，心里才有点儿慌，也醒悟到我们能以 25 美元的廉价，在名区的大旅馆里租货到两个房间的原因。多住几天是小事，若是因此而耽误了还车的期限，和从伦敦直透新加坡的包机，那就实在太麻烦了。然而，空自忧愁也无济于事，倒不如宽心地在此畅游两日，然后……然后……再作打算吧。

每年前来凭吊罗马古迹遗物的旅客，无不对昔日罗马帝国所建造的巨大大墙、宫殿、庙宇、喷水池及竞技场等物，发出衷心的赞美。这些建筑物绝大多数是集中在河畔。我们住的旅舍，正座落在 Giustizia 宫彼岸的一条热闹街道上。Giustizia 宫是一座长方形的宏伟建筑物，我最爱正中官楼上的雕刻：那是一位武士驱车驾驭着四匹战马的塑象。人扬鞭、马举足，神采风扬，好一幅「英雄怒马」图！当你站在楼前仰望时，但觉那八隻凌空而起的马前足，仿佛就要落在你的头上来，威力之至。

毗邻着 Giustizia 宫的是 S. Angelo 宫。这宫据说

是目前罗马城里硕果仅存的「完整本」，最具古色古香的韵味。官址占地颇广，灰褐色圆形殿宇，坚实雄伟，而且每圈层围都有不同的设计，像极了中国清朝官员的帽子。顶屋的三个正门，谅必是当时伟大的统治者接受万人瞻仰欢呼的所在吧？那一堵高高的城墙，严密地蔽护着深藏不露的其他官房，这不正意味着「入时不易出亦难」的吗？官院前的那一座「御桥」，也是艺术的精心杰作。单看桥栏石墩上十几尊千姿万态、神情各异的仙女、天神塑象，也许就可以消磨一个下午了。同时从这桥望向 Giustizia 官前的 Umberto 桥，又另有一番景色。在夕阳下，平静的河面上反映着桥的倒影，使桥下那排半圆形的通水拱门，变成浑圆一体，优美无比。但是人们却恶意地破坏了这种美好的情调，因为在河中，有败朽的舟楫；在河边，有污臭的粪屎；桥上堤岸，标语成箩，涂鸦处处，真是令人啼笑皆非，唏嘘不已。

走上由砖石砌成的 Conciliazione 大道，只见路旁商店对望，餐室栉比，一直通达圣彼得教堂 (S. Pietro) 前的大广场。罗马教堂有六百余座，最大者即是圣彼得教堂了。门前大圆形长廊，石柱林立，上置历代圣人们的石像，中为尖塔，两旁有喷泉，使教堂在谨严的气氛中增添不少优雅之色，拾级而上，至其方形大殿门口，殿内尽是丰富的雕刻和辉煌的壁画，且柱壁均为云石所砌造，气象磅礴，真可称得上「入圣彼得教堂而小天下」的了。在其左侧，就是罗马

教皇的驻在地：梵蒂岗官(Vatican)。它是由教皇的官邸、庭院、花园和一些寺院合成的小国。这个国中之国的疆界，东面以圣彼得教堂左侧的铁门为入境的国门，其余三面则以围墙为界。墙外墙内，都充满了一片庄严肃穆的宗教气氛。

回到旅舍，略事休息后，便转移阵地，前往 Novana 广场去浏览。古老的建筑、尖塔、钟楼、石牌、石象及喷泉，便构成了这广场的主要特色。而喷泉中间那从各尊人物塑像口中、身上各处喷出的小水柱，更是生动有趣。这里也有街头画家当众献艺。在昏黄暗淡的街灯下，我们在砖石的小路上横冲直撞，狭狭窄窄的砖路上，响起皮鞋「橐橐橐」的声音，令人产生了一种古时「马蹄落地」的错觉。这些小路可真难走罗，拐弯抹角的，路名又不熟，常常弯来拐去，结果还是转返原处！鉴于近时罗马的治安不太好，所以我们只检那些多人的地方走，事实上，凡是人潮涌向的地方，总是有些什么看头的。但我们也不是毫无目的地闲逛，我们是要到那慕名已久的许愿泉——特里维喷泉(Trevi)去观光呢。很不巧，那天(星期二)正是「洗池」的日子。所以泉池上的灯光俱熄，泉水不流，只有三五成群的人们，在池边散步谈心而已。喷泉的所以成名，固然是得力于一部叫「罗马之恋」的影片，但它本身的建筑设计，也确有与众不同的特点：它是建立在一座宏伟的大厦前，连接水池的长边和大厦

之间的，就是凹凸不平的云状石墩，石墩上或卧或立着许多男女裸象，泉水就是由石象之间的空处源源流出，经过石墩而落入池中，池中铜钱镍币成堆，其中有四个就是我们所投下的。跑酸了两腿，却看不到喷泉的美丽晚装（只于隔天观赏到上述的日景）。真是冤哉枉哉！

当晚游罢归来，听说汽油站工潮已获解决，明日就可复工，不禁喜出望外。翌日七早八早地就去添油，然后才能安心到各处去逛。逛了好多地方，拍了不少古教堂、方拱门、颓城墙、废墟柱等的相片，虽然这些建筑物皆有其历史及艺术上的价值，但怎能比得上圆剧场的名望远播呢？罗马的圆剧场（Coliseum），为古罗马人游戏及赛会的地方，当年



圆剧场中的一角

曾有十万人聚集于此，为人兽的残酷搏斗而喝采。其建筑层次重迭，最高层离地一百六十呎，尚有地下层的建筑，为养兽及勇士出入之所。每个游人至此，都会进场去怀古一番。场内木架高塔，似在进行着修补的工程。不过，我相信当局必定会保留着外层那倒塌了半边的斜墙，因为这「半边的斜墙」正是代表罗马城的标志呀！在场外乘坐马车游览城域一周，也是赏心悦目的事。

罗马城原不是一日建成的。鼎盛时的罗马势力曾使意大利雄视欧洲，享尽隆誉；崩溃后的罗马城遗址，也为意大利带来大批的旅客，赚取可观的外汇，不管是欧洲旅游的最热门的地方。

(五)难忘的佛罗伦斯

摊开地图一看，意大利的佛罗伦斯（Florence）正位于罗马与水都威尼斯的中心点。我们知道它曾是意大利的旧时首都，也是欧洲文艺复兴时代意大利艺术和文化的再生地，到了那里，大概不外又是观看宫殿、屋廊、博物院、美术雕刻之类的范畴。这对于酷爱山水之胜的我们来说，实在谈不上有什么特别的兴趣，不过是视它为一个歇脚处而已。

由罗马到佛罗伦斯，地势平坦，铁路两边，尽是农田，再也看不到山洞坠道，与地中海沿岸的景色大不相同；而在大道旁，每隔相当的距离处，均有交通上急救的设备，若有车辆遇到什么困难，急须援助时，只要按照指示拨电求救就

行了。我们正准备对这种设施竖起大姆指之际，忽然觉得车子歪动起来，驾驶盘也不受控制了，毅连忙把车速减慢下来，并且把它停放在路边的草地上，以便检查出了什么毛病。

下车一看，啊唷，原来是轮胎漏气了！真要命，在这种高速公路上，发生这种在我们是「前所未有」的事情，还不够麻烦的么！看吧，毅——这位曾在几次旅行中，学得了汽车自行服务（Car self-service）的几手工夫（如清洁机件、添油等）的医生——正从车前行李厢里一件件的什物堆间找呀找的，却找不出什么可以换轮胎的工具来，结果把切面包搽牛油的小刀子也用上了，还是不能撬开那车轮上的白铁盘。心里又急又气，纵使路上车来车往，卷起一阵阵的劲风拂面而过，他的衬衫可还是被汗水湿透哩！情急之下，我竟企图伸手阻挡迎面而来的快车，希望有人会帮上一忙。然而，我毕竟是劳而无功的了。这时，毅抬头一看，啊，在几步路之外的铁柱上，不正挂着一个求救的讯箱么？难道说我们适才之所以会特别注意它，竟会是一种预兆吗？真是不可思议的事！毅走上前去，依着指示，向一颗红色的电钮按下去，然后便回到停车处等候「佳音」。一会儿，就有一架小型的罗哩车缓缓地驶到我们跟前来，那司机一看我们的车轮扁了一边，就笑笑地从车上搬下一大堆器械来，口里喃喃地说着我们听不懂的话，拆下旧轮，换上新胎，手法真是干净利落！做好了，他便取出一本小簿子来记下我们的车牌，

说声「OK」走了。嗯，还是免费的呢。

在路上耽搁了一个多钟头，到了佛罗伦斯，又是薄暮的时分。经过青苍翠绿的树林路，来到花草争艳的市街旁，才发觉佛罗伦斯原来是这么一个可爱而富于诗意的城市。再说这里气候适中，更非暑气逼人的罗马可比者。阿尔努（Arno）河贯川境内，两岸皆是著名的建筑物。没想到，原来在它全盛的时期中，还曾被誉为了意大利的花都呢！

我们下榻于一间公寓式的旅馆。年青的旅馆主人给了我们一张市区的图表，还介绍了一些名胜所在地。知悉著名的圣马丽亚大教堂就在附近，我们便决定去先睹为快。这教堂的特色想就是在于它那石刻的名贵大圆顶，和由色泽相间的大理石砌成的钟塔了。它象一个庞然大物，矗立在狭窄的十字路口间，颇有鹤立鸡群之概。

在教堂前观看了一会，我们便去物色晚餐的目标。附近有一排餐室，我们就在那儿泊下了车子。老实说，我并不喜欢意大利的食物，但是当经过一间类似新加坡「经济时菜」的店铺时，看到摆在玻璃框里的熟食盘，也有几分像是家里常吃的小菜，还有白饭供应，不由得咀嚼起来（这一个多星期来，天天都是吃着硬皮面包，以致一见到它，肚子就半饱了！）人也跟着走进了店门。窄窄的店面，根本摆不下桌子，顾客们不是坐在高高的圆凳上，对着玻璃台后的掌柜进食，就是把一碟碟的菜肴放在贴墙的架子上，面壁而吃，别具

风味。这一餐虽然坐得不很舒服，几碟江鱼仔、乌贼、什菜、烧鸡的小菜，对于孩子们也许嫌辣了一点，但每个人的胃口却都很好。

饭后，我们信步走到 San Mareo 广场去，游人很多。在那里的露天茶座上，有意大利民歌的演唱，男女歌手那充满了意大利民族的热情与浪漫情调的歌声，令人肠回气荡，尤其是一位男歌手以高亢而富有磁性的歌声，唱出了一曲「山塌汝死呀」，博得全场热烈的掌声。听完了几首歌，我还舍不得离开。这真是一种意外的收获，但谁又能想到，更意外的事还在后头呢！

为了要选购一双意大利式的高跟鞋，我们便站在鞋店的玻璃窗前商商量量。忽然间，好动的嫩嫩在光滑的地板上摔了一跤。这一跤可跌得好重啊！毅向前扶她起来的时候，一滴滴的鲜血也随着滴下来，唉，是下巴跌裂了口！看到这种情形，有几个行人竟然抽脚溜开，好像骤然间发现瘟疫似的！刚好有一个男士边走边从烟盒里抽出一根烟衔在口里，毅一个箭步去拦住他，比着手势「硬」要了他那根烟，管不了他惊愕的神情，又奔回来把烟纸拆开，迅速地将烟草敷贴在嫩嫩的伤口上，等那位仁兄恍然大悟是怎么回事时，伤口已止了血，鲜血不再流了，人们又围过来了，七口八咀的吱喳在一起，是好奇？是同情？抑或是奚落？——还是那位仁兄有见地，见义勇为地带了我们到前面的街口，原来那里停放

着一辆救伤车。跟着救伤车「叭叭叭叭」的声响，我们都被载到医院去了。

在手术室外，毅正尝试着向一位管理员解释旅行保险的事，唯苦于言语不通，真是说也说不清。我则被嫩嫩的号哭声喊得心碎肝裂，紧紧地挽着雁雁，捏在手里那条曾为嫩嫩包扎伤口的方手帕，已经湿得血泪不分了。

好容易挨到医生出来了，他用英语安慰我们说：不要紧，只缝了两针，七天后便可拆线了。并告诉我们这是一间教会主办的医院，因为我们是旅客，所以优待免费（又是免费！唉，假如世上可以先缴钱而避灾的话，我一定是恭敬从命的）。接着，他叫我们可以回去了。这可又叫我们伤脑筋了，因为我们根本不知置身何处呀！亏得一位管理员为我们召来一辆德士，告诉他该救伤车停放的地点。在那里，我们上了自己的车子，却又迷失了路途，最后还得劳驾值巡的警伯，把我们带回旅舍来。这又岂是当初所能预料到的事？

隔天，为了修补轮胎，毅走进一间杞轮商店去问，没人听得懂；又走进另一间店，还是搞不通，他便指指地上的轮胎。比了一个漏气的怪姿势，啊，懂了。……当我们开车走时，我回头一看，那几个伙计还在店前模仿着毅的动作，哈哈大笑哩。

佛罗伦斯，这个有意大利「伟大的纪念碑」之称的山城，对于我们，确是有可纪念的价值啊！

(六) 汽艇声里游水都

意大利的水都威尼斯 (Venice)，由于地理环境的特殊，一向便为各国人士所瞩目，而有关介绍和报导以及研究的文章，多如恒河沙数。只要稍微留心地理或喜欢旅游的人，都会知道威尼斯有三多——河多、桥多、舟楫多。这些特点对曾经到过威尼斯的人来说，都有很深的印象。

一九七三年八月间，我们仆仆风尘地来到了威尼斯。踏上了通入市区的大桥，便看到大桥两边停放着成行成阵的车辆。什么事呀？前面是水路了么？车子缓缓地过了桥，桥头一座大厦前的坪地上也停满了车子，看来真是到达陆路的尽头了。一位汽油站的老板对我们说：「找个地方泊车吧，你们可以到前面乘坐舟艇游览。」

刚泊下车子，就有一个头戴草帽、皮肤赤褐的中年人迎面走来兜生意，问说要雇用「德士」（一种两头尖削而翘起的独木舟，俗称 Gondola）吗？——当然罗，包「德士」是比搭「巴士」舒服得多，尤其是作环城游览的时候，坐在「德士」上，曲折穿河，就好比乘坐马车之环游罗马城一般，寓游目骋怀之效于闲情逸致之中，达致旅游的最高目标。但我们最终还是婉辞摆脱了那船夫的纠缠，因为价钱太贵了，而且在炎热阳光下，坐在这种无篷的舟艇上，也不太适宜。于是，我们便走到河边观望。集合一百一十个小岛而成的威尼斯，城中「大河小河有万千，克陵第河居其冠。」绿水

动荡的克陵第河(Canal Grande)，弯弯地贯入在城的中心，衔接着两边的汇流，然后奔向威尼斯湾。拍拍的舟艇摩多声代替了车马的嚣闹，或运输或巡游，熙来攘往，十分繁忙。有人称其快艇为汽车，大船为巴士，小艇为马车（或前面所谓的「德士」），可谓比喻得很适当。

我们去买「巴士」票，售票员问要到第几站，毅回答说「圣马可教堂」(San Marco)，那人便说是第十五站，并指示我们到码头的栏杆边等候「巴士」。其实我们并不知道「圣马可教堂」究竟在那个角落，只不过是曾经从一本旅游指南上获得「灵感」而已。

看到有一艘船正停泊在码头，我们也随着人群队伍钻了进去，就在船尾的舱房里占个位子坐下，望着后来者或拉着柱子，或托着舱顶，站在东摇西荡的船舱里，心里不免「私下窃喜」呢。这当儿，又来了一艘船艇，恰恰停在和这船的平行处。蓦地，船上起了一阵骚动，大家都争先恐后的移过邻船去了。原来那艘船才是要「出差」的啊！这一来，不但害得我空欢喜一场，而且还有点儿紧张起来了，忙忙地拉着孩子们跟着挤过去！

船启碇了，在拥挤的搭客中，站着固然比坐着辛苦一点，但却可趁此而多看到周遭的一些景物。沿岸一排排的建筑物，尽是两三层以上的楼房屋宇。船过时，余波往往侵入其底层，使房屋看来好像是浸在水中似的。所以建筑物的底

层，通常不住人，也不置放任何东西，仅是停放着私用的独木舟而已。屋与屋之间的「横街窄巷」也全是水路，由短小拱桥连接着，供行人来往。当经过架在克陵第河上的桥梁时，但见来往行人多如过江之鲫，热闹非凡。船只并不是直线前进的。停舟站有时在左边，有时在右边，逢站即停，让搭客上下。我不知道这种交叉式行船法有否发生过意外，不过，谁要是去碰撞这称霸河上的「巨型巴士」，谁便是自讨苦吃了。

在圣马可教堂前的广场上岸。圣马可教堂的建筑方式与其他各地教堂大同小异。广场旁有咖啡座，虽然取费高昂，却也是高朋满座的。广场中，有无数白鸽飞集，游客皆以此为猎影的背景。站在岸上纵目四眺，前方入海处有 St. Giorgio 大教堂，看它背着辽阔的海天，浮沉在滔滔的波涛之间，一派宁静，益形高雅；右方岛端有 St. Maria Salute 教堂，它像是克陵第河上的哨岗，牢牢地盯住舟艇的来往。诸如此类的教堂，可说都是威尼斯著名的古迹，但是由于地面的下沉，水位逐渐升高，也使这个古城面临种种可怕的威胁。当年人们能克服万般的困难，从水中建造起华丽的住屋，壮观的教堂，如果一旦沉没，为海浪所吞噬，那就实在是太过可惜了！

游人如云，大家纷纷向着沿岸那一系列摊子走过去。摊子上摆的大都是水域景物的纪念品：如烟斗，烟盒，烟碟，茶

具、扇子、草帽、绘画等等，琳琅满目。五光十色的玻璃制品，更吸引了大批的顾客。还有不少的街头画家，正运用着生花妙笔，勾画出水城的倩影。看的人虽多，买的人却少。他们当真能靠着卖画为生吗？——我不禁对此大表怀疑。反观那座唯一的厕所，虽然有五六间厕所，但排队等候的大有人在。我从来没见过如此简陋、男女什用、肮脏透顶的厕所，还亏看管人敢收钱发纸呢！虽然其旁有一个洗手盆，也难以洗去我对它的厌恶！我乾呕了两声，连忙皆同众人走到河边去透一口大气，使胃囊平静下来，以便进食午餐。

作为一个观光旅客，我对威尼斯的确是有着浓厚的兴趣；但是，若说我乐意长居于此，则是违心之言，别说日常的出入不方便，单是每一年的洪水涨退，潮湿而带有盐分的空气，就教人难受呀！近年来，许多的年轻人都收拾起了包裹，离乡背井，到其他的大城市谋生去了。他们是在作「撒散」的退路了吗？还是我的「杞人忧天」呢？无论如何，虽然我们只在威尼斯逗留了短短的一天，可是，我们毕竟是看到了值得一看的世界名城了。

(七) 翻山越岭达莎城

远山涵碧，长空抹蓝。绿波起伏，白云飘荡。芳草萋萋，翠谷如毯，踽踽而行，山风透寒。

这美丽的大平原风光，是我们无意中在意大利的 Cortina 市发现的。从威尼斯到奥地利的国境，我们的目的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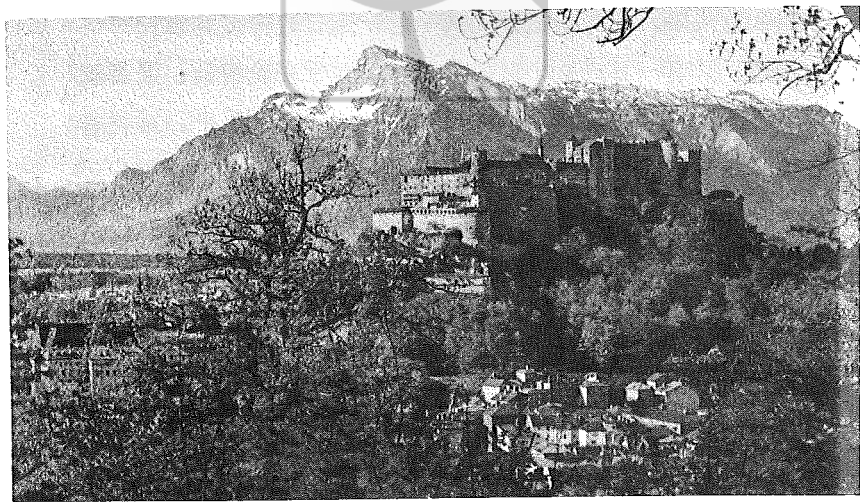
要寻访那曾为影片「音乐之声」(The Sound Of Music)拍摄成背景的莎兹柏克 Salzburg，想不到却在穿过阿尔卑斯山(Alps)隧道之前，先看到了如此一片可爱的景色。那时我站在空旷的草原上，似乎浑身充满了活力，朱丽安德鲁丝(Julie Andrews)嘹亮的歌声在耳际回响着，若不是众目睽睽，我真想要蹈着她那潇洒飘逸的午步，迎着山风的旋律，回转在绿的世界中啊！

此刻，游人虽多，可是却听不到什么噪音，也许是山风解人意，卷去了一切足以破坏大地宁静的吵杂，让人们悠然地陶醉在永恒的绿中，享受无声胜有声的情趣吧！我偶然转身，眼前闪起了一道金光，定睛一看，原来是前面低处有一座宽敞的建筑物，顶上的五个圈圈在阳光的照耀下，正闪闪发亮。哦，这是1972年奥林匹克滑雪比赛的运动场哩。如此看来，这些草原在世人的眼里，也可算是「众情俱钟」的了。

恋栈了一会，我只好又依依地向它告别而踏上征途了。此后山村野镇，奇峰异岭，处处风景秀丽，尤其是当奔驰在阿尔卑士山栈道(Felbertauerntrasse)时，从建筑优雅的长廊上望出去，纵是匆匆的一瞥，也会令人毕生难忘的：瞧那雪峰苍劲，银泉直泻，幽谷藏绿，山花献妍，不正是一幅活动的山水画么？我为悦目赏心事而眉飞色舞，频频地向因不能停车观赏而拉长苦瓜脸的毅作「报告」。等他闪

过了迎面而来的快车，捉空儿向车窗外张望时，那景色又变了，难怪他要「抗议」了：「嘿，这回可便宜了你啦，下次出外旅行，你来驾车吧！」——下次？如果可得如此的「下次」，那倒不坏哪！

如今回想起来，真记不起是怎么来到这山中城堡的莎兹柏克的了，因为当时只知道山野景色看不尽，无暇顾及其他事，但我仍清晰地记得：在抵达目的地之前的一个山镇外，有一个中古世纪的城堡，正悬灯结采，似乎是在庆祝什么节日的，洋溢着一片欢乐的气氛。山镇里，那一条狭窄的通道，好不热闹呀！男女老少，打着笑，舞着手，高高兴兴地拥簇前行，竟把整条路给塞满了！不知是因为此道一向「寡轮



高踞山头的城堡

鞅」，故村民也不视之如「虎口」呢？还是刚好当天有特别的庆典，而准许人民当街大游行？总之，车子在这里是发不了威啦，慢慢地跟到了队伍的前头，领队的原来是一支为数约十余人的乐队，他们穿着奥地利传统的礼服，戴着黑色高帽子，白长袜，黑皮鞋，一路上吹吹打打，载歌载舞的，孩子们更是煞有其事般地钻来钻去，真是乐在其中了。我们得适逢其会，也分占了一份喜气。

出了镇口，看看红日已沉落山头，便开足马力前进。当那高踞山顶的城堡 Festung 的轮廓在黄昏里出现时，也就是说我们终于抵达莎兹柏克了。

入夜，莎兹柏克浸浴在冷风密雨中，被困在旅馆里的我们欲走无路，大感懊恼。继而一想，连日的奔波跋涉，每过一地，只有一日或数小时的逗留，甚至于当晚宿歇，翌晨就要赶路，还要照顾孩子，洗衣服的，忙得不亦乐乎，难得有这么一阵宁静安逸的时刻，可以促膝倾谈。对着布置得华丽舒适的寝室，我们打开了话匣子；谈过去的、谈未来的、谈可笑的、谈可气的……不知不觉也消磨了一晚。回头看看孩子们，却早已拥被呼呼入睡了。

奥地利虽属多山的内陆国，但在中古时期，其文化已很发达，教堂官堡，建筑雕刻，一如欧洲各国之宏伟精致，而奥地利在音乐艺术声誉隆享，似乎凌驾他国之上，如首都维也纳，就有世界「音乐之城」的雅号。而今，莎兹柏克虽然

地居僻野，也不乏外观古色古香，室内富丽堂皇的歌剧院，市区中心也有蜚声国际的音乐家 Mozart 莫扎特等的铜像。据说每年的八月莫扎特节，更具有旅游方面的吸引力。还有那如诗如画的湖光山色，那如茵的、柔和的大草原，正是一支淳朴的、优美的、除却烟火味的自然曲。它不是一颗晶莹耀目的钻石，光彩四射；它只是一块色泽润泽柔的和田玉，光韬辉藏。然而若是两者在握，你就会觉得和田玉之浑璞，比起钻石之锋芒，予人确有一种恢廓恬澹的感觉。这也正是我特别喜爱莎兹柏克的原因了。

在莎兹柏克也有几座城堡碉堡被充作旅客的游乐之所，这些古堡的内室虽然已经装饰一新，壁饰和挂毯，保存如昔，益发增加中古时代的风味。游客如想过一过当年贵族生活的瘾，只要付出相当于第一流旅店的费用，便可在堡中改建的房间住下。不过我总担心在那灰绿森严的围墙里，会不会有「古堡鬼魅」在作祟呢？

(八) 日驰百里过西德

经过了奥国境内那些蜿蜒曲折的山路之后，更能感受到西德公路的康庄平坦，而且两旁所见，再也不是云绕雾缭的崇山峻岭，而是一块块的沃田，一轮轮的麦浪了。市区近郊工厂密集，黑烟正从高耸的烟囱口喷出，齐向天空与白云追逐为戏。西德工业发达的情况，由此可见一斑。

车过南部的慕尼黑 (Munich) 时，恰是星期日，商店

休业，市街平静。当停车添油时，我们问那油站伙计：一九七二年世运会的场所在那里？原来就在附近。我们找到了入门处，但由于当时场内正进行竞赛，故不得其门而入。我们便跟着众人登上侧边的一个小山丘，俯视运动场情状。这运动场的特色，除了有网状的屋顶设计外，还有小湖点缀其旁。然而吸引我注目的是远处那三几幢高楼，那是供来自各国健儿居住的「选手村」，不幸却被阿拉伯游击队员当作攻击的目标！根据当时报上登载：四名持枪械的蒙面人物，趁着群雄争盟的时候，偷偷地爬上了高楼，袭击以色列的选手，引起一场大混乱，结果是同归于尽。如今物是人非，岂能无动于衷？唉，国际间的不和，总是殃及无辜的老百姓。像这样的杀了人又被人杀，是否真的值得呢？可悲呵，可叹！

俄而，大雨骤至，我们也就急急地躲入车里，驱车上路了。踏进与慕尼黑同样以啤酒著名的海德堡(Heidelberg)，入眼的是一排古旧的商店，似乎还遗留着战时的伤痕。有些路很斜，但不如美国三藩市街道那么陡削。在欧洲，有一些私人的住家别墅当作rest house出租，但租金也不便宜。我们问过两间，结果还是住在旅馆里。旅馆附近有一间东方色彩浓厚的中国餐馆，老板是十多年前由大陆辗转香港而到此地营业的，看来业务不错，称得上生财有道了。

德国有两条历史上著名的河流，一是莱茵河，一是多瑙河。她们对于德国的工农业和艺术都有很大的贡献。经过哥

朗(Cologne)的时候，我们还特地专程去拜访流经其境的莱茵河。哥朗是德国第三大都会，其特产「4711」哥朗香水驰名于世。「哥朗教堂」双塔指天，气派不凡，堪称欧洲有数的宗教建筑，与横跨大河的Hohenzollern铁桥，同为大河增光不少。至于大河本身，水流滚滚，果有一种慑人的魄力。河中舟艇来往如鲫，运输频繁，可惜就因为工业发展的结果，河面也被污染了。望着那急湍的灰蓝的浊流，我不禁有点失望，钦羨已久的名川，原来也不过尔尔。

正要离开哥朗时，忽然迎面来了一列三节车厢的双轨电车。噫，这种交通工具倒是经济得很！回忆儿时在新加坡搭乘电车的情形，虽然没有象今日巴士车的横冲直撞，但当司机在开车停车前后，却也老是使搭客站不稳的，遇到车顶那两根电杆和电线脱了节，车子就不能走了，于是司机和售票员便只得下车拉着电杆绳子摇啊摇的，企图使电杆再接上电轨，蛮好玩的。后来巴士车通行起来，电车就被淘汰了。想不到如今又在这儿看到类似的电车，反而觉得新鲜有趣呀！

为了一睹莱茵河的真貌，我们在哥朗竟花费了两个多钟头，东问西问，才摸索上了公路继续前行。而以后也有沿着莱茵河行车的，且所见的几处河水却又比哥朗的部分要澄清美丽得多。幸亏时间尚早，虽然越靠近德荷边境，人烟越少，而路旁的农舍牧场，还不时出现，万一真的找不到旅舍，谅也不会发生住宿和伙食上的问题吧，所以我们无须担忧。

恼人的是：经过的几间餐室和酒吧，除了啤酒和醇醴之外，都不售卖其他的汽水饮料，使我不禁怀念起新马一带的咖啡茶室的方便。而且，也许是一切太过于讲求「地尽其利」和工业外，西德给我的印象，总不如其他国家一般的有旅游上的刺激和新鲜的感觉——至少是在自然山水方面。

(九)海峡边缘宿荷兰

从德境入荷兰，金乌已坠西，我们只得在 Arnhem 市停留下来。这市镇规模不大，但市面却相当繁荣，也有一间典雅奂丽的中国餐馆。在餐馆里点菜时，一个年轻的侍役介绍了我们一道菜肴，还说它是象「新加坡的箔饼」一类的食品。听到「新加坡」三个字，我们不约而同地抬起了头，把眼光从菜单上移到他的脸上：他是无心还是故意地要提到「新加坡」？我们向他投了一个问号。于是他粲然地答道：「我正是从那儿来的。」一时间，我们忽然都觉得亲切了很多，大有「他乡遇故知」，「相逢何必曾相识」的感觉。后来，我们还注意到有几个人（多是女人），老是从厨房和餐厅之间的屏风后，探出头来「窥视」我们，大概是得到那侍役的「情报」吧。多看几眼啊，但愿我们后会有期！

乡村小镇，当然不会看到巍峨雄伟的摩天楼，就是我们的下榻的三层楼旅馆，也没有电梯可乘，偏偏我们的房间是在顶楼，提着三个笨重的皮箱，踏上又窄又陡的梯级，几次都差点从九十度的转弯处给摔了下来！想到明儿一早又得把它

们搬运下楼，心里不由得先叫了一声：「苦也！」

原以为沿途可以看到风车的，那知一直要到阿姆斯特丹 (Amsterdam) 的大路旁，远远才望见河边有一座大风车。顾不得风里传来阵阵扑鼻的牛粪臭味，我们忙不迭地把车子泊在路旁，争着上前参观拍照。荷兰素有「风车之国」之称，因荷兰全国均为低洼平原，有四分之一的土地低于海平面，故筑堤而防水，设风车以抽水。近年来由于科学的进步，荷兰人民都用机器来代替风车从事发展水利工程，因此风车逐渐变成了一种历史的遗迹。目前的这座风车，毕竟是代表荷兰的征徽，拍了这张照片，便更加感觉到不虚此行了。

屈指算来，我们在西欧也走过了不少路，到了阿姆斯特丹，刚好整整两个星期。该是还车的时候了。在整齐幽雅的街道上找寻「Europe by Car」公司的分行时，我们少不得又乘机在市区兜览了一番。阿姆斯特丹自从十四世纪以来，便是荷兰的一个主要商港，市区中运河纵横交错，河岸上绿树成荫，闹中取静，饶有园林之胜。华人所开设的餐馆很多，一般上都附设有印尼的餐食和新加坡的炒粉。餐馆内外常摆着鲜美的花卉，使人赏心悦目，胃口大开。闻说这里是世界有名的金刚钻石琢磨处，也是世界钻石业的中心，但那又岂是我们这些荷包有限，而又不识货的人所能问津的呢？

办理了交车手续，那经理吩咐一个伙计去查视车子的情形。在表示了满意之后，他诧异地问：「啊，你们怎能在两

个礼拜内走那么多哩路呢？」如果他知道我们踏坏了他的煞车器 (brake)，走破了他的轮胎，表情又将如何？

劳驾经理电召德士来把我们载到火车站去。我们必须乘搭火车，南下鹿特丹 (Rotterdam) 的港口，转搭渡轮前往英京伦敦。乍见阿姆斯特丹火车站，即为它那富丽堂皇的外观所吸引。这真是个繁忙的车站，人来人往，如在与时间赛跑似的。而车站里满地纸屑烟蒂，随处浓痰弃物，肮脏污秽，与外界大相迳庭，令人百思莫解！

在月台上鹄候火车，好久好久才望见一列挂有「鹿特丹」的牌子的火车来了。我们拣那少人的车厢上坐下。一会儿，火车便开动了。过了几个站，这一节车厢只剩下我们和另一位搭客。我无意中看到甬道上边的小牌子，注明「一号位」的字样，才发觉我们坐错了位子，然而，何以那位剪票员不把我们赶回二号位去挤呢？正感到尴尬之际，坐在我们对面的那位搭客，启动他满腮子胡须，操着华语对我们说：「你们尽管坐着好了，大概不会有其他的搭客来了，不要紧的。」啊，原来还是懂得华语的呢，幸亏没有骂他呀！直到他下车时，还向我们来个和善的笑别。

傍晚，火车到了终站，那便是鹿特丹的码头。滂沱的大雨，迫得我们要与其他的搭客挤在候车棚里躲避。但这样也非善策，因为这小小的棚架，既不能遮蔽横里打来的雨点，更不能阻挡暴戾肆行的海风，与其站在这里打颤，还得忍受

那半边棚壁传来的臭尿味，不如冲到码头关卡去，喝一杯热茶更好。

苍茫的海面，渐渐为黑暗所吞噬了。茶室里，暖意融融，真舍不得离座而去。听说九点才能上船，这两个钟头该如何打发？赖在茶室里不是，到外面雨中摸黑也不是，实在无聊极了。一发现关口处有了动静，我们便赶着去排队。在夜深人静的午夜，渡轮「都都都」地唱起了离别之歌。环顾左右，前舱座位上的搭客，大半都已放低了椅褥，抱枕拥被，在大海的摇篮里呼呼入睡了。当然这种座位是比不得床位舒服的，但挨它几个钟头而能省下可观的票价，算算也值得。反正我们来旅行，志在观光和增广见闻，并不是要来享福的呀！何况由于具有高度的警觉性，更使我能亲睹日出海上的半幅奇景呢。那时，曙光初露，天空恢阔淡蓝，转眼间东方出现了一道红霞，光圈在迅速地扩大；平静的海面，金涟波动，海鸥低掠，端的好看！——这便是笃获海峡（Strait of Dover）的晨光。

(十) 骊歌声起别英伦

渡轮的泊泊声渐渐低沉下来了，岸上人影清晰可见。晨曦中，我们踏上了大不列颠帝国的领土。下了船，就直接坐火车到伦敦。八月的伦敦火车站，人头钻动，烟气腾腾，但冷风却一阵阵地偷袭过来，令衣衫单薄的我们，站在月台上，时不时地忍不住唇角发抖。等到毅从旅游服务社订了旅馆

房间后，步出火车站，方觉得暖和一点。

「德士」在泰晤士河畔行驶着。桥梁一座座地倒退，我心里那首 London Bridge is falling down(伦敦桥要倒下了)还未哼完，「德士」已在旅馆前停车了。这简直是一条「旅馆街」呀！路旁长长的两排屋宇，少说也有几十间款式相似的旅馆，全是三层楼的半新旧建筑。门口就有巴士车站，附近也有餐馆、戏院、百货公司、十分方便。对于无车阶级的我们，最是适合不过。

伦敦市区面积广大，名胜古迹繁多，象我们这般只作客三五天的人，实在不能分配时间到各处去参观，故不得不择其优者而游览。就说白金汉宫(Buckingham Palace)前观看御林军换班的仪式吧。那天，我们挤得满眼星斗，汗流浹背，差点还被倒退的人潮推跌了！正在推推挤挤之中，忽然一声尖叫，原来是一位小女孩挨了值班官员坐骑的一记马腿，结果被扛到御园里去等候救伤车到来，于是爸爸妈妈也「惊喜交集」地跟着进去了。有人发出了吁声：是羡慕？还是同情？更妙的是另一位衣冠楚楚的绅士，竟被「识相」的马儿「垂青」，赏了他一大泡马尿。顿时使他啼笑皆非，狼狈非常。这种以马屁股来推逼「闲人让路」，维持秩序的方法，真是闻所未闻！然而，任你怎样维持都好，观众总是那样乱糟糟的。尤其是一听到悠扬悦耳的军乐声由远而来，前排的观众自然立刻严阵以待，后排的观众也紧张地高举着

相机，恨不得眼睛附着其上，瞄着镜头看个够，拍个饱！只是穿著漂亮鲜艳的红衣黑裤、头戴皮绒皂帽、步伐整齐的卫兵已迈步前来，不容他们再去细思遐想，「大概大概地」拍了几张，也许冲洗出来的相片是空白一片，也许是前排观众的人头或发丝，但求能得一两张印有全副武装的军队影子，也算是值回本了。换防的仪式是由十一时开始的，虽然只是进行短短的廿分钟，可是从「霸位」到散队，足足要一个上午的时间。

然后按步当车，走到西敏寺大教堂 (Westminster Abbey) 去参观皇室的教堂与墓地吧。西敏寺为英国历代帝王举行加冕典礼之处，与邻近的首相府 (唐宁街十号)、国会大厦，都是游人必到的所在。还有那个「白鸽乐园」的特拉法加 (Trafalgar) 广场，场中建设喷泉和石狮，夜晚有灯光点缀，是人们散心的好去处。碧加知理圆圈 (Piccadilly Circus) 日夜都很热闹，希腊爱神罗思 (Eros) 塑象下的石级上，常常坐满了人，想找个地方拍个照都难。他手中那把爱神的箭正不知要射向何方？——但愿有情人终成眷属。到了牛津圆圈 (Oxford Circus)，刚好是放工的时间，虽然是下雨天，但车辆行人仍是拥挤不堪。又要避雨、又要让路，我简直看不清人的脸孔。在这里，小孩子走失，也不是一件希奇的事，不得不小心。

乘搭地下火车到海德公园 (Hyde Park) 去。这标榜

着英国民主风度的公园，既没有东方式的小桥流水、假山细泉、凉亭竹榭的幽情，也不若法国式的喷泉雕象处处，美国式的充满了原始风味，它是宽敞明朗，大方朴实的。那个名震国际的「演讲者角落」(Speaker's Corner)，就在公园东北角的大理石拱门附近，可惜无缘得听妙论。走得累了，可以在园中的帆布椅上歇息，甚至闭目养神。连接肯辛顿花园(Kensington Garden)之间的长长蛇湖上，帆影点点，景色优美，为这两个公园增光不少。

对了，别忘了到「伦敦桥」去呀！于是又搭了双层巴士前往。噫，这还不是普普通通的一座石桥么？由于当时桥的一端正在修建，不能通车，显得特别清静。与它遥遥相对的古堡桥(Tower Bridge)才是伦敦最壮大、最堂皇的桥梁。桥中间还可以分半吊起，以便通行大船。我觉得它是我所看过的桥梁中最具特色的一座。

在伦敦西区的苏河(Soho)唐人街，可以吃到各式各样的中国菜。这里的华侨，多是从香港来的。他们都很勤劳地工作，而他们主要的「企业」，仍然是以「色、香、味」三绝独步西方食经的餐馆业。几天来，我们的晚餐就是在这里解决的：吃一盘乐口福的叉烧饭也好，吃一顿香港式的时菜也好，这种滋味岂是那些奶酪甜品所能代替得了的？

「雾」是伦敦的「特产」之一。起雾的日子是在秋冬之交，所以我们来得并不逢时。不能在浓雾中编织幻谲的迷梦

，真有点儿遗憾，也有点儿惆怅！

伦敦是我们欧游中最后的一个驿站，在登上「德士」前往机场飞返新加坡之前，眷恋之情油然而生，不免多看了它几眼。再来的时候，别问各地景物有何变迁，也许要先瞧瞧头上的白发增添了多少啊！这一段充满了惊险和刺激、而又富有情趣和意义的旅程，确是应该珍惜和时时忆及的！



后 记

1974年初，朋友看见我便对我说：「昨天又在报纸上读到你的游记了！」我连忙请他指教。

1975年中，朋友向我提议说：「你的游记写了那么多篇，什么时候要出书呀？」我笑笑。

1976年底，我虽然没有写得那么勤了，可是仍旧在陆陆续续地写，从回忆中拾取那两年外国生活可写的东西来写。这样的回忆，的确是很够意思的，尤其是当我们知道不可能再有那样的日子的时候。于是到了1977年，我还是在写。朋友取笑我说：「你真是一个“长气”的旅游者，从美国经欧洲到新加坡，竟然要花了三四年的时间，亏你有这么多东西好写啊！」

老实说，我本不是一块写作的好材料，也并不热中于写作。当初写了几篇游记，不过是想用文字把一些生活上新鲜的感觉，旅途中美丽的景物记留下来，以后睹文思物，也可享受一番「重温旧梦」、自我陶醉的滋味。由于从来没有想到要出书，所以写起来倒是顶轻松自由的，思潮一来就执笔，灵感一失便收卷，虽然称不上是「精心杰作」，篇篇是肺

腑之言却并不假。承蒙编辑先生们不弃，腾出宝贵的版位，才使我的作品有机会见诸报端。固然我不敢「视敝帚为家珍」，但一见出自己手的作品能被发表出来，心里总免不了涌起了一阵阵的欢愉，所以我觉得它们仍有被保留的价值。

1976年，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成立之后，不久即获得教育出版社的鼎力支持，决定联合出版一套丛书。这时外子孟文膺选为该会会长，他有心提拔新人（包括我这个从来没有出过书的会员在内），就叫我把旧稿整理出来，交予协会丛书评选委员会考虑。我却是犹豫再三，迟迟不敢动手，只为我缺乏了出书的信心和热情。后来几位朋友也都鼓励我「交稿」，而外间更传出了我的「新书即将面世」的流言。既然大家是这么地抬举我，我岂可辜负了他们的盛意？就这样地，我硬着头皮把文稿呈交上去了。

我希望旅美的部份能够与读者共赏北美的山水之奇，风光之丽；生活的点滴能够让读者更了解异国的人情风俗，游子的心声；欧游的片断能够和读者同享驱车长征西欧的苦乐，提供一点儿旅程上的「贴士」。倘若读者真能从中得到些什么，那也就是我最大的心愿了。

这本书的出版，周槃先生为之作序，烈浦先生曾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同事洪禹盛先生的封面设计和人物造象，还有其他朋友的协助和关心，都令我铭感不尽，特借此记以表谢意。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评审委员会

宋雅（主任）

孟毅

周粲

苗芒

尤今





飘飘夜雪报冬寒

作者：陈华淑

编者：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出版 教育出版社

兼：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Bureau
175A-179A, (Block 19) Outram Park,
Singapore, 3.

印刷：新的印务公司

日期：一九七八年三月初版

设计：洪禹盛

书号：0121

版权所有 • 不准翻印

定价：\$1.80